

公司代码：600420

公司简称：现代制药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晓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后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802,593.36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023,739,113.51 元。

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9,767,4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55,488,371.60 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章节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具体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2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现代制药	指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食药监总局、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医工总院	指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上海医工院	指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一致	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工业	指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国药投资	指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杭州潭溪	指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药容生	指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现代海门	指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现代营销	指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现代哈森	指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天伟生物	指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中联	指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川抗	指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三益	指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	指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致君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致君坪山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致君医贸	指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国工有限	指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国药威奇达	指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金石	指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青药集团	指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制药厂	指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国药新疆	指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威奇达中抗	指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宜宾制药	指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国新创服	指	新疆国新创服医疗纺织品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MIU	指	百万国际单位， Million International Units
CDE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评审中心，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ood Supply Practice
MAH	指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 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现代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HYNDEC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冬松	刘多
联系地址	上海市北京西路1320号	上海市北京西路1320号
电话	021-52373839	021-52372865
传真	021-62510787	021-62510787
电子信箱	xdzy_weidongsong@sinopharm.com	xd_zhengquanban@sinopharm.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陆路37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37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北京西路132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	www.shyndec.com
电子信箱	shyndec@sinopharm.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北京西路1320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代制药	600420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 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建军、郭海龙、陈哲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黄江宁、康昊昱、洪立斌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3 月 7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517,753,726.31	9,125,774,773.35	-6.66	8,987,612,304.14	2,682,244,69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802,593.36	476,933,718.37	8.15	529,991,990.67	221,052,73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961,453.27	162,304,431.35	162.45	208,970,781.38	208,970,78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656.95	838,576,838.24	176.01	1,665,668,745.30	226,646,450.1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73,378,378.43	5,703,981,067.87	8.23	3,878,975,132.69	1,328,421,679.39
总资产	15,170,591,047.76	15,015,073,843.45	1.04	13,951,839,552.96	4,137,410,143.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48	0.4298	8.15	1.1203	0.76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48	0.4298	8.15	1.1203	0.7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38	0.1463	162.45	0.7263	0.7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8	9.38	减少0.60个 百分点	14.34	17.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10.15	减少2.90个 百分点	16.75	16.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公司于2016年底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则，2016年1-10月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属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从而导致本报告期扣非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较大。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①经营回款比例增加；②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和其他付现成本费用减少。

3、基本/稀释每股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发行在外普通股数量，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按调整后股数重新计算可比期间的每股收益。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发行在外普通股数量，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按调整后股数重新计算可比期间的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367,047,156.71	2,212,613,699.88	2,007,119,088.04	1,930,973,78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546,917.21	197,718,158.93	88,720,530.71	69,816,98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811,045.83	200,526,016.37	60,839,207.62	10,785,18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792.98	174,161,130.83	438,348,749.63	1,704,215,569.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059,070.61	-10,491,074.35	2,833,55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055,111.46	121,852,319.19	34,315,318.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5,378,322.59	308,939,258.1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7,126,764.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4,096.01	-2,405,3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49,596.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4,477.13	-4,890,621.53	8,881,459.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0,20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361,665.39	-290,364,799.53	-5,558,802.74
所得税影响额	-20,009,949.73	-15,819,361.33	-1,262,816.03
合计	89,841,140.09	314,629,287.02	321,021,209.2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远期结售汇	4,242,400.00	0.00	-4,242,400.00	2,414,096.01
合计	4,242,400.00	0.00	-4,242,400.00	2,414,096.0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9月4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12月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为：药品，保健品制造，药用原辅料，制药机械批售，药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产：大蒜油软胶囊、卵磷脂软胶囊、深海鱼油软胶囊，自有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披露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产品范围涵盖抗感染药物、心脑血管药物、抗肿瘤药物、麻醉精神类药物、代谢及内分泌药物及大健康产品等治疗领域，拥有化学原料药（包括麻醉精神类管制产品）、生化原料药、微生物发酵产品及片剂、胶囊剂、注射剂、颗粒剂、混悬剂、栓剂和软膏剂等30多种剂型，几乎涵盖了《中国药典》所附所有常用剂型。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921个药品批准文号，19个兽用疫苗批准文号；其中在产药品897个品规，动物疫苗18个品规；过亿元产品21个。核心产品硝苯地平控释片、人尿生化产品、达力新系列产品、达力芬系列产品、阿奇霉素系列产品、注射用甘露聚糖肽、青霉素和头孢菌素原料药及中间体等畅销海内外，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

(二) 公司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采取“仿创结合、以仿为主”策略，持续聚焦“抗感染药物、抗肿瘤药物、麻醉精神药物、心脑血管药物、代谢及内分泌药物”五大产品领域。通过整合内部研发资源，建立以母公司为统筹中心的多层次研发体系，形成条块清晰、优势引领、专业分工、资源集中、产学研相结合的综合型企业技术创新体系。

2、生产模式

公司始终秉承“质量至上”的原则，严格按照GMP要求开展生产活动，从预算管理、原料采购、人员配置到生产管理、质量监控等全部生产过程实行EAS信息化管理，确保药品质量的安全有效，在生产管理方面，总部层面采取统筹协调、目标管理，工工协同及制定质量管理体系，深挖内部融合，子公司落实具体的生产管理工作，从而实现生产资源集约化、效益最大化。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分销+招商代理+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已建立起遍布全国大部分省区的销售网络。经销分销方面主要同各大具有资质的药品经销分销商（包括集团内部兄弟公司国药控股）合作，覆盖全国的药品配送渠道；招商代理方面通过代理商实现对国内大部分医院和零售终端的覆盖；公司自建以产品为基础的营销团队，开展专业化的学术推广。

(三) 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持续发展的动力源自于药品消费的刚性需求，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但同时，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监管的行业之一，属于典型的政策驱动行业。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一年，涉及药品研发、生产、流通、支付等方面的政策陆续落地，促使医药制造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药品招标、医保控费等政策的深入实施，致使部分药品价格持续下降，相关制药企业收入增速放缓，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用药政策的深入调整，减少辅助用药、限制抗生素、限制门诊大输液等，对相关企业的经营产生明显的抑制作用。

但另一方面，2017年是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一年，建设“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医药健康行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在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引导下，医药行业正加速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7年1-12月，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2万亿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利润总额3,314亿元，同比增长17.8%，增速进一步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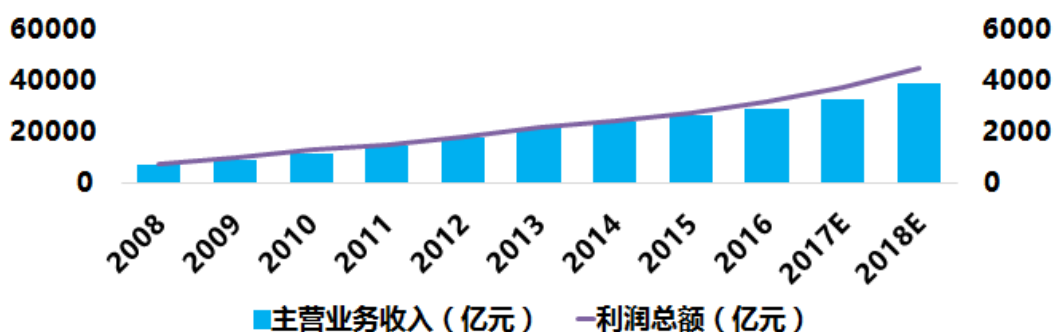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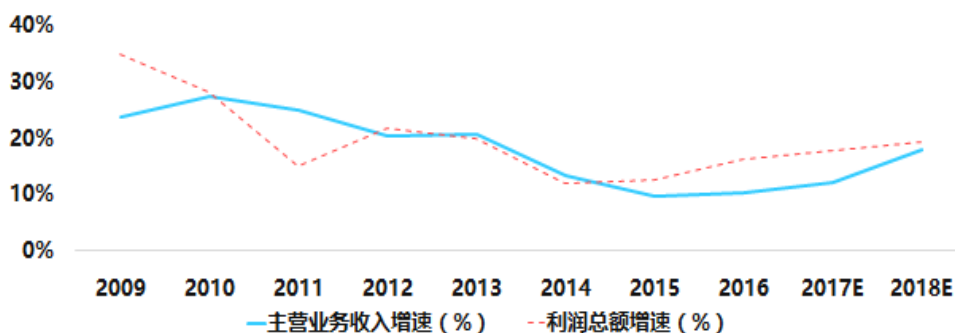


图3-1 中国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总额变动情况

图3-2 中国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总额增速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 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

从药品消费终端上看, 由于继续受到招标限价、严格控制药占比及取消药品加成等政策的影响, 三大药品终端市场销售额增幅进一步走低, 2017年我国药品市场总销售额为16,118亿元, 同比增长7.6%, 增幅达到近几年新低。药品销售终端增长的乏力将直接影响医药工业企业的收入增长, 上下游的背离将进一步加大。(数据来源: CFDA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四) 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2017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1,775.37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66%, 实现利润总额 95,378.44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7.98%,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80.2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8.15%, 经营情况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报告期内, 微观政策层面的细分政策持续收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较大冲击, 正处于重组整合初期的公司面临较大的发展压力。2017年, 环保政策的进一步收紧及由此引发的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 导致公司原料药板块受到巨大影响, 2017年收入和利润双双走低, 国药威奇达与威奇达中抗业绩承诺均未能完成; 二胎政策实施效果低于预期及新竞争对手的加入, 使得天伟生物生化产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未达预期。制剂产品方面, 限抗、限辅、限门诊输液及营养性药品等政策, 对抗生素制剂、辅助用药的销量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此外, 药品招标竞价、二次议价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导致产品的利润空间受到压缩, 国药致君、国药一心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公司心脑血管药物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受益于两票制对于普药销售的拉动作用, 国药容生与现代哈森本年度有所放量。

面对政策压力和行业发展格局, 公司上下继续坚持战略引领, 攻坚克难, 承压前行, 全面推进重组后的各项整合、融合、发展工作。其一, 升级中长期发展战略, 进一步明确了中长期发展目标, 即“成为创新驱动型的, 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跨国制药企业”, 战略定位为“一体两翼, 以化学制药工业为主体, 以生物制药和大健康业务为两翼的发展格局”, 通过推进“工工协同、工商协同、研发协同、营销协同”, 聚焦“抗感染、抗肿瘤、心脑血管、麻醉精神类、代谢及内分泌”

五大领域，全面推进战略构想的实现；其二，构建总部统一管控平台，压缩管理层级，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实现“服务+管控”的定位，专业化管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其三，积极推进营销协同和工工协同，营销方面采用领军企业引领的发展模式，带动相同、类似治疗领域产品的销售。工工协同方面，通过内部资源的优化配置，实现了体系内部部分原料药和制剂的产业链协同，突破上游资源的限制；其四，全力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品牌仿制药持续转型，报告期内头孢呋辛酯片（达力新）成为第一批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公司尚有64个重点产品正在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其五，着力增强研发力度，2017年公司开展重大项目6项，其中抗肿瘤药物2项，麻醉精神类药物4项，开展重点项目13项，涉及抗感染、抗肿瘤、麻醉精神类、内分泌等治疗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生产批件2项、补充申请批件29项、临床批件19项，获得专利授权24项；其六，着力精细管理、提质增效，公司的管理效能得到有效提升，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未来公司将继续紧跟市场趋势和政策变化，全力深入推进战略发展规划的落地实施，通过深化改革激发发展活力、通过创新驱动增强发展动力、通过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通过开放合作拓展发展空间、通过提质增效提升发展水平，推动公司按照既定路线健康快速发展，践行作为央企化学药健康产业平台所应承担的经济与社会责任。

（五）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药集团旗下化学药工业发展的统一平台，产品聚焦“抗感染、抗肿瘤、心脑血管、麻醉精神类、代谢及内分泌”五大领域，在中国药品市场最具有用药规模和成长动力的治疗领域完成产品布局，并形成了原料药、化学制剂、生化制品等医药工业的全产业链覆盖。在抗生素、心脑血管、麻精类药物等细分市场具备一定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多个产品被列入国家“九五”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并多次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奖、上海市科技成果奖、上海市优秀新产品奖、上海市名牌产品和上海市医药行业名优产品等，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年销售规模位列国内化学制药企业前列。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实现旗下化学制药工业深度融合发展为目标，积极促进整合协同，深挖发展潜力，持续巩固强化核心竞争力。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平台优势

公司隶属于国内最大的“中央企业医药健康产业平台”国药集团，定位为国药集团旗下统一的化学药平台，具有集成的平台优势。目前公司已经形成战略统一、资源集中、配置合理、具有规模效应及上下游产业链协同优势的专业化发展格局。根据规划与部署，公司将通过产业的全面协同继续深化化学药健康产业平台优势，实现跨越式发展。

2、内部协同优势

作为国药集团统一的化学药平台，内部资源的共享与整合，将充分提高效率与效益。研发方面形成了以母公司为统筹中心的多层次研发体系，实现研发资源的优势互补，减少重复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和成功率；产业链方面，形成了抗生素等产品从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产品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产业链的上下游贯通，能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利润；采购方面，在集中采购的框架下，公司的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降低采购成本；营销协同方面，采用领军企业引领的内部发展模式，引导、带动同一治疗领域产品销售，降低销售费用，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3、外部协同优势

公司积极参与国药集团“自家亲”战略计划，持续加强与集团内部商业巨头国药控股的合作。国药控股作为公司股东，具备大力推进公司经营发展的动力，同时“两票制”在全国的全面推进，使得国药控股作为国内最大的分销与零售商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公司以此为契机，通过持续深化与包括国药控股在内的分销商的战略合作实现工商战略协同，充分发挥外部协同优势。

4、研发优势

公司以“创新驱动”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建立了以母公司为统筹中心的多层次研发体系，形成条块清晰、优势引领、专业分工、资源集中、产学研相结合的综合型企业技术创新体系。2017年公司开展重大项目6项，其中抗肿瘤药物2项，麻醉精神类药物4项，开展重点项目13项，涉及抗感染、抗肿瘤、麻醉精神类、内分泌等治疗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申报生产批件5项，申报补充申请29项；新获得生产批件2项、补充申请注册批件29项、临床试验批件19项；知识产权方面，新申请专利44项，新授权专利24项，为公司可持续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5、产品及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品已涵盖“抗感染药物、抗肿瘤药物、心脑血管药物、麻醉精神药物及代谢及内分泌药物”等五大领域，在中国药品市场最具用药规模和成长动力的治疗领域完成了产品布局，并形成了原料药、化学制剂、生化制品等医药工业的全产业链覆盖。公司多个产品被列入国家“九五”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上海市火炬计划项目，并多次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奖、上海市科技成果奖、上海市优秀新产品奖、上海市名牌产品和上海市医药行业名优产品等，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公司坚持实施品牌战略，经过多年的品牌经营与维护，已形成了包括“申嘉®”、“申洛®”、“浦乐齐®”、“欣然®”、“浦惠旨®”、“金石图形商标”、“威奇达®”、“力尔凡®”、“达力芬®”、“达力新®”等一系列优秀商标品牌，在国内及国际市场享有较高知名度。“现代”商标自2008年起至今一直被评为“上海市著名商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是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全面深入开启融合发展的第一年。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战略方针，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各项整合工作稳步开展。同时 2017 年也是医药行业政策深入调整的一年，两票制、药品零加成、药品注册、一致性评价等政策集中落地并在 2018 年将继续延续，行业同时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和严峻挑战。在严峻的外部环境下，公司始终坚持战略引领，攻坚克难、承压前行，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工作如下：

1、培育核心价值，锻造企业文化

重组完成后，要实现真正的融合，首先需要对思想进行统一。为此，公司提出了“大重组、大整合、大融合、大发展”的指导思想，提出了“新现代整体利益高于一切”的核心价值观，逐步形成了公司“开放互融的企业新文化”，为推动企业并购整合、加强团队凝聚力和执行力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把握行业机遇，升级战略规划

为落实国药集团打造化学药平台的战略部署，充分把握本次行业变革机遇实现跨越发展，公司重新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确立了“一体两翼”的战略定位，打造以化学制药工业为主体，生物制药和大健康业务为两翼的三大业务格局；继续聚焦抗感染、心脑血管、抗肿瘤、麻精药物、代谢及内分泌药物五大领域；明确了“成为创新驱动型的，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跨国制药企业”的战略目标。

3、着眼战略落地，夯实管控基础

基于打造一个“共享、联动、一体化的高效扁平化管理平台”的战略构想，公司着力强化顶层设计，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升级管控模式。在总部层面压缩管理层级、提高运营效率，突出了母公司“服务+管控”的定位。通过搭建财务一体化平台和推进信息化一体化建设，公司一体化管控模式基本成型，专业化支持与管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4、深入实施创新驱动，一致性评价获得里程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内部研发体系的再建，充分发挥总部的统筹规划能力和各子公司的专项发展优势，实现了研发资源的优化配置。对体系内在研产品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梳理和分类，重新规划在研品种的后续发展计划；一致性评价工作取得里程碑进展，头孢呋辛酯片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奠定了良好基础，持续梳理开展一致性评价产品 64 个、遴选并计划开展产品 52 个，加速向品牌仿制药转型；研发力度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共申报生产注册 5 项、补充申请 29 项，申请专利 44 项，共获得生产批件 2 项、补充申请批件 29 项、临床批件 19 项，获得专利授权 24 项，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5、强化营销整合，推进工商、工工协同

公司全力推进营销整合，统一营销思想，实施战略布局。明确了采用领军企业引领的发展模式，以领军产品引导、带动同一治疗领域产品销售；升级大品种战略，优势资源继续向大品种倾斜，引领产品销售。在领军企业和大品种的带动下，核心品种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

全面梳理现有生产资源，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推进工工协同，在内部试点推进原料药配套供应，实现跨企业间原料药与制剂产品的产业链联动，突破多个子企业面临的上游资源限制，初步实现工业资源的内部协同。

6、着力提质增效，提升管理效能

根据“提质增效”工作安排，公司细化了提质增效重点项目及各子公司提质增效量化目标，责任到人、全力推进，管理效能有效提升；持续进行全面预算管理，重点加强对成本费用率等指标的控制，成本管控初现成效；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强化资金管控，拓宽融资渠道，带息负债规模与资金成本均得到了有效降低；加强对亏损企业的治理力度，强化内部协同，推进子企业减亏增效。

7、强化党建引领，推进和谐发展

2017 年，公司党委紧紧围绕企业改革发展中心任务，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公司融合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1,775.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6%;实现利润总额 95,378.4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8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517,753,726.31	9,125,774,773.35	-6.66
营业成本	4,826,644,246.27	5,826,835,701.48	-17.17
销售费用	1,489,877,203.44	1,009,501,560.53	47.59
管理费用	972,676,432.27	954,539,336.98	1.90
财务费用	271,295,991.63	258,726,329.35	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656.95	838,576,838.24	17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52,128.06	-64,549,601.63	-11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54,428.91	-260,229,055.20	-428.59
研发支出	337,838,198.71	365,289,758.82	-7.52

说明:

- 1、营业收入:受国家“限抗、限辅、限麻”等行业政策的影响,公司战略品种抗生素类药物原料药和中间体的销售收入下滑;加之体系内工业企业之间产供销的协同在合并报表层面抵消等影响,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6.66%。
- 2、营业成本:一方面公司深挖工艺技改,节能降耗、降本增效;另一方面公司调整产品战略结构,加大高毛利产品销售。营业成本降幅高于营业收入降幅,较上年同期下降 17.17%。
- 3、销售费用:受制剂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和政策调整影响,公司销售服务费较同期增长较大,销售费用率同比上升。
- 4、管理费用:公司合理控制费用,降本增效,导致公司整体管理费用总额、管理费用率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 5、财务费用:公司通过调整资本结构,降低综合资金成本,利息支出大幅降低。但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4.86%。
-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回款比例增加,加之购买商品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7.82%,带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增加。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工程、设备投入金额减少,加之原国控体系子公司本年脱离现金池体系,使得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95%。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筹资净额减少,加之公司去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428.59%。
- 9、研发投入: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增加对各子公司在研项目的协调管理,加强各子公司资源共享和成果共享,避免重复项目研发投入,提高研发经费利用率,降低研发投入成本。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1,775.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6%;发生营业成本 482,664.4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17%,营业成本降幅高于营业收入降幅。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料药	3,094,639,747.46	2,332,869,519.25	24.62	-25.16	-24.56	减少 0.60 个百分点
制剂	5,139,935,188.62	2,349,068,504.31	54.30	14.65	1.09	增加 6.13 个百分点
大健康	31,338,535.26	22,178,924.49	29.23	-17.78	-25.17	增加 6.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抗感染药物	4,532,184,426.03	3,140,495,418.05	30.71	-15.15	-19.63	增加 3.86 个百分点
心脑血管药物	939,232,367.74	222,938,147.24	76.26	11.52	11.10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抗肿瘤药物	464,001,657.96	164,728,246.78	64.50	16.05	1.70	增加 5.01 个百分点
代谢及内分泌药物	338,976,401.60	133,086,112.16	60.74	54.28	16.54	增加 12.71 个百分点
麻醉精神类药物	375,225,188.52	181,829,050.57	51.54	11.71	-12.44	增加 13.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446,422,031.34	201,735,815.06	54.81	26.61	-6.43	增加 15.95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404,468,787.89	192,397,496.17	52.43	7.18	-5.74	增加 6.52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962,716,729.10	355,079,861.55	63.12	-26.39	-50.41	增加 17.87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259,294,943.54	1,005,160,369.96	55.51	-10.53	-24.87	增加 8.49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002,461,589.94	596,271,436.34	40.52	9.54	7.48	增加 1.14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030,447,016.84	624,509,591.56	39.39	-0.76	-6.46	增加 3.69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728,060,214.02	389,277,108.73	46.53	15.73	3.35	增加 6.40 个百分点
海外地区	1,501,230,830.19	1,345,532,018.80	10.37	-5.16	-3.65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料药业务营业收入下滑主要因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和孙公司威奇达中抗抗生素类中间体和原料药销量较上年同期下滑导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硝苯地平控释片	万盒	3,431.92	3,388.85	359.67	19.62	20.63	-2.13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万盒	3,688.59	3,464.99	651.90	4.28	1.98	35.77
头孢克洛缓释胶囊	万盒	558.96	721.25	57.30	-44.45	-13.88	-73.92
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	万盒	4,208.99	4,000.63	600.65	17.40	14.34	53.15
注射用甘露聚糖肽	万盒	257.04	261.67	17.74	-14.62	-17.98	-21.57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万盒	167.07	166.02	19.45	-17.07	-14.53	-18.11
头孢呋辛系列	万盒	5,262.97	5,447.99	538.92	-7.46	-6.40	-25.94
头孢克肟	万盒	3,803.31	4,168.08	277.54	-33.30	-28.73	-60.75
尿源生化制品	MIU	13,962.96	25,347.90	24,811.04	-72.29	20.92	-2.90
阿奇霉素系列	吨	282.36	278.38	9.89	42.62	34.22	-39.70
克拉维酸系列	吨	602.18	592.97	52.86	-33.54	-29.21	-37.57
阿莫西林	吨	5,796.71	5,453.29	286.51	1.40	5.04	-25.01
7-ACA	吨	1,138.47	802.60	170.95	-30.26	-64.39	5.42
头孢曲松粗盐	吨	760.01	558.36	16.86	-17.31	-41.73	1,023.81
6-APA	吨	3,067.57	2,296.26	125.03	-58.91	-69.83	132.70
青霉素工业盐	吨	1,966.50	1,929.46	0.00	-45.89	-48.89	-100.00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万盒	5,590.47	5,963.28	324.84	8.75	22.61	-53.96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万盒	261.65	253.41	44.13	16.75	-12.11	22.53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万盒	445.28	409.88	87.39	14.76	-6.81	44.66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原料药	原辅包材	2,595,567,364.13	53.78	2,816,310,544.67	48.33	-7.84
	人工成本	76,731,989.73	1.59	81,779,250.50	1.40	-6.17
	制造费用	453,801,857.96	9.40	424,792,244.48	7.29	6.83
制剂	原辅包材	1,766,844,372.26	36.61	1,761,715,604.32	30.23	0.29
	人工成本	220,791,008.29	4.57	256,268,092.86	4.40	-13.84
	制造费用	375,164,794.58	7.77	407,617,240.41	7.00	-7.9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抗感染药物	抗感染药物	3,140,495,418.05	65.07	3,907,727,325.53	67.06	-19.63
心脑血管药物	心脑血管药物	222,938,147.24	4.62	200,657,074.75	3.44	11.10

抗肿瘤药物	抗肿瘤药物	164,728,246.78	3.41	161,981,401.58	2.78	1.70
代谢及内分泌药物	代谢及内分泌药物	133,086,112.16	2.76	114,197,395.16	1.96	16.54
麻醉精神类药物	麻醉精神类药物	181,829,050.57	3.77	207,670,426.94	3.56	-12.4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0,426.3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0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3,283.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4,613.5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37%。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三项费用 273,384.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2.99%。主要是受制剂产品收入增长和“两票制”政策影响，公司销售服务费较同期增长，销售费用率同比上升；同时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4.86%

三项费用率 32.10%，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7.74 个百分点。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8,535,494.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9,302,704.62
研发投入合计	337,838,198.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9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0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3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8.67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加了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方面的投入。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增加对各子公司在研项目的协调管理，加强各子公司资源共享和成果共享，避免重复项目研发投入，提高研发经费利用率，降低研发投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33,783.82 万元，同比下降 7.52%。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7 万元，同比增加 176.01%。主要是本年度公司经营回款比例增加，加之购买商品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7.82%，带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增加。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875.21 万元，同比减少 114.95%。主要是本年度工程、设备投入金额减少，加之原国药控股体系子公司本年度脱离现金池体系，使得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95%。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7,555.44 万元，同比减少 428.59%。主要是本年度公司筹资净额减少，加之公司去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大幅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435,863,358.08	16.06	1,639,459,199.32	10.92	48.58
预付款项	150,760,816.27	0.99	225,903,262.19	1.50	-33.26
应收利息	5,995,562.64	0.04	3,098,231.58	0.02	93.52
应收股利	22,313,510.80	0.15	16,192,645.89	0.11	37.80
其他应收款	179,341,593.34	1.18	130,277,909.43	0.87	37.66
其他流动资产	210,065,708.82	1.38	124,559,415.75	0.83	68.65
投资性房地产	63,401,286.38	0.42	2,756,204.32	0.02	2,200.31
在建工程	184,440,590.04	1.22	493,244,150.31	3.28	-62.61
工程物资	7,019,506.53	0.05	11,151,114.96	0.07	-37.05
长期待摊费用	44,015,933.85	0.29	12,849,193.55	0.09	24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647,331.67	0.63	57,712,334.71	0.38	6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83,282.93	0.20	52,589,037.03	0.35	-41.84
衍生金融负债			4,242,400.00	0.03	-100.00
应付票据	383,613,894.29	2.53	605,933,405.50	4.04	-36.69
应交税费	210,418,347.70	1.39	140,889,136.11	0.94	49.35
应付利息	7,196,872.97	0.05	2,211,301.39	0.01	225.46
应付股利	2,761,279.66	0.02	5,516,316.89	0.04	-49.94
其他应付款	1,134,266,418.67	7.48	813,452,651.27	5.42	39.44
其他流动负债	3,864,646.63	0.03	1,889,381.01	0.01	104.55
长期借款	1,726,815,111.04	11.38	2,849,704,444.40	18.98	-39.40
专项应付款	2,043,251.00	0.01	3,093,251.00	0.02	-33.94

其他说明

- (1) 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期末应收账款回款增加所致。
- (2) 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本期末较上期末公司预付货款减少。
- (3) 应收利息：主要系本期公司应收通知存款利息余额增加所致。
- (4) 应收股利：主要系本期应收联营企业股利增加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部分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原股东需进行业绩补偿而增加其他应收款所致。
- (6)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 (7)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自有房屋对外出租所致。

- (8) 在建工程：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项目增加，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9) 工程物资：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减少，工程物资随之减少。
- (10)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子公司本期新增长期待摊租赁费。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本期末预提费用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 (13) 衍生金融负债：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结售汇已全部到期，导致衍生金融负债减少。
- (14) 应付票据：主要系期末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中未到期票据减少。
- (15) 应交税费：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等其他各项税费增加。
- (16) 应付利息：主要系期末计提的应付未付利息增加所致。
- (17) 应付股利：主要系本期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 (18)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两票制导致应付未付销售服务费增加。
- (19)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公司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 (20) 长期借款：公司调整融资结构，以降低综合资金成本。
- (21) 专项应付款：主要系子公司专款专用项目已使用完毕，结转至当期损益。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5,720,641.4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671,52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票据
固定资产	548,016,684.25	贷款抵押及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67,813,084.95	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510,000,000.00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借款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以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是我国“十三五”规划中确定的健康中国国家战略，医药行业也是《中国制造2025》的重点发展领域，在国家的高度重视下，医药行业的地位不断提升。同时医药行业是一个政策导向明显、结构相对固化的行业，随着2017年医改跨进“深水区”、改革驶入“快车道”，多项政策集中发布并落地实施，政策调整更加趋于精细化、系统化。可以预见在行业政策的引导下，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企业之间分化也日益显著，行业将迈入转型创新、全面升级的发展阶段。

1、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继续全面推进

根据国务院关于提高仿制药质量、加快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指导意见，2016年5月，CFDA下发了《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06号)，明确要求：“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包括国产仿制药、进口仿制药和原研药品地产化品种，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凡2007年10月1日前批准上市的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中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原则上应在2018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自第一家品种通过一致性评价后，三年后不再受理其他药品生产企业相同品种的一致性评价申请。”

2017年12月28日,CFDA发布了《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药品的公告(第一批)》,标志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对于已通过评价的企业而言,后续更关注医疗机构招标和医保支付方面给予的政策支持。

此外,对已上市化学仿制药(注射剂)开展一致性评价也于2017年12月22日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继续向纵深推进。

2、两票制正式颁布实施

2017年1月9日,国务院医改办、国家卫计委等8部门联合颁布了《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并在全国推行。“两票制”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重大举措,是规范药品流通秩序、压缩流通环节、降低虚高药价的重要抓手,是净化流通环境、打击违法行为、强化医药市场监督管理的有效手段,是保障城乡居民用药安全、维护人民健康的必然要求。

两票制正式颁布实施,带来了更大的医药新经济投资机会,对于商业公司而言,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大型医药商业将变得更大;对于工业企业而言,也将起到促进行业规范、提高行业集中度的作用,将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

3、2017年新版国家药品目录执行

2017年2月21日,人社部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的通知》,最新版医保目录较2009年版目录增加了339个,对我国药品市场格局影响深远。

2017年是医保目录政策落地年,对医药企业而言,药品进入医保目录之后,渠道得到一定程度保障,对企业业绩有一定利好作用。新版医保目录扩容体现了医药行业的稳健成长性,又提示了结构调整和控费手段强力实施的必要性。

4、药品审评审批改革

2017年10月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意见》内容包括:提倡新药创新、促进仿制药发展;实施关联审批,原料药、药用辅料不再单独审批;MAH制度在试点的基础上将全面实施,药品生产场地变更简化审批,不再区分新药技术转让与生产技术转让,统一表述为药品的生产技术转让;加快上市审评审批、改革临床试验管理、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本次《意见》的发布,从促进我国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参与国际竞争、保障公众健康的高度,对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做了系统性设计,对满足公众用药需求、提升我国医药产业结构、推动药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具有重大意义。

5、《药品管理法》及《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修订

2017年10月23日,CFDA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修正案(草案征求意见稿)》及《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开征求意见。药品管理法是医药行业的唯一一部大法,此次修订仅为局部修改,主要系增加全面落实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新药临床申请60天时限、临床试验机构实行备案管理,以及取消GMP、GSP认证等内容。

6、环境保护日趋重视

2017年8月,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质检总局能源局等9部门联合发布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通知要求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医药企业涉及原料药生产的VOCs排放工序,在采暖季原则上实施停产。

据不完全统计,此次“2+26”城市共涉及198家原料药生产厂商,占全国13.13%,涉及原料药品种778个,占全国原料药的41.07%。原料药停产或限产直接导致医药产业链中部分环节失衡,某些原料药、中间体出现涨价、断供情况,导致药品生产企业成本上涨、部分产品产量受限。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子行业	产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药品注册分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是否报告期内新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化学制剂	硝苯地平控释片	1、高血压 2、冠心病慢性稳定型心绞痛(劳累性心绞痛)	实用新型专利：渗透泵药片的连续激光全自动打孔机 起止期限：2010.08.05-2020.08.04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3,431.92	3,388.85
化学制剂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1、各期原发性高血压 2、肾血管性高血压 3、各级心力衰竭对于症状性心衰病人，也适用于：提高生存率；延缓心衰的进展；减少因心衰而导致的住院。4、预防症状性心衰，对于无症状性左心室功能不全病人，适用于：延缓症状性心衰的进展；减少因心衰而导致的住院。5、预防左心室功能不全病人冠状动脉缺血事件。适用于：减少心肌梗塞的发生率，减少不稳定型心绞痛所导致的住院。	/	原化药 2 类	否	是	否	万盒	3,688.59	3,464.99
化学制剂	头孢克洛缓释胶囊	适用于敏感菌引起的下列轻、中度感染： 1、由流感嗜血杆菌(仅指非 β-丙酰胺酶产酶菌)、摩拉克菌属(包括 β-丙酰胺酶产酶菌)及肺炎双球菌所引起的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 2、由流感嗜血杆菌(仅指非 β-丙酰胺酶产酶菌)，摩拉克菌属(包括 β-丙酰胺酶产酶菌)及肺炎双球菌所引起的急性支气管炎继发感染。 3、由酿脓链球菌所引起的咽炎、扁桃体炎； 4、由金黄色葡萄球菌(指甲氧西林敏感株)所引起的非复杂性皮肤及皮肤软组织感染	/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558.96	721.25
化学制剂	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	用于：创伤后骨关节炎，骨关节炎引发的滑膜炎，类风湿性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和狼疮性肾炎，急性风湿性心肌炎，全身性皮肌炎(多发性肌炎)，结节性多动脉炎，古德帕斯彻综合征(Good Pasture's Syndrome)；天疱疮，严重的多形红斑(Stevens-Johnson 综合征)，剥脱性皮炎，大疱疱疹性皮炎，严重的脂溢性皮炎，严重的银屑病，真菌病，	发明专利：甲泼尼龙琥珀酸钠冻干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起止期限：2006.4.19 至 2026.4.18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4,208.99	4,000.63

		<p>荨麻疹；支气管哮喘，接触性皮炎，异位性皮炎，血清病季节性或全年性过敏性鼻炎；荨麻疹样输血反应，急性非感染性喉头水肿(肾上腺素为首选药物)；眼部带状疱疹虹膜炎、虹膜睫状体炎脉络膜视网膜炎扩散性后房色素层炎和脉络膜炎视神经炎交感性眼炎；溃疡性结肠炎(全身治疗)，局限性回肠炎(全身治疗)；肺部肉瘤病，铍中毒与适当的抗结核化疗法合用于暴发性或扩散性肺结核，其它方法不能控制的吕弗勒氏综合征(Loeffler's Syndrom)，吸入性肺炎；无尿毒症的自发性或狼疮性肾病综合征的利尿及缓解蛋白尿免疫抑制治疗；器官移植治疗血液疾病及肿瘤；获得性(自身免疫性)溶血性贫血，成人自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仅允许静脉注射，禁忌肌肉注射)，成人继发性血小板减少幼红细胞减少(红细胞性贫血)，先天性(红细胞)再生不良性贫血；成人白血病和淋巴瘤儿童急性白血病治疗，休克继发于肾上腺皮质机能不全的休克，或因可能存在的肾上腺皮质机能不全而使休克对常规治疗无反应(常用药是氢化可的松；若不希望有盐皮质激素活性，可使用甲泼尼龙)。对常规治疗无反应的失血性、创伤性及手术性休克。</p>								
化学制剂	注射用甘露聚糖肽	用于恶性肿瘤放、化疗中改善免疫功能低下的辅助治疗。	<p>1.发明专利：注射用甘露聚糖肽冻干粉针制剂 起止期限：2003.06.18-2023.06.17 2.发明专利：甘露聚糖肽的发酵工艺及其应用 起止期限：2014.12.08-2034.12.07</p>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257.04	261.67
化学制剂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1、胃静脉曲张出血；2、胃肠胰肿瘤；3、预防胰腺术后并发症；4、肢端肥大症；5、化疗性腹泻及各种顽固性腹泻治疗；6、甲亢突眼症、乳糜胸及肢端肥大症；7、肠梗阻；8、消化系统肿瘤治疗	<p>发明专利：醋酸奥曲肽的固相合成方法 起止期限：2004.04.30-2024.04.29</p>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167.07	166.02

<p>化学制剂</p>	<p>头孢呋辛系列</p>	<p>本品可用于对头孢呋辛敏感的细菌所致的下列感染：1. 呼吸道感染：由肺炎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含氨苄青霉素耐药菌）、克雷伯氏杆菌属、金黄色葡萄球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化脓性链球菌及大肠杆菌所引起的呼吸道感染，如中耳炎、鼻窦炎、扁桃体炎、咽炎和急性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细菌性肺炎、肺脓肿和术后肺部感染。2. 泌尿道感染：由大肠杆菌及克雷伯氏杆菌属细菌所致的尿道感染，如肾盂肾炎、膀胱炎和无症状性菌尿症。3. 皮肤及软组织感染：由金黄色葡萄球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化脓性链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氏杆菌属及肠道杆菌属细菌所致的皮肤及软组织感染，如蜂窝组织炎、丹毒、腹膜炎及创伤感染。4. 败血症：由金黄色葡萄球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肺炎链球菌、大肠杆菌、流感嗜血杆菌（含氨苄青霉素耐药菌）及克雷伯氏杆菌属细菌所引起的败血症。5. 脑膜炎：由肺炎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含氨苄青霉素耐药菌）、脑膜炎奈瑟氏菌及金黄色葡萄球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所引起的脑膜炎。6. 淋病：由淋病奈瑟氏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所引起的单纯性（无合并症）及有合并症的淋病，尤其适用于不宜用青霉素治疗者。7. 骨及关节感染：由金黄色葡萄球菌（青霉素酶产酶菌及非青霉素酶产酶菌）所引起的骨及关节感染。本品可用于术前或术中防止敏感致病菌的生长，减少术中及术后因污染引起的感染。如腹部骨盆及矫形外科手术、心脏、肺部、食管及血管手术、全关节置换手术中的预防感染。 达力新口服：适用于对头孢呋辛敏感的细菌所致的下列感染：1.上呼吸道感染；2.下呼吸道感染；3.泌尿道感染；4.皮肤和软组织感染；5.耳、鼻部感染；6.急性无并发症的淋病（尿道炎和子宫颈炎）。</p>	<p>达力新针相关发明专利 1、国内发明专利：一种β-内酰胺类复方抗生素组合物 起止期限：2011.7.11-2031.7.11； 2、实用新型专利：药品包装盒 起止期限：2012.04.17-2022.4.17； 3、实用新型专利：覆膜胶塞及使用该覆膜胶塞的药品 起止期限：2012.04.26-2022.04.26。 达力新口服相关发明专利： 1、国内发明专利：一种微囊化头孢呋辛酯的药物组合物 起止期限：2005.07.07-2025.07.07； 2、国内发明专利：头孢呋辛酯片及其全粉末直接压片方法 起止期限：2011.06.23-2031.06.23； 3、国内发明专利：一种头孢呋辛酯颗粒及其制备方法 起止期限：2011.12.28-2031.12.28； 4、国内发明专利：一种头孢呋辛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起止期限：2013.11.07-2033.11.07； 5、国际发明专利：头孢呋辛酯片及其全粉末直接压片方法 起止期限：2013.2.20-2033.2.20。</p>	<p>头孢呋辛酯片：原化药4类； 头孢呋辛酯胶囊：原化药4类； 头孢呋辛酯颗粒：原化药5类； 达力新针剂：原化药4类</p>	<p>否</p>	<p>是</p>	<p>否</p>	<p>万盒</p>	<p>5,262.97</p>	<p>5,447.99</p>
<p>化学制剂</p>	<p>头孢克肟</p>	<p>对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流感杆菌中头孢克肟敏感菌引</p>	<p>/</p>	<p>原化药4类</p>	<p>否</p>	<p>是</p>	<p>否</p>	<p>万盒</p>	<p>3,803.31</p>	<p>4,168.08</p>

		起的以下感染有效。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症（感染时），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肺炎；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胆囊炎、胆管炎；猩红热；中耳炎、副鼻窦炎。									
生化原料药	尿源生化制品	辅助生殖原料药，主要用于不孕不育病症	发明专利：一种糖蛋白激素组合物 起止期限：2011.3.23-2021.3.22	/	否	是	否	MIU	13,962.96	25,347.90	
化学原料药	阿奇霉素系列	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其制剂产品主要用于治疗细菌引起的感染病症。	/	/	否	是	否	吨	282.36	278.38	
化学原料药	克拉维酸系列	适用于耐药菌所致的上呼吸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泌尿生殖道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急性单纯性淋病等。	/	/	否	否	否	吨	602.18	592.97	
化学原料药	阿莫西林	适用于敏感菌（不产β内酰胺酶菌株）所致的上呼吸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泌尿生殖道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急性单纯性淋病等。	/	/	否	否	否	吨	5,796.71	5,453.29	
化学原料药 中间体	7-ACA	不适用	发明专利：一种头孢菌素 C 的发酵方法 起止期限：2012.10.31-2032.10.30	/	否	否	否	吨	1,138.47	802.60	
化学原料药 中间体	头孢曲松钠粗盐	本品为医药中间体，其制剂主要用于敏感致病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胆道感染，以及腹腔感染、盆腔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败血症、脑膜炎等及手术期感染预防。本品单剂可治疗单纯性淋病。	/	/	否	否	否	吨	760.01	558.36	
化学原料药 中间体	6-APA	不适用	/	/	否	否	否	吨	3,067.57	2,296.26	
化学原料药 中间体	青霉素工业盐	不适用	/	/	否	否	否	吨	1,966.50	1,929.46	

化学制剂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1、急慢性风湿性、急慢性关节炎、急慢性强直性脊椎炎、骨关节炎。2、肩周炎、滑囊炎、肌腱炎及腱鞘炎。3、腰背痛、扭伤、劳损及其他软组织损伤。4、急性痛风。5、痛经或附件炎、牙痛和术后疼痛。6、创伤后的疼痛与炎症，如扭伤、肌肉拉伤等。7、耳鼻喉严重的感染性疼痛和炎症（如扁桃体炎、耳炎、鼻窦炎等），应同时使用抗感染药物	1、发明专利：双氯芬酸钠缓释片及其制备工艺 起止期限：2011.08.10-2031.08.09； 2、实用新型：一种下料传输系统 起止期限：2015.07.02-2025.07.01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5,590.47	5,963.28
化学制剂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敏感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腹腔感染、盆腔感染、败血症、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肺炎链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脑膜炎和单纯性淋病。	发明专利：注射用头孢唑肟钠及其制备方法、原料药头孢唑肟钠的合成方法专利 起止期限：2012.05.25-2032.05.25	原化药 4 类	否	是	否	万盒	261.65	253.41
化学制剂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适用于对本品敏感的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1、上下呼吸道感染；2、泌尿道感染包括无并发症的淋病；3、腹膜炎及其它腹腔内、盆腔内感染；4、败血症（包括伤寒）；5、妇科感染；6、骨、关节软组织感染；7、心内膜炎； 特别适用需氧及厌氧混合感染，以及对于由产 β-内酰胺酶而对本品敏感细菌引起的感染。"	/	原化药 6 类	否	是	否	万盒	445.28	409.88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单位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心脑血管药	硝苯地平控释片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3,431.92	3,388.85
心脑血管药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原化药 2 类	否	万盒	3,688.59	3,464.99
抗感染药物	头孢克洛缓释胶囊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558.96	721.25
代谢及内分泌药物	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4,208.99	4,000.63
抗感染药物	头孢呋辛系列	原化药 4 类/ 原化药 5 类	否	万盒	5,262.97	5,447.99
抗感染药物	头孢克肟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3,803.31	4,168.08
生殖辅助药物	尿源生化制品	/	否	MIU	13,962.96	25,347.90
抗感染药物	阿奇霉素系列	/	否	吨	282.36	278.38
抗感染药物	阿莫西林	/	否	吨	5,796.71	5,453.29
抗感染药物	7-ACA	/	否	吨	1,138.47	802.60
抗感染药物	头孢曲松钠粗盐	/	否	吨	760.01	558.36
抗感染药物	克拉维酸系列	/	否	吨	602.18	592.97
抗感染药物	6-APA	/	否	吨	3,067.57	2,296.26
抗感染药物	青霉素工业盐	/	否	吨	1,966.50	1,929.46
抗肿瘤药物	注射用甘露聚糖肽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257.04	261.67
抗肿瘤药物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167.07	166.02
非甾体抗炎药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5,590.47	5,963.28
抗感染药物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原化药 4 类	否	万盒	261.65	253.41
抗感染药物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原化药 6 类	否	万盒	445.28	409.88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524个品种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有743个品种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物目录》，另有512个品种纳入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物目录》。

2017年2月23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了《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15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有40个产品新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以下简称“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共有14个产品退出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企业	剂型	规格	医保分类	编号	是否独家品种	是否独家剂型	备注
右美沙芬缓释混悬液	现代制药	缓释混悬液	100ml:0.6g	呼吸系统	1161	是	是	进入
积雪苷霜软膏	现代制药	软膏剂	10g:0.25g	外科用药	806	否	否	进入
对乙酰氨基酚栓	现代制药	栓剂	0.15g	神经系统药物	★(959)	否	否	进入
米那普仑片	现代制药	片剂	25mg	神经系统药物	1056	是	是	进入
川贝枇杷糖浆	现代制药	糖浆剂	10ml; 100ml; 200ml	内科用药	224	否	否	进入
茴拉西坦分散片	国工有限	片剂	0.1g	/	/	/	/	退出
头孢拉定颗粒	国药金石	颗粒剂	0.125g	β-内酰胺类抗菌药	乙★ (594)	否	否	进入
头孢丙烯干混悬剂	国药金石	口服混悬剂	0.125g、 0.25g、0.5g	β-内酰胺类抗菌药	乙 599	否	否	进入
阿奇霉素干混悬剂	国药金石	口服混悬剂	0.1g	大环内酯类抗菌药	乙★ (628)	否	否	进入
复方卡托普利片	国药金石	片剂	卡托普利 10mg, 氢氯噻 嗪 6mg	心脑血管药物	乙 379	否	否	进入
盐酸氟桂利嗪胶囊	国药金石	胶囊	5mg	神经系统药物	甲 1079	否	否	调整乙类到甲类
西咪替丁胶囊	国药金石	胶囊	0.2g	抑酸药物	/	/	/	退出
金叶败毒颗粒	国药中联	颗粒剂	10g	清热解毒	97	是	否	进入
头孢呋辛酯颗粒	国药致君	颗粒剂	0.125g, 0.25g	第二代头孢菌素	乙 598	否	否	进入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国药致君	口服混悬剂	0.125g	第二代头孢菌素	乙 600	否	否	进入
西咪替丁胶囊	致君坪山	胶囊	0.2g	抑酸药物	/	/	/	退出
硫软膏（升华硫）	国药三益	软膏剂	10%	抗寄生虫、杀虫和驱虫药	1116	否	否	进入
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	国药一心	注射剂	0.5g	抗肿瘤药	乙类 753	否	否	进入
他克莫司胶囊	国药川抗	胶囊	1mg	钙神经素抑制剂	482	否	否	取消医保支付范围限制
吗替麦考酚酯干混悬剂	国药川抗	口服混悬剂	0.5g	选择性免疫抑制剂	841	否	是	进入
九味羌活丸	青药集团	丸剂	不设	辛温解表剂	1	否	否	进入
感冒清热颗粒	青药集团	颗粒剂	12g	辛凉解表剂	12	否	否	进入
银翘解毒丸	青药集团	丸剂	3g, 9g	辛凉解表剂	15	否	否	进入
藿香正气水	青药集团	酊剂	10ml	解表祛暑剂	46	否	否	进入
板蓝根颗粒	青药集团	颗粒剂	5g	清热解毒剂	79	否	否	进入
附子理中丸	青药集团	丸剂	9g	温中散寒剂	177	否	否	进入

香砂养胃丸	青药集团	丸剂	不设	温中除湿剂	190	否	否	进入
舒肝丸	青药集团	丸剂	6g	疏肝解郁剂	558	否	否	进入
橘红丸	青药集团	丸剂	6g	清热化痰止咳	221	否	否	进入
安宫牛黄丸	青药集团	丸剂	3g	清热开窍剂	269	否	否	进入
健脾丸	青药集团	丸剂	9g(大蜜丸)	健脾和胃剂	305	否	否	进入
			0.2g(小蜜丸)					
六味地黄丸	青药集团	丸剂	9g(大蜜丸)	滋补肾阴剂	331	否	否	进入
			0.2g(小蜜丸)					
天王补心丸	青药集团	丸剂	9g	养心安神剂	395	否	否	进入
木香顺气丸	青药集团	丸剂	不设	疏肝和胃剂	577	否	否	进入
保和丸	青药集团	丸剂	9g	消食导滞	595	否	否	进入
开胸顺气丸	青药集团	丸剂	不设	消食导滞	599	否	否	进入
大活络丸	青药集团	丸剂	3.5g	祛风通络剂	653	否	否	进入
跌打丸	青药集团	丸剂	3g	活血化瘀剂	1062	否	否	进入
复方甘草口服溶液	青药集团	口服溶液剂	500ml, 100ml, 10ml	镇咳药与祛痰药的复方	1162	否	否	进入
复方卡托普利片	国药容生	片剂	卡托普利 10mg, 氢氯噻 嗪 6mg	心脑血管药物	379	否	否	进入
溴米那普鲁卡因注射液	国药容生	注射剂	2ml	胃肠动力药	42	否	否	进入
注射用盐酸吡硫醇	国药容生	注射剂	0.2g	神经系统药物	1062	否	否	进入
肌苷片	国药容生	片剂	0.2g	/	/	/	/	退出
西咪替丁注射液	国药容生	注射剂	2ml:0.2g	/	/	/	/	退出
苦参素注射液	国药容生	注射剂	2ml:0.2g	/	/	/	/	退出
土霉素片	国药容生	片剂	0.25g	/	/	/	/	退出
天麻素片	现代哈森	片剂	25mg	神经系统药物	1088	否	是	进入
盐酸川芎嗪注射液	现代哈森	注射剂	2ml:40mg	心血管系统药物	309	否	否	进入
磺胺嘧啶钠注射液	现代哈森	注射剂	2ml:0.4g	抗感染药	★(623)	否	是	进入
西咪替丁注射液	现代哈森	注射剂	2ml:0.2g	/	/	/	/	退出
肌苷片	现代哈森	片剂	0.2g	/	/	/	/	退出
利福平片	现代哈森	片剂	0.15g	/	/	/	/	退出
土霉素片	现代哈森	片剂	0.25g	/	/	/	/	退出
醋酸泼尼松片	现代哈森	片剂	5mg	/	/	/	/	退出
利福平胶囊	现代哈森	胶囊	0.15g	/	/	/	/	退出
西咪替丁胶囊	现代哈森	胶囊	0.2g	/	/	/	/	退出

公司上述产品新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将对上述产品的销售产生积极影响,尤其是上表中的独家产品,将有望在未来放量并对公司盈利产生积极贡献。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驰名/著名商标	主要对应产品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生产单位	2017年销售量(万盒)	2017年收入(万元)	2017年毛利(万元)
现代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	否	是	现代制药	3,464.99	13,701.58	10,651.70
	普伐他汀钠片	高脂血症、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	否	是	现代制药	340.40	4,124.78	2,746.66
欣然	硝苯地平控释片	1、高血压 2、冠心病慢性稳定型心绞痛(劳累性心绞痛)	否	是	现代制药	3,388.85	54,535.99	48,464.50
中联	鳖甲煎丸	活血化瘀，软坚散结。用于胁下癥块	否	是	国药中联	109.36	4,219.46	2,663.83
	金叶败毒颗粒	清热解毒。用于风温肺热病热在肺卫证，症见发热，咽痛或乳蛾红肿，流涕，咳嗽，咯痰，头痛，口渴等。	否	是	国药中联	103.81	2,187.68	574.16
	鼻炎片	祛风宣肺，清热解毒。用于急、慢性鼻炎风热蕴肺证，症见鼻塞、流涕、发热、头痛	否	否	国药中联	145.16	2,278.20	1,609.69
	强力感冒片	辛凉解表，清热解毒，解热镇痛。用于伤风感冒，发热头痛，口干咳嗽，咽喉疼痛	否	否	国药中联	186.28	1,607.52	1,054.99
	脉君安片	平肝熄风，解肌止痛。用于高血压症，头痛眩晕，颈项强痛，失眠心悸，冠心病	否	是	国药中联	57.01	792.89	354.27
	加味生化颗粒	活血化瘀，温经止痛。用于瘀血不尽，冲任不固所致的产后恶露不绝，症见恶露不止、色紫暗或有血块、小腹冷痛。	否	是	国药中联	12.87	319.91	38.18
金石图形商标 	注射用头孢地嗪钠粉针剂	用于敏感菌引起的感染，如上、下泌尿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淋病等。	否	是	国药金石	785.36	3,851.59	2,396.03
	头孢呋辛酯胶囊	适用于敏感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1.上呼吸道感染；2.下呼吸道感染；3.泌尿道感染；4.皮肤和软组织感染；5.其他	否	是	国药金石	217.71	1,845.37	831.32
	阿莫西林胶囊	适用于敏感菌(不产β内酰胺酶菌株)所致的下列感染：1.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中耳炎、鼻窦炎、咽炎、	否	是	国药金石	820.42	2,992.80	932.68

		<p>扁桃体炎等上呼吸道感染。</p> <p>2.大肠埃希菌、奇异变形杆菌或粪肠球菌所致的泌尿生殖道感染。3.溶血链球菌、葡萄球菌或大肠埃希菌所致的皮肤软组织感染。4.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急性支气管炎、肺炎等下呼吸道感染。5.急性单纯性淋病。6.本品尚可用于治疗伤寒、伤寒带菌者及钩端螺旋体病；阿莫西林亦可与克拉霉素、兰索拉唑三联用药根除胃、十二指肠幽门螺杆菌，降低消化道溃疡复发率。</p>						
力尔凡	注射用甘露聚糖肽	恶性肿瘤放疗免疫功能低下下的辅助治疗	否	是	国药一心	1,308.34	11,621.86	9,084.00
达力芬	头孢克肟颗粒	对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流感杆菌中头孢克肟敏感菌引起的以下感染有效。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症（感染时），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肺炎；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胆囊炎、胆管炎；猩红热；中耳炎、副鼻窦炎。	否	是	国药致君	3,419.57	22,861.92	17,588.53
致君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适用于对本品敏感的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1、上下呼吸道感染；2、泌尿道感染包括无并发症的淋病；3、腹膜炎及其它腹腔内、盆腔内感染；4、败血症（包括伤寒）；5、妇科感染；6、骨、关节软组织感染；7、心内膜炎。 特别适用需氧及厌氧混合感染，以及对于由产 β -内酰胺酶而对本品敏感细菌引起的感染。	否	是	国药致君	3,997.24	14,808.79	5,201.35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品牌仿制药与创新药并重的研发策略。研发方向紧密围绕“一体两翼”的战略定位，持续聚焦于抗感染、心脑血管、抗肿瘤、麻精药物、代谢及内分泌五大优势领域。目前公司在研品种总计超过一百个，2017 年累计研发投入 3.38 亿元。

2017年在公司的统一安排部署下，各子企业以大品种优先为原则，有重点、有计划地推进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共开展一致性评价品种64个，其中国药致君的头孢呋辛酯片（250mg）第一批通过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新产品研发方面，继续聚焦核心优势领域，持续推进新产品申报工作。2017年度完成申报生产注册5项，申报补充申请29项；新获得生产批件2项、补充申请注册批件29项、临床试验批件19项；知识产权方面，新申请专利44项，新授权专利24项。

随着国家药品审评、审批标准的提高以及鼓励创新的战略实施，公司将以特色原料药（绿色环保、高附加值）、优质仿制药、改良型新药（包括新型制剂）等为研发主攻方向，并逐步介入创新药物研发领域。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方面，在产品种（尤其是大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是未来 3-5 年的重点科技任务。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5,593.02	5,593.02		0.6566	1.1588	1,375.83
沙格列汀原料药开发	414.99	393.61	21.37	0.0487	0.0860	1,327.62
ck-ys-018	407.05		407.05	0.0478	0.0843	91.33
甲泼尼龙琥珀酸钠重大及共性技术研究开发	509.70	509.70		0.0598	0.1056	18.11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的研究	219.01	219.01		0.0257	0.0454	100.00
注射用辅酶 A 的研究	210.41	210.41		0.0247	0.0436	4.13
GYZJ-03-2018-05	380.73	380.73		0.0447	0.0789	24,174.17
GYZJ-03-2018-01	516.26	516.26		0.0606	0.1070	523.49
TW201402Z	803.06	366.90	436.17	0.0943	0.1664	34.37
TW201701Y	1,625.22	1,625.22		0.1908	0.3367	100.00
YXH-1302	402.38		402.38	0.0472	0.0834	16.73
YXH-1403	205.18	205.18		0.0241	0.0425	55.66
氨苄西林钠结晶工艺研究	443.04	443.04		0.0520	0.0918	1,113.02
头孢曲松粗品新工艺研究	487.15	487.15		0.0572	0.1009	4.41
发酵法生产 7-ACA 技术研究	908.42	908.42		0.1066	0.1882	100.00
克拉维酸钾发酵技术升级	907.09	907.09		0.1065	0.1879	100.00

青霉素发酵工艺优化	340.01	340.01		0.0399	0.0704	9.73
液糖生产技术升级研究	308.72	308.72		0.0362	0.0640	100.00
后补玉米浆提高青霉素发酵水平研究	532.24	532.24		0.0625	0.1103	100.00
6-APA 提炼新技术研究	868.75	868.75		0.1020	0.1800	8,587.52
WQDA-03-2018-01	415.68	415.68		0.0488	0.0861	1,171.69
XDHS-03-2018-02	263.36	263.36		0.0309	0.0546	2,399.56
XDHS-03-2018-01	205.21	205.21		0.0241	0.0425	2,013.88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华北制药	15,990.55	1.98	3.01
亚宝药业	14,785.64	8.19	5.63
哈药股份	18,369	1.30	2.21
科伦药业	61,316.37	7.16	5.41
东北制药	7,869.23	1.63	3.2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3,666.1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33,783.8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9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5.47

注 1：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7 年年报尚未披露，为增强数据可比性，以上数据均采用同行业公司 2016 年年报披露数据；

注 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计研发投入 33,783.8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97%，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7.52%。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增加对各子公司在研项目的协调管理，加强各子公司资源共享和成果共享，避免重复项目研发投入，提高研发经费利用率，降低研发投入成本。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处于行业平均水平、且略高于行业平均数字。公司现有研发投入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未来公司将会进一步发挥国药集团化学药工业平台的优势，继续贯彻从仿制创新到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集中资源提高成功率，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动力支持。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磷酸西格列汀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获得临床批件，	/	14	0

			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06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获得临床批件, 开展补充研究	32.52	13	0
GYXD-03-2018-23	精神类	申报生产	开展补充研究	38.44	20	5
非那雄胺片 5mg	激素类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 件	/	30	20
GYXD-03-2018-16	激素类	补充申请	现场核查	/	5	4
GYXD-03-2018-17	激素类	申报生产	待现场核查	29.57	5	4
孟鲁司特钠口溶膜	呼吸系统类	申报临床	获得临床批件	21.63	1	0
阿哌沙班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开展补充研究	92.00	28	0
GYXD-03-2018-07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获得临床批件, 开展补充研究	37.95	30	0
GYXD-03-2018-24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开展补充研究	34.13	30	5
盐酸昂丹司琼膜	消化系统类	申报生产	获得临床批件	82.12	5	0
GYXD-03-2018-09	精神类	已获临床批件	开展补充研究	21.63	5	0
GYXD-03-2018-10	精神类	已获临床批件	开展补充研究	21.63	5	0
盐酸奈必洛尔	心脑血管类	中试研究	待工艺验证研究	453.74	14	0
GYXD-03-2018-03	心脑血管类	中试研究	开展补充研究	7.34	13	0
GYXD-03-2018-19	心脑血管类	小试研究	拟开展中试研究	13.70	0	0
埃索美拉唑镁	消化系统类	申报生产	开展补充研究	13.67	20	3
奥美沙坦酯片	心脑血管类	申报生产	开展补充研究	32.85	30	5
GYXD-03-2018-12	心脑血管类	已获临床批件	/	21.75	40	0
GYXD-03-2018-11	心脑血管类	已获临床批件	/	38.59	30	0
鳖甲煎丸质量标准 研究	活血化瘀, 软坚散 结	质量提升	已完成	39.70	0	0
鳖甲煎丸的二次开 发及产业化	慢性肝炎、肝硬化、 肝癌治疗药物	上市后研究	已完成	40.00	0	1
金叶败毒颗粒制粒 工艺优化	清热解毒	工艺改进	已完成	44.26	0	0
金叶败毒颗粒替代 抗生素的临床研究 探索	清热解毒	临床研究	正在开展临床研 究	47.14	0	0
YXGY-1401	子宫内膜癌	申报临床	已获得临床批件	83.99	1	0
YXH-1302	结直肠癌	临床研究	完成 BE 预实验 入组	402.38	1	0
YXH-1208	肝病	申报生产补充	进行发补相关研 究工作	22.52	22	4
YXH-1107	胸膜间皮瘤	申报生产补充	发补资料已经提 交 CDE	144.34	48	15
YXGQ-1401	结肠癌体外诊断试 剂	临床研究	开展临床试验	54.12	0	0
ck-ts-008	免疫抑制剂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 件	100.44	0	5

头孢呋辛酯片 0.25g 一致性评价	系统用抗感染药	一致性评价	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审批	430.71	1	1
头孢克肟颗粒 50mg 一致性评价	系统用抗感染药	一致性评价	正在审评	1,203.08	1	0
GGYX-03-2018-01	镇静麻醉药(原料药)	申报注册	核查样品送检	82.21	2	3
	镇静麻醉药(制剂)				5	3
GGYX-03-2018-02	镇静类药(原料药)	申报注册	CDE 待评审	70.24	19	4
	镇静类药(制剂)				21	4
头孢曲松粗品新工艺研究	头孢类抗生素	工艺改进	完成产业化	487.15	-	-
克拉维酸钾发酵技术升级	β -内酰胺抗生素	工艺改进	完成工艺验证	907.09	-	-
青霉素发酵工艺优化	β -内酰胺抗生素	工艺改进	完成工艺验证	340.01	-	-
降低淀粉乳中蛋白含量研究	发酵原料	工艺改进	完成工艺验证	219.87	-	-
液糖生产技术升级研究	发酵原料	工艺改进	完成工艺验证	308.72	-	-
TW401 注册认证	促性腺激素类	申报生产	获得生产批件, 通过 GMP 认证	810.56	-	-
TW402 临床研究项目	促性腺激素类	临床研究	开展临床研究	804.07	-	-
GGYX-03-2018-05	非成瘾性失眠症治疗药物(原料药)	临床前研究	完成原料药中试, 片剂小试	76.18	20	0
	非成瘾性失眠症治疗药物(制剂)				20	0
GGYX-03-2018-08	麻醉镇痛药	临床前研究	完成处方研究	92.23	1	1
XDHS-03-2018-02	神经系统药物	临床前研究	准备中试研究	263.36	0	0

注：已申报的厂家数量、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数据来源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及药智网网站。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为实现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公司的研发方向持续聚焦于抗感染、心脑血管、抗肿瘤、麻精药物、代谢及内分泌五大领域；研发策略方面，持续加快调整产品结构，逐步从仿制药的开发向首仿药、新型药物制剂的研发转型，追求产品的差异化，加强工艺创新和产业化能力建设，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从而实现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

新药研发具有投入大、风险高、周期长等特点。随着药品审评、审批标准的提高，药品研发技术内容及其开发过程更加精细化，研发进度可能会有所减缓，同时研发成本预期会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将持续关注药品审评、审批政策的变化，根据相关要求适时调整开发策略，增强项目研发过程的管控能力，提高研发项目的成功率。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报生产 5 项、补充申请 29 项；取得生产批件 2 项、补充申请批件 29 项；取得临床批件 19 项，公司将根据现行政策法规要求，努力推进这些产品的后续研发工作，争取早日获批上市。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目前审评进展	治疗领域
盐酸米那普仑片(25mg)	补充申请	已获临床批件	治疗抑郁症
盐酸左米那普仑	原化药 3.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
盐酸左米那普仑缓释胶囊 (20mg、40mg、80mg、120mg)	原化药 3.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用于治疗重度抑郁症
阿哌沙班	原化药 3.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
阿哌沙班片	原化药 6 类	已获临床批件	用于髋关节或膝关节择期置换术的成年患者，预防静脉血栓栓塞事件（VTE）
盐酸昂丹司琼膜	原化药 5 类	已获临床批件	用于由细胞毒性药物化疗和放射治疗引起的恶心呕吐；预防和治疗手术后的恶心呕吐。
磷酸西格列汀	原化药 3.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
磷酸西格列汀片	原化药 6 类	已获临床批件	本品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用于改善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非那雄胺片	补充申请	已获补充申请批件	治疗和控制良性前列腺增生
孟鲁司特钠口溶膜	原化药 5 类	已获临床批件	适用于 2 岁至 14 岁儿童哮喘的预防和长期治疗,减轻过敏性鼻炎引起的症状等
尿促卵泡素	原化药 6 类	获得补充资料通知	促性腺激素和促排卵
普伐他汀钠	原化药 6 类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用于原发性高胆固醇血症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用于消化道出血
YXGY-1401	化药 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抗肿瘤
注射用 YXGY-1401	化药 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抗肿瘤
阿奇霉素片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抗感染
他克莫司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预防肝脏及肾脏移植手术后排斥反应
头孢呋辛酯片 0.25g	补充申请	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审批	抗感染
美益天®多种维生素矿物质咀嚼片	保健品注册	获得保健品注册批 准证书	用于补充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

维 C 泡腾片	保健品注册	获得保健品注册批件	用于补充维生素 C
葡萄糖注射液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体液或电解质补充
氯化钠注射液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体液或电解质补充
灭菌注射用水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体液或电解质补充
浓氯化钠注射液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体液或电解质补充
氨甲苯酸注射液 (5ml: 50mg)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抗出血
氨甲苯酸注射液 (10ml: 0.1g)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抗出血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5ml: 0.1g)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用于局部麻醉和抗心律失常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10ml: 0.2g)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用于局部麻醉和抗心律失常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20ml:0.4g)	补充申请	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用于局部麻醉和抗心律失常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 (产) 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新药审评政策继续趋严, 公司及子公司取消3个在研项目, 主动撤回1个研发项目申请, 并有13个项目申报未能获得SFDA批准通过。以上研发项目累计研发投入共计3,268.57万元, 本次撤回申请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今后将加强新产品立项评估, 着力提高产品研发水平, 确保优质产品顺利获得批准上市, 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动力支持。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累计研发投入 (万元)	未获批原因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	原化药 6 类	治疗抑郁障碍。治疗伴有或不伴有广场恐怖症的惊恐障碍。	236.74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伏格列波糖膜	原化药 5 类	改善糖尿病餐后高血糖。	162.12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伏格列波糖片	原化药 6 类	改善糖尿病餐后高血糖。	162.12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普拉格雷片	原化药 4 类	适用于减少急性冠脉综合征 (ACS) 患者减少血栓形成心血管 (CV) 事件	358.5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普拉格雷	原化药 4 类	/	358.5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瑞格列奈片	原化药 6 类	用于饮食控制、减轻体重及运动锻炼不能有效控制其高血糖的 2 型糖尿病 (非胰岛素依赖型) 患者。	174.6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瑞格列奈	原化药 6 类	/	174.6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福辛普利钠	原化药 6 类	适用于治疗高血压和心力衰竭	177.21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门冬氨酸鸟氨酸	化药 4 类	肝病	256.97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氧氟沙星滴眼液	原化药 6 类	本品适用于治疗细菌性结膜炎、角膜炎、角膜溃疡、泪囊炎、术后感染等外眼感染	8.0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氧氟沙星滴耳液	原化药 6 类	本品适用于治疗敏感菌引起的中耳炎、外耳道炎、鼓膜炎。	8.00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注射用维库溴铵	原化药 6 类	主要作为全麻辅助用药,用于全麻时的气管插管及手术中的肌肉松弛	41.10	按现行药品注册法规进行补充研究难度较大,主动撤审
利奈唑胺及其片剂	原化药 6 类	人工合成的唑烷酮类抗生素用于治疗革兰阳性(G+)球菌引起的感染	410.00	战略调整,终止项目研发
富马酸喹硫平片	原化药 6 类	是一种非经典抗精神病药物。主要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	275.00	战略调整,终止项目研发
布洛芬氢可酮片	化药 3 类	镇痛药,氢可酮和布洛芬联用治疗术后疼痛的效果明显好于单独使用布洛芬。	260.12	战略调整,终止项目研发
多索茶碱	化药 4 类	呼吸系统疾病及抗过敏药物	204.99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多索茶碱注射液(10ml:0.1g)	化药 4 类	呼吸系统疾病及抗过敏药物		不符合现行药品注册法规相关要求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将继续按照既定的研发策略开展工作,拟重点开展的研发项目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
GYXD-03-2018-02	化药 4 类	在研
GYXD-03-2018-05	化药 4 类	在研
GYXD-03-2018-10	原化药 3.1 类	已获临床批件,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07	原化药 6 类	已获临床批件,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06	原化药 6 类	已获临床批件,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03	化药 3 类	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12	原化药 6 类	已获临床批件,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08	原化药 3.4 类	已获临床批件,开展补充研究
非那雄胺片(1mg)	补充申请	已完成现场核查
GYXD-03-2018-24	原化药 6 类	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23	原化药 6 类	开展补充研究
GYXD-03-2018-19	化药 4 类	在研
复方雪莲胶囊	补充申请	已完成变更研究实施方案

养阴清肺糖浆	补充申请	已完成变更研究实施方案。
小儿生血糖浆	补充申请	已完成变更研究实施方案。
紫前膏	补充申请	已完成变更研究实施方案。
中医药预防乙肝相关性肝癌发生及术后复发的临床研究	——	在研
经方鳖甲煎丸治疗乙肝肝硬化的临床研究	——	在研
鳖甲煎丸乳腺增生临床研究	——	在研
鳖甲煎丸子宫肌瘤临床研究	——	在研
鳖甲煎丸的二次开发	——	在研
金叶败毒颗粒替代抗生素（减少抗生素用量）研究	——	在研
金叶败毒颗粒的二次开发	——	在研
鼻炎片等其他重点品种的开发与研究	——	在研
YCE-1701	——	完成药学研究
YXGY-1401	化药 1 类	已获临床批件
YXS-1501	生物药 1 类	完成小试研究
YXH-1405	化药 3 类	中试研究
YXH-1107	化药 4 类	完成药学研究
YXH-1208	化药 4 类	完成药学研究
YXH-1403	化药 2.2 类	完成小试研究
YXH-1302	化药 3 类	进行 BE 试验
GYZJ-03-2018-01	原化药 6 类	完成 BE 预实验
GYZJ-03-2018-02	化药 4 类	正在开展中试研究
GYZJ-03-2018-03	化药 4 类	已获临床批件
GYZJ-03-2018-06	原化药 6 类	提交补充资料，跟进审评进度
头孢地尼分散片增加规格 50mg	补充申请	跟进审评进度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增加规格 75mg	补充申请	获临床批件
氨苄西林钠结晶工艺研究	——	完成产业化
头孢氨苄质量升级研究	——	完成中试研究
克拉维酸钾发酵技术升级	——	完成产业化
头孢菌素 C 发酵技术升级	——	完成产业化
TWSW-03-2018-01	原化药 6 类	开展临床试验
XDHS-03-2018-01	化药 4 类	准备中试生产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抗感染药物	4,532,184,426.03	3,140,495,418.05	30.71	-15.15	-19.63	3.86	26.33%
心脑血管药物	939,232,367.74	222,938,147.24	76.26	11.52	11.10	0.09	72.72%
抗肿瘤药物	464,001,657.96	164,728,246.78	64.50	16.05	1.70	5.01	83.13%
代谢及内分泌药物	338,976,401.60	133,086,112.16	60.74	54.28	16.54	12.71	52.15%
麻醉精神类药物	375,225,188.52	181,829,050.57	51.54	11.71	-12.44	13.37	83.47%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剂产品主要为处方药，非处方药占比较低，在终端的定价机制主要执行政府的招标定价。根据公司产品特性和销售经验，制剂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普药渠道销售与新药学术推广营销，已建立起遍布全国大部分省区的销售网络，下游客户包括医药商业公司、零售连锁药店等。

1) 普药经营模式

普药产品由于其患者认知度高，故主要在药品流通领域实现销售。具体表现为：由商务人员综合考虑渠道覆盖资源与能力、市场地位、资信等多方面因素，在各省选定多家一级经销商，签订《年度经销协议书》，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于两票制的实施，公司与集团内部兄弟公司国药控股签订了“自家亲”战略合作协议，在市场化前提下加强与国内最大分销、配送商的合作，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拉动产品销售。

为了保证资金回笼的安全性与及时性，在各省选择的均为具有资质的一级经销商，将普药产品最大限度的在药品流通领域提高铺货率，并建立分销渠道，通过各项宣传和拜访工作，实现产品快速动销与市场广覆盖。

2) 新药经营模式

新药产品由于其专业知识学术性较强，或者具有一定的临床使用特点，需要使用者（包括经销商销售人员、处方医师与患者）高度掌握产品的特点、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此类产品的销售主要以学术推广来实现。具体表现为：与经销商（含医疗单位药品配送商）签订《年度经销（配送）协议》，由公司负责产品的学术推广工作，不定期的组织、参加各类全国性、区域性的专科学术会议市场活动，以使更多的专业人士熟知我们的产品。公司已在全国大多数省份配备了市场学术推广团队。

原料药销售方面：目标市场分国内、国际两大地区，其中国内市场份额约占 60%，主要面向原料药终端客户销售；国际市场份额约占 40%，分为注册市场和非注册市场两大渠道销售。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单位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他克莫司胶囊	763.01-956.31	万盒	5
乌苯美司片	82.20-488.70	万盒	161
注射用甘露聚糖肽	20.13-94.11	万盒	220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29.12-78.61	万盒	140
硝苯地平控释片	14.20-65.45	万盒	2,722
头孢克洛缓释胶囊	20.92-33.91	万盒	576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达力嗪）	1.87-5.20	万盒	15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达力叮）	11.54-68.30	万盒	168

阿莫西林胶囊（金石宁）	4.15-25.70	万盒	123
天麻素注射液	6.86-11.35	万盒	7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药品的中标，解决了公司产品在招标地区医疗机构的市场准入问题，有利于扩大终端市场覆盖率，提升公司产品销量和市场占有率，带动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稳步增长。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包装费	288,630.50	0.02
运输费	68,844,107.55	4.62
装卸费	845,196.67	0.06
仓储保管费	1,724,396.27	0.12
保险费	1,922,016.01	0.13
展览费	2,868,255.58	0.19
广告费	47,543,085.96	3.19
销售服务费	1,015,017,410.36	68.13
职工薪酬	252,294,469.30	16.93
业务经费	19,907,653.86	1.34
折旧费	1,077,887.76	0.07
修理费	56,985.76	0.00
样品及产品损耗	531,225.21	0.04
差旅费	23,219,853.33	1.56
进出口商品佣金	1,250,059.37	0.08
办公费	8,045,638.77	0.54
招标费	893,447.33	0.06
检验费	896,194.71	0.06
无形资产摊销	10,386,666.67	0.70
业务招待费	1,646,512.13	0.11
租赁费	2,010,781.79	0.13
劳动保护费	155,676.92	0.01
报关、运单、港杂费	3,006,689.05	0.20
物料消耗	1,555,409.35	0.10
会务费	6,795,809.67	0.46
其他	17,093,143.56	1.15
合计	1,489,877,203.4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华北制药	75,922.60	9.39

亚宝药业	43,843.19	24.27
哈药股份	76,211	5.39
科伦药业	125,448.28	14.65
东北制药	73,716.48	15.31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79,028.3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48,987.7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17.49

注 1：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7 年年报尚未披露，为增强数据可比性，以上数据均采用同行业公司 2016 年年报披露数据；

注 2：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总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计 148,987.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59%，销售费用率与上年相比上升 6.43 个百分点。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及销售费用率的增加主要系：①制剂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带动销售费用率的增长；②公司继续加大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终端市场的渠道费用增加。

公司 2017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49%，略高于 2016 年行业平均水平 13.80%，主要原因为相较 2016 年，公司在维护终端销售方面投入了较大费用。公司的销售策略合理有效，可以满足公司的整体发展需要。公司将会继续推进营销协同，优化销售渠道，加强销售费用管理，增强营销力度，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为改善子公司的财务结构，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公司以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现代海门、控股子公司国药中联增资，主要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增资前持股比例 (%)	增资金额 (万元)	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 (%)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销售；贸易代理；制药业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00	50,000	100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产合剂，露剂，片剂，颗粒剂，丸剂（水丸、水蜜丸、蜜丸、浓缩丸），糖浆剂，口服溶液剂，煎膏剂（膏滋），酒剂，酊剂；中药饮片；中药提取车间；中药材收购；纸制品加工、销售；房屋租赁；技术	96.16	5,000	96.94737

	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 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	--	--	--

截止报告期末，国药中联和现代海门均完成增资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坪山基地项目后续投入费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国药一致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的医药研发制药基地全部经营性资产（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该项资产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交易价格为 56,762.15 万元，包括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在建工程等。该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资产交割清单方式完成交割。2017 年 2 月 24 日，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不动产权已全部完成过户，现代制药已获得不动产权证（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证 0022901 号）。

因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资产交割日期间，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在建工程仍由国药一致持续投入，公司须于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后向国药一致支付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之后投入的相关费用。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坪山）医药研发制造基地项目财务竣工决算审核报告》（XYZH/[2014B]JECCF16001），经交易双方一致协商，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扣减国药一致应支付本公司的坪山基地过渡期亏损金额 2,742,750.65 元（详见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过渡期损益的公告》），公司应支付国药一致关于坪山项目相关资产总计金额为 699,093,575.34 元（含税），扣除公司 2016 年已支付国药一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 567,621,527.65 元，本次公司应支付国药一致关于坪山基地后续投入费用 131,472,047.69 元（含税）。

2、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投资建设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的议案，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和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了进一步优化，经公司第六届董事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建设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主要目的为把握医药市场的快速发展机遇，对母公司浦东厂区进行转型升级改造，打造心脑血管药物的生产、研发基地。

优化调整后的项目建设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高东镇建陆路 378 号，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07,099.0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5,099.05 万元。该项目为公司正在推进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建 3 幢制剂楼、1 幢综合办公楼、1 幢研发大楼、1 幢高架仓储楼和 1 幢污水泵房；改扩建 2 个制剂车间、1 个动力中心，建设完成后固体制剂（口服为主）的产能将达到 49 亿片/粒/袋/瓶。（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的公告》、《关于优化调整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的公告》和《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该项目已经完成发改委备案程序。

3、子公司国药威奇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子公司国药威奇达拟投资 11,323.7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500 万元）建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该项目位于山西省大同市国药威奇达现有厂区内，包括两部分内容，危废焚烧处理和沼气脱硫项目。该项目将有利于国药威奇达进一步减少“三废”排放浓度与总量，提高区域环境质量水平，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该项目已经完成发改委备案程序。

4、孙公司威奇达中抗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

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孙公司威奇达中抗拟投资 29,005.1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6,950 万元）建设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主要新建青霉素系列无菌原料药车间和进行青霉素原料车间的绿色生产技术改造。该项目建设一方面有利于提升新技术的应用，降低环境影响和能耗，符合国家绿色制造理念；另一方面将促进威奇达中抗产业结构的战略布局调整，拉动产品销售，激发威奇达中抗新的发展活力。（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截至本报告公告日，该项目已经完成发改委备案并获得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消毒剂的生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80,000.00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激素类冻干粉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等	15,000.00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口服制剂、小容量注射剂等基本药物	8,329.00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生产原料药、片剂、胶囊剂等	36,225.19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生物化学原料、生物制品	2,500.00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生产青霉素类、头孢类原料药及中间体	59,393.94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制造	生产化学原料药及制剂	13,956.00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抗肿瘤药物的研发、生产，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等	10,000.0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生产头孢菌素类产品的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注射剂等，保健食品的生产和销售	20,000.0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制造	生产口服液、糖浆剂、片剂、颗粒剂等	5,000.00

接上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84,810.06	53,106.20	-6,027.06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60,365.93	42,323.39	6,783.12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58,192.96	23,055.39	5,138.88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61,238.41	20,237.87	-3,905.51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9,312.32	64,691.42	15,542.83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529,689.27	183,209.87	11,337.81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176.80	23,440.53	2,453.94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66,013.86	56,304.75	10,606.54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124,606.31	59,396.51	23,718.88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27,699.75	14,017.70	4,407.93

(2) 净利润来源或投资收益对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3,929.56	18,089.61	15,542.83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58,262.51	10,885.31	11,337.81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38,055.15	12,579.06	10,606.54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124,433.00	27,180.93	23,718.8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受到中国宏观经济增长超预期因素影响，医药制造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 201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实现利润总额 3,314 亿元，同比增长 17.8%，增速均高于上年同期。

宏观政策层面，《“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将“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以及《十九大报告》中关于“新时代、新使命、新思想、新征程”的重要精髓和论述，均对医药健康产业产生了重大深远的影响，医药行业在各项宏观政策的引领下呈现快速发展趋势。

微观政策层面，随着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的不断颁布和落地实施，医药行业的各个方面均发生了重大变化：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不断推进、药品审评标准向欧美最高标准看齐，将从源头上提升药品的质量水平和安全性，以低质量低价格抢占市场的企业将被清洗出局，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将通过加快创新药品上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措施，鼓励药企开展新药研发，整体提高我国医药产业的竞争力；2017 版医保目录的调整及《中医药法》的实施，在政策上对儿童用药、传统中医药给予了扶持，将大力促进以上药品子行业的发展；两票制政策在全国的实施，

将规范医药流通领域,同时对医药生产企业的营销模式也产生了较大影响;分级诊疗的深入实施,使得诊疗秩序、用药结构、医保支付均发生重大改变,企业也面临着更加复杂的营销环境,需不断对营销模式进行适应性调整。

综上,2018年医药行业仍面临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交织的复杂局面,但由于医药行业自身具有较强的抗周期性,并且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人均收入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加速、城镇化水平提高、疾病图谱变化等多种因素驱动,“十三五”期间我国医药制造业将维持中高速平稳增长的新常态。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为把握行业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在变局中实现跨越发展,公司对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了全面升级。

1、战略指导思想与目标: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抓住大有作为的医药经济发展战略机遇期,强化战略和价值引领,以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做好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结构调整、开放合作、提质增效五大战略举措,逐步落实加强党建、人力建设、风险控制、资本保障、信息化五大战略保障,成为创新驱动型的,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跨国制药企业。

2、战略定位:一体两翼,形成以化学制药工业为主体,生物制药和大健康业务为两翼的三大业务格局。

3、战略构想:

打造一个平台:共享、联动、一体化的高效扁平化的管理平台;

培育两种能力:并购能力、整合能力;

实现三个统一:统一规划、统一品牌、统一管控;

推进四大协同:工商协同、工工协同、研发协同、营销协同;

聚焦五大领域:抗感染、心脑血管、抗肿瘤、麻精药物、代谢及内分泌。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将继续践行“现代制药整体利益高于一切”的核心价值观,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通过结构调整、资源整合、提质增效等工作,努力推进公司实现健康平稳发展。

1、战略引领再强化,推进战略落地。

根据公司战略纲要拟定的改革方向,细化阶段发展目标,落实考核责任,持续推进营销、研发、信息化、财务、人力资源等各项战略内容的完善与落实。

2、资源协同重落地,推进内部融合。

继续推进资源整合,通过协同与融合,持续优管理、降成本、提效益工作。

通过市场导向、效率驱动,全力推进营销整合。继续推进领军企业引领制,通过统筹协调销售资源、增加产品组合的广度和深度、丰富产品规格、剂型等,全面推进营销领域的整合协同,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落实大品种战略,全面提升大品种的市场规模和产品竞争力,实现由“做大”到“做强”的转化。

持续强化一体化运营管控,强化内部工工协同。通过推进子企业间产业链的协同、进行企业间产能的协同配置、实施相同或类似生产工艺、技术的优化共享,实现资源有效利用,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3、着重一致性评价,研发创新不断深化

坚定不移地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以产业为导向持续优化研发组织体系，围绕“一体两翼、五大领域”发展战略，梳理形成研发路线图，加快科研体制改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后续动力。

按照既定的方案继续推进在产品种（尤其是大品种）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跟进注射剂开展一致性评价后续政策，做好前期调研及初步评价等工作，提前布局注射剂产品的一致性评价。

4、流程管控重落实，抓质量保安全

持续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始终把企业安全生产作为发展的第一要务。根据 MAH 制度的全面落实和 GMP、GSP 认证取消后的监管形势变化，完善质量及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检查，确保“无死角”、“无盲点”。

5、人才发展重体系，提升专业水平。

围绕主营业务重点发展领域和新兴业务领域，大力培养复合型经营管理人才、科技人才，构建公司的人才资源管控体系。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措施，推行人工成本管控，完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营造和优化有利于人才发展的制度环境、文化环境和工作环境，宣传企业文化，深化人文关怀，增强人才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两票制全国推行、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等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关注行业政策变动情况，积极调整生产经营策略，以政策为导向，立足自身资源优势，以产品为基础，以质量为保证，积极应对，着力市场开拓、渠道建设、成本控制，稳步提升经营质量和资产质量，努力提高盈利能力，保持企业稳步健康发展。

2、一致性评价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16 年 3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及国药食药监总局发布的与一致性评价有关的各项公告，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凡 2007 年 10 月 1 日前批准上市的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 年版）中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剂，原则上应在 2018 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其中需开展临床有效性试验和存在特殊情形的品种，应在 2021 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2017 年 12 月 23 日，《已上市化学仿制药(注射剂)一致性评价技术要求》征求意见稿公布，需开展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类进一步扩大到注射剂。2017 年 12 月 28 日，第一批通过评价的药品名单公布。

公司多个产品均需完成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工作，随着 2018 年限期的日益临近，公司面临不能及时完成相关药品一致性评价的风险，将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应对措施：在总部层面组建了一致性评价领导小组，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和管理制度，督导子公司有序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并确保一致性评价相关费用的及时到位，加大一致性评价考核奖惩力度，提高相关人员的积极性。目前，一致性评价工作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

3、原材料涨价风险

随着各地环保部门监管力度的增强，部分原料药供应紧张，价格大幅上涨。对于制剂生产企业而言，由于药品价格受招标限价控制，无法将上游原料涨价的压力向下游传递，公司面临盈利空间受到挤压的风险，更严重的是可能面临由于原料药断供导致的无法正常生产风险。

应对措施：全面推进精细化管理，改进产品生产工艺；推进提质增效工作，有效控制各项成本；积极关注原材料供求趋势，建立合理的战略库存储备；通过集中采购大宗原材料提升议价能力；完善产业链，调整企业内部资源，进行内部原料药协同供应。

4、环保风险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新《环境保护法》全面实施；2016 年末出台的《“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原料药制造业推进行业达标排放改造；2017 年 8 月，环保部、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等 10 部委，北京、河北、山东等 6 省(市)政府联合下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2018 年秋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要求“涉及原料药生产的医药企业涉 VOCs 排放工序，在采暖季原则上实施停产，由于民生等需求存在特殊情况确需生产的，应报省级人民政府批准。”；2018 年 1 月 1 日，《环境保护税法》正式实施，将环保费改为环保税。以上法规的实施，均体现了国家加强环境保护、建设美丽中国的决心。因此，制药企业面临环保压力加大、环保工作难度提升和环保费用支出增加等风险。

应对措施：提升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意识，开展清洁生产达标认证工作，设定具体节能减排指标，通过节能减排取得良好的环境回报；改进生产工艺，降低能耗，减少“三废”产生，细化回收程序，杜绝有毒有害副产物的排放；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强化合规经营责任制。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情况

基于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14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于《公司章程》中涉及分红的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现金分红条款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对投资者形成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

目前,现行《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的条款如下:

第一百六十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管理层应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向董事会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深入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形成会议记录。董事会审议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或者审议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以及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如收到符合条件的其他股东提出的分配方案时,如该分配方案有明确的议题和决议事项,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的,应将该分配方案列入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但上述其他股东提出的分配方案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同一事项下的两个不同方案,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这两个方案进行表决时,不能同时对两个方案都投赞成票,若同时对这两个方案投赞成票,该股东就分配事项的投票将作为废票处理。

2、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除安排在股东大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利润分配方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审议批准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分配方案时,尽可能提供网络投票。

3、公司因本条第(四)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情形发生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董事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二)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有条件的情况下，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如公司年度实现盈利并达到现金分配条件，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对此进行审核发表独立意见。

3、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公司应严格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坚持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三)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四) 现金分配的条件

1、审计机构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相对上一年度同比有增长。

3、公司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正值。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5、在满足上述条件要求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6、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五)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为满足股本扩张的需要或合理调整股份规模和股权结构，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六) 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3、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满足上述现金分配的条件，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时，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 A 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分段区间为持股 1% 以下、1%-5%、5% 以上 3 个区间；对持股比例在 1% 以下的股东，还应当按照单一股东持股市值 50 万元以上和以下两类情形，进一步披露相关 A 股股东表决结果。

公司存在上述情形的，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上市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5、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 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 (1) 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 (3) 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 (4) 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在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2、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由独立董事发表审核意见。

2、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专项说明

（1）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9,767,4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55,488,371.60 元。

（2）董事会对于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董事会在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综合研判提出的。

1) 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制造业。近年来随着医疗体制改革不断纵深推进，行业政策持续调整，环保政策持续升级，公司的生产经营面临较大冲击，重组整合任务繁重，市场竞争压力加剧。

针对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持续通过调整战略发展规划，加速产品结构调整，发挥产品资源和品牌优势，拓展营销渠道和领域，确保了全年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发展。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在未来几年内加速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加强生产线工艺技术升级改造、全面推进营销体系改革、加大环保投入、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及品牌知名度，因此未来对运营的资金需求较大。

2)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52,732.5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683,020,197.55 元，公司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4,386,670.10 元。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6,933,718.3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017,962,149.56 元，公司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送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44,359,660.64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 10 股。

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214,234,702.34 元，占最近三年累计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52.95%，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作出的关于《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关承诺，满足“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要求。

3)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生产线技改投入、加大环保投入、全面推进营销体系改革和日常流动资金周转，以上投入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业绩提升，为股东创造长期、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 独立董事对于现金分红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关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事前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沟通，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出具独立意见如下：2018 年公司将集中资金调整产业布局，加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投入、生产线技改投入和环保投入，全面推进营销体系改革、拓展品牌知名度以及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等，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较大，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业绩提升，将有利于形成对股东长期、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我们认为公司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量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平稳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监督。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还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权利，公司将会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并对中小股东的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并披露。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5	0	55,488,371.60	515,802,593.36	10.76
2016 年	0	2.60	10	144,359,660.64	476,933,718.37	30.27
2015 年	0	0.50	0	14,386,670.10	221,052,732.57	6.5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 改相 关的 承诺	其他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在适当的时机,积极推进管理层持股计划,使公司管理层与全体股东共担风险,共享收益。	2006-3-24	否	否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药集团已被国务院国资委列为首批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试点企业。截至目前,首家试点单位的激励方案已披露并实施。现代制药未被纳入集团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试点工作的首批试点单位。	将严格遵守承诺。
收购 报告 书或 权益 变动 报告 书中 所作 承诺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股股东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避免从事任何与现代制药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避免投资于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和/或企业,并促使本单位的所有子公司和/或下属企业不从事竞争业务;本单位承诺,现代制药在从事竞争业务时始终享有优先权。同时,本单位兹承诺不致因现代制药开展业务发展规划、募股资金运用、收购兼并、合并、分立、对外投资、增资等活动而违反上述承诺。	2002-1-8	否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医药工业研究院	避免从事任何与现代制药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也避免投资于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和/或企业,并促使本单位的所有子公司和/或下属企业不从事竞争业务;本单位承诺,现代制药在从事竞争业务时始终享有优先权。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应赔偿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起经济损失。	2012-12-28	否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现代制药战略定位为以非头孢类,非青霉素类药品为主攻方向,研究和生产有特色的原料药和制剂,沿既有的产品路线,大力拓展其它市场。现代制药现有小规模头孢类品种将利用现有销售渠道维持自然销量,在未来5年内全面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10-9-16	是	否	2015年10月28日,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间接控股股东国药集团启动了构建化学药工业板块平台、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重大资	重组完成后形成了战略统一、板块清晰、分工

							产重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与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各项事项已全部完成。	明确的专业化发展格局，并全面提高化学药板块的产业优势和资源配置效率。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p>1、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有效，该等文件资料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公司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公司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p>	2016-03-09	是	是		

		<p>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p>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6-03-09	否	是		
其他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p>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p>	2016-03-09	否	是		

		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股东的情形。2、本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	2016-03-09	是	是		

		<p>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3、本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坪山基地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坪山基地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坪山基地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标的资产坪山基地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4、本公司保证，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标的资产致君制药、坪山制药、致君医贸、坪山基地均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公司保证，上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p>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公司承诺将敦促标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p>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p>	<p>1、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有效，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公司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公司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6-03-09	是	是		
--	----	-------------------	--	------------	---	---	--	--

解决 同业 竞争	国药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1、如果国药控股及其控股企业在现代制药经营业务范围内获得与现代制药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国药控股将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现代制药或其控股企业。现代制药在收到国药控股发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需在 30 日内向国药控股做出书面答复是否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如果现代制药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国药控股的优先交易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国药控股，则应视为现代制药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国药控股及其控股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新业务。2、如果国药控股或其控股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国药控股或其控股企业从事或经营的上述竞争性新业务，则现代制药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国药控股或其控股企业应首先向现代制药发出有关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在收到国药控股发出的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国药控股做出书面答复。如果现代制药拒绝收购该竞争性新业务或者未在收到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国药控股作出书面答复，则视为现代制药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国药控股可以按照出让通知所载的条件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本承诺函在现代制药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与现代制药同时作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现代制药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	2016-03-09	是	是		
解决 关联 交易	国药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	2016-03-09	否	是		

		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股份限售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	2016-03-09	是	是		

		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国药一心、芜湖三益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国药一心、芜湖三益股东的情形。2、本公司对所持国药一心、芜湖三益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国药一心、芜湖三益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国药一心、芜湖三益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3、本公司保证，国药一心、芜湖三益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公司保证，上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16-03-09	是	是		
解决土地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公司承诺将敦促标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	2016-03-09	是	是		

	等产 权瑕 疵		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中国医药工业有 限公司	<p>1、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有效，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公司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公司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p>	2016-03-09	是	是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其他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相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	2016-03-09	否	是		

			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国工有限、国药威奇达、汕头金石、青海制药、新疆制药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资产国工有限、国药威奇达、汕头金石、青海制药、新疆制药股东的情形。 2、本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国工有限、国药威奇达、汕头金石、青海制药、新疆制药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本公司持有的股权；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国工有限、国药威奇达、汕头金石、青海制药、新疆制药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	2016-03-09	是	是		

			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标的资产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3、标的资产国工有限、国药威奇达、汕头金石、青海制药、新疆制药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公司保证，上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其他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并保证在现代制药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解除韩雁林所持有国药威奇达 33% 股权的质押，保证该等股权变更至现代制药名下时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现代制药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16-03-09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公司承诺将敦促标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2016-03-09	是	是		

		<p>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有效，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公司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公司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p>	2016-03-09	否	是		

		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相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股份限售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	2016-03-09	是	是		

		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国药一心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资产国药一心股东的情形。2、本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国药一心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国药一心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公司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标的资产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3、标的资产国药一心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公司保证,上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16-03-09	是	是		
解决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	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公司承诺将敦促标	2016-03-09	是	是		

	土地等产权瑕疵	理有限公司	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韩雁林	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有效，该等文件资料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本人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	2016-03-09	是	是		

		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韩雁林	1、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其他	韩雁林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相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	2016-03-09	否	是		

		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韩雁林	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人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人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交易结束后，本人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韩雁林	1、本人已经依法对中抗制药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中抗制药股东的情形。2、本人对所持中抗制药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人持有的中抗制药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人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中抗制药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3、中抗制药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	2016-03-09	是	是		

		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人保证，上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其他	韩雁林	1、本人已经依法对国药威奇达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国药威奇达股东的情形。2、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人所持国药威奇达 33%的股权向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进行质押。除此权利受限情况之外，本人所持国药威奇达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亦不存在因其他债权债务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人承诺并保证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将积极配合协助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解除本人所持有国药威奇达 33%股权的质押，以保证所持国药威奇达 33%股权过户至现代制药名下时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如因上述股权权利受限而影响股权的过户或转移，本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相关各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但是由于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的原因导致股权受限而影响资产的过户或转移的情况除外。3、国药威奇达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人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	2016-03-09	是	是		

			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解决 同业 竞争	韩雁林	一、如果本人控股企业在现代制药经营业务范围内获得与现代制药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本人将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现代制药或其控股企业。现代制药在收到本人发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需在 30 日内向本人做出书面答复是否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如果现代制药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本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通知本人，则应视为现代制药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本人控股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新业务。二、如果本人控股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本人控股企业从事或经营的上述竞争性新业务，则现代制药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本人应首先向现代制药发出有关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在收到本人发出的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本人做出书面答复。如果现代制药拒绝收购该竞争性新业务或者未在收到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本人作出书面答复，则视为现代制药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本人控股企业可以按照出让通知所载的条件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本承诺函在现代制药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为现代制药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现代制药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2016-03-09	是	是			
解决 土地 等产 权瑕	韩雁林	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人承诺将敦促标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	2016-03-09	是	是			

	疵		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杨时浩等 12 名自然人	<p>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有效，该等文件资料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人如因在本次交易中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锁定；本人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p>	2016-03-09	是	是		

			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 关联 交易	杨时浩等 12 名自 然人	1、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杜绝非法占用现代制药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现代制药向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将依照《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其他	杨时浩等 12 名自 然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相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股份限售	杨时浩等 12 名自然人	<p>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现代制药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人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人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交易结束后，本人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杨时浩等 12 名自然人	<p>1、本人已经依法对汕头金石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汕头金石股东的情形。2、本人对所持汕头金石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对外进行转让；本人持有的汕头金石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人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汕头金石股权变更登记至现代制药名下时。3、汕头金石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因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的情形。本人保证，上</p>	2016-03-09	是	是		

			述声明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如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解决 土地 等产 权瑕 疵	杨时浩等 12 名自 然人		针对标的公司权属存在瑕疵的土地以及房产，本人承诺将敦促标的公司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取得相关瑕疵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并在上市公司召开关于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积极协调配合取得瑕疵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如未来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就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是	是		
其他	中国医药集团有 限公司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章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和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如出现因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其他	中国医药集团有 限公司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2、就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已发生的资金占用的情形，本公司承诺将在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前予以清理。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就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其关联方已提供的担保，本公司承诺在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方案（草案）的董事会之前予以清理。	2016-03-09	是	是		
解决	中国医药集团有		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	2016-03-09	否	是		

关联交易	限公司	<p>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与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现代制药及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国药控股、国药一致的间接控股股东地位及国药工业的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现代制药及其下属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现代制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p>1、如果国药集团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在现代制药经营业务范围内获得与现代制药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国药集团将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现代制药或其控股企业。现代制药在收到国药集团发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需在 30 日内向国药集团做出书面答复是否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如果现代制药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国药集团的优先交易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国药集团，则应视为现代制药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国药集团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新业务。2、如果国药集团或其控股的其他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国药集团或其控股的其他企业从事或经营的上述竞争性新业务，则现代制药在同等条件</p>	2016-03-09	是	是		

			下享有优先受让权。国药集团或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应首先向现代制药发出有关书面通知，现代制药在收到国药集团发出的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国药集团做出书面答复。如果现代制药拒绝收购该竞争性新业务或者未在收到出让通知后 30 日内向国药集团作出书面答复，则视为现代制药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国药集团可以按照出让通知所载的条件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本承诺函在现代制药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现代制药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现代制药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					
解决 同业 竞争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一、本公司避免从事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避免投资于从事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二、本公司将促使所控制的企业不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为主营业务；三、本公司承诺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从事竞争业务时始终享有优先权；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6-03-09	否	是			
股份 限售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一、本公司持有的现代制药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二、本公司在被现代制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2016-03-09	是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院总院	一、本公司避免从事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避免投资于从事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企业；二、本公司将促使所控制的企业不与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为主营业务；三、本公司承诺现代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从事竞争业务时	2016-03-09	否	是			

			始终享有优先权；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国药一致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将当前“深房地字第 6000617863 号”的土地（坐落于坪山新区坑梓街道生物医药基地兰竹东路北侧）过户至现代制药名下。2、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现代制药支付 7,525.92 万元的保证金，用于担保上述过户事项的完成。在上述过户事项办理完毕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现代制药将保证金加算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退还至本公司账户。本公司将积极办理上述过户事项，若因本公司单方面原因，导致上述过户事项无法完成，本公司将承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相应的责任。	2016-12-09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分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若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未来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充分考虑中小股东意见和诉求的基础上拟定，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中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和母公司利润表净利润孰高者。即：2.1 公司 2014 年现金分红后，2012-2014 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 2012-2014 年实现的合并利润表归属母公司的年均净利润和母公司利润表的年均净利润孰高者的 30%；2.2 公司 2015 年现金分红后，2013-2015 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 2013-2015 年实现的合并利润表归属母公司的年均净利润和母公	2014-11-5	是	是		

			司利润表的年均净利润孰高者的 30%;2.3 公司 2016 年现金分红后, 2014-2016 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 2014-2016 年实现的合并利润报表归属母公司的年均净利润和母公司利润表的年均净利润孰高者的 30%。3、公司将督促下属子公司就实现的盈利进行现金分红, 以确保期末留存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足以用于前述第二条承诺的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但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若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未来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12-11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以下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控股股东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控股股东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17-12-11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	其他	控股股东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鉴于现代制药股票市值已不能完全反应该公司价值,基于对现代制药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院郑重承诺:在现代制药股价大幅下跌时增持现代制药股票,增持金	2015-7-10	否	是		

小股东所作承诺		额不低于（含）人民币 5000 万元，并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16年度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向交易对方国药控股等购买国药一心、国药三益等交易标的股权及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就本次交易中采用未来收益法评估的交易标的，公司与相应的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了未来三年（2016年至2018年）相关交易标的的盈利承诺及补偿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8]第 5370-5 号），相关交易标的 2017 年的盈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标的	2016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承诺的 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16 年业绩承诺盈余金额	2017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承诺的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17 年业绩承诺的完成比例 (%)	2017 年是否完成盈利承诺	两年累计业绩实现情况与业绩承诺的差异	两年累计是否完成盈利承诺
1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7,906.31	16,164.98	1,741.33	2,913.30	17,990.08	16.19	否	-13,335.44	否
2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10,299.66	10,214.43	85.23	6,572.88	11,188.61	58.75	否	-4,530.50	否
3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单体）	2,269.58	1,346.70	922.88	1,698.81	1,577.20	107.71	是	1,044.48	是
4	国药金石下属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963.09	890.35	72.74	1,270.91	1,010.26	125.80	是	333.39	是
5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11,350.04	10,748.00	602.04	10,337.43	11,396.58	90.71	否	-457.11	否

6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22,408.57	22,267.17	141.40	20,572.91	23,256.16	88.46	否	-2,541.85	否
7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4,157.16	3,971.63	185.53	4,214.76	4,303.35	97.94	否	96.94	是
8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60.44	237.96	22.48	267.04	233.51	114.36	是	56.01	是
9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3,353.10	4,545.31	-1,192.21	3,596.23	5,124.24	70.18	否	-2,720.22	否

1、国药威奇达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①在限抗、行业产能过剩及环保政策日益趋严的多重压力下，产品市场需求仍未放量，使得产品实际销量与原评估预测有一定差距；②受环保监管持续加强影响，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有较大幅度增加，且由于国药威奇达及威奇达中抗以大发酵及合成为主的产业特性导致其能源消耗较大，报告期内煤炭、用电价格的上涨较大幅度加大了公司成本；③作为威奇达主要产品的头孢类中间体 7-ACA 销量有较大幅度下跌，由 2016 年的销售 2,253.82 吨下跌到 2017 年的 802.60 吨，同比下跌 64.39%，头孢曲松钠粗盐销量由 2016 年的 958.17 吨下跌到 2017 年的 558.36 吨，同比下跌 41.73%；④青霉素类中间体价格尤其是 6-APA 虽然售价回暖，但市场需求的滞后性和公司长期合同客户较多使得销量和售价未能实现同步增长，销量由 2016 年的 7,611.43 吨下降至 2017 年的 2,296.26 吨，同比下降 69.83%；本期青霉素工业盐销量亦有较大幅度下降，由 2016 年的 3,374.81 吨下跌到 2017 年的 1,929.46 吨，同比下跌 48.89%；⑤因汇率波动，2017 年人民币较 2016 年升值较大，使国药威奇达及威奇达中抗产品出口汇兑结算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增加。以上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国药威奇达未能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

2、威奇达中抗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①在限抗、行业产能过剩及环保政策日益趋严的多重压力下，产品市场需求仍未放量，使得产品实际销量与原评估预测有一定差距；②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有较大幅度增加，且由于威奇达中抗以大发酵及合成为主的产业特性导致其能源消耗较大，报告期内煤炭、用电价格的上涨较大幅度加大了公司成本；③青霉素类中间体价格尤其是 6-APA 虽然售价回暖，但市场需求的滞后性和公司长期合同客户较多使得销量和售价未能实现同步增长，销量由 2016 年的 7,611.43 吨下降至 2017 年的 2,296.26 吨，同比下降 69.83%；本期青霉素工业盐销量亦有较大幅度下降，由 2016 年的 3,374.81 吨下跌到 2017 年的 1,929.46 吨，同比下跌 48.89%；④因汇率波动，2017 年人民币较 2016 年升值较大，使威奇达中抗产品出口汇兑结算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增加。以上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威奇达中抗未能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

3、国药致君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①受“限制抗生素”和“门诊限针限输液”等政策深入实施影响，部分产品销量下降；②报告期内科研、技改投入增多，研发费用有所增加；③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费用增加。以上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国药致君未能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

4、致君坪山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①核心产品上游原料药价格上涨导致成本费用增加；②租用坪山基地厂房设备本期租金增加。以上因素叠加影响导致致君坪山未能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

5、国药一心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国药一心的核心产品为辅助用药，2017 年受到国家限制辅助用药“药占比”政策、地方医保目录调整及药品中标价格持续走低等因素综合影响，年度业绩指标未达预期。

6、青海制药厂未能完成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国家对于含麻制剂和易制毒药品的管控持续加强，青海制药厂的主要产品盐酸可待因、复方甘草片等管制产品销量持续低迷，产能利用不足产生停工损失增加，使其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未产生实质性改变。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及致歉公告》。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修订会计准则并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修改财务报告列报：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将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将计入营业外收支。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2、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年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聘任费用为24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1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60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5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现代营销因遭遇合同诈骗导致发生了存货灭失情况。2017年3月13日，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单位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被告人黄程提起公诉。</p> <p>2018年3月6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单位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犯合同诈骗罪，处罚金人民币八百万元；2、被告人黄程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六百万。3、违法所得予以追缴并发还被害单位，不足部分责令退赔。本次判决结果为一审判决。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获悉被告人黄程不服本次判决结果，已</p>	<p>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5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案件的进展公告》。</p> <p>于2018年3月8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案件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p>

提起上诉。	
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收到中化帝斯曼印度有限公司分别在荷兰及印度对其提起专利侵权的诉讼。国药威奇达已委托律师向法院提交证据要求法院对本案实体部分进行审理,法院已同意,但尚未开庭。	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群星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	公司全资子公司现代营销	无	合同纠纷	群星贸易有限公司就销售合同纠纷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全资子公司现代营销,要求现代营销承担不履行合同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群星贸易有限公司1,761,318.81美元损失(按当时汇率暂折人民币11,254,827.19元)。	1,761,318.81	否	2017年浙江省高院做出终审判决,现代营销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群星公司1,761,318.81美元。现代营销已委托律师向最高院提起再审申请,最高院已受理。	根据终审判决,现代营销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群星公司1,761,318.81美元。	截至报告期末,现代营销已支付人民币11,939,963.72元。该案执行完毕。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上海医工院、间接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国药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未清偿等违反诚信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在 2016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对 2017 年度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作出预测。	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47,113.77	0.0008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59,667.94	0.0042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集团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373,124.79	0.086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6,142,703.46	0.0992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8,900.00	0.0001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800,000.00	0.0291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60,603,589.89	0.9782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60,000.00	0.0090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4,226,495.73	0.0682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5,127,232.16	0.8899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4,806,666.67	0.0776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接受销售服务	市场价	332,175.10	0.0223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价	1,538,460.54	0.5491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价	1,086,887.05	0.3879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价	4,212,531.08	1.5035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价	531,762.51	0.1898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销售服务	市场价	47,169.80	0.0032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销售服务	市场价	1,987,287.46	0.133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接受销售服务	市场价	1,066,510.50	0.0716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销售服务	市场价	225,667.82	0.0151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08,000.01	0.0317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技术服务	市场价	6,470,441.51	1.9152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技术服务	市场价	450,000.00	0.1332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技术服务	市场价	5,151,394.36	1.5248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7,547.17	0.0059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61,941.76	0.0166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技术服务	市场价	113,207.54	0.0335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9,433.96	0.003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价	66,000.00	0.0068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27,236.73	0.0051
北京丰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4,358.97	0.0010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196,054.54	0.0263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52,675.88	0.0066

司		供劳务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06,837.61	0.030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5,508,251.35	6.1848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7,948.72	0.0003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租房屋	市场价	94,204.80	0.832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租房屋	市场价	106,285.71	0.9390
黑龙江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28.21	0.0001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952,791.86	0.1074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24,968,633.50	1.4993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集团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37,100.87	0.0076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47,767.56	0.0186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33,333.34	0.0040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179.52	0.0001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794.87	0.000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6,122,449.15	0.3134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承租房屋	市场价	586,589.48	2.758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承租房屋	市场价	1,304,761.95	6.1350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承租房屋	市场价	11,446,640.00	53.8219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关联方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从事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由于医药产品种类繁多，生产经营具有持续性特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商品、销售产品等关联交易行为，均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并在日后的生产经营中还会持续进行。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p>2016 年度，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国药一致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的医药研发制药基地全部经营性资产，该项资产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交易价格为 56,762.15 万元，包括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在建工程等。</p> <p>因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资产交割日期间，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在建工程仍由国药一致持续投入，公司须于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后向国药一致支付自 2015 年 3 月 30 日之后投入的相关费用。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坪山）医药研发制造基地项目财务竣工决算审核报告》（XYZH/[2014B]JECCF16001），经交易双方一致协商，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扣减掉国药一致应支付本公司的坪山基地过渡期亏损金额 2,742,750.65 元（详见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过渡期损益的公告》），公司应支付国药一致关于坪山项目相关资产总计金额为 699,093,575.34 元（含税），扣除公司 2016 年已支付国药一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 567,621,527.65 元，本次公司应支付国药一致关于坪山基地后续投入费用 131,472,047.69 元（含税）。国药一致与公司同隶属于国药集团，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关于坪山基地竣工事项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发布《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国药创新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5 年已成立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由上海国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合伙基金的投资、管理、退出及其他日常事务。目前，该基金合伙人由上海国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首瑞华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药集团、苏州信托有限公司、新疆明希永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海银河生物产

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仙居县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泰群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嘉德（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工业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药工业、现代制药、中国生物、中国中药、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盛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九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郭建增、喻恺组成，截至报告期末该基金规模为 55,100 万元，出资明细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承担责任
1	上海国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	无限责任
2	深圳首瑞华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7,000	有限责任
3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有限责任
4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有限责任
5	新疆明希永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00	有限责任
6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有限责任
7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货币	3,000	有限责任
8	仙居县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有限责任
9	北京国泰群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有限责任
10	嘉德（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有限责任
1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2	上海嘉定工业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3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4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5	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6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7	中国中药公司	货币	2,000	有限责任
18	宁波盛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000	有限责任
19	上海九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	有限责任
20	郭建增	货币	600	有限责任
21	喻恺	货币	500	有限责任

截止报告期末，该基金营业总成本 1,259 万元，净利润-1,149 万元，对外投资项目包括：① 长春西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8% 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新生牛血清、类胎牛血清及诊断、治疗用生物制品的生产与销售；② 上海和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91% 股权，该公司研发技术储备深厚，具有多项国内外已申报的新药；③ 上海安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0.8611% 股权；④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82% 股权，该公司以开发重大疾病领域内的新药为主，在非小细胞肺癌，痛风，免疫治疗等方面拥有多个专利项目储备；⑤ 巨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3.5% 股权；⑥ 上海于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4.5197% 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标本固定和保存工作液的开发研究。⑦ 北京康忆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6% 股权，该公司主要拥有先进的过敏源检测技术，精确度超过十次金标准。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国药财务向公司提供贷款、信用证、担保等金融服务。	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下发的《关于中央企业降杠杆减负债的指导意见》(国资发财管[2017]187 号)要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修改公司与国药投资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关条款,将国药财务向公司吸收存款每日余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变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同时,公司拟增加在国药财务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原协议约定的“国药财务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变更为“国药财务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事项还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发布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间接控股股东				75,000,000.00	-75,000,000.00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63,701,201.06	-173,701,201.06	390,000,000.0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控股股东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448,500,000.00	-300,000,000.00	148,500,000.00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52,000,000.00	-25,990,000.00	26,010,000.00
合计					1,169,201,201.06	-604,691,201.06	564,51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向国药中联提供委托贷款,本期全部归还;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向现代哈森提供委托贷款,本期全部归还;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国药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向公司提供长短期借款等金融					

	服务；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国药威奇达重组前的控股股东，本期归还 30,000 万元，剩余部分委托贷款尚未到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国药三益重组前的控股股东，为其提供资金支持，本期归还 2,599 万元，报告期末尚有 2,601 万元未到期。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均为经营性资金往来，有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合理调配资金使用，降低了综合资金成本。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医工总院	现代制药	宜宾制药 51% 股权		2015-7-1	2018-6-30		协议价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国药投资	国药新疆	房屋建筑物	321.68	2015-8-27	2017-8-31		协议价	是	参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1、经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医工总院签署《托管协议》，医工总院将控股子公司宜宾制药交由公司进行委托管理，托管期限为三年。委托期满，若宜宾制药托管期内不出现经营性亏损，则医工总院按照以下方案支付托管费：①一次性支付1,000万元托管费用；②委托期间宜宾制药若未发生经营性亏损并实现盈利，以宜宾制药三年托管期间实现的经审计后的累计净利润数的30%作为奖励，并于三年托管期到期之日起3个月内支付上述奖励费。

2、国药投资与国药新疆签订房屋建筑物委托管理协议，由国药新疆代为管理该资产，原值为321.68万元，每年向其支付14,632.00元管理费。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现代制药	上海瑞慈医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7,045,354.24	2017-10-30	2035-9-30	517,621.62	市场价	否	
现代制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37,051,250.64	2017-10-10	2032-10-9	323,884.97	市场价	否	
医工总院	现代制药	房屋租赁		2015-8-1	2030-7-31	-11,446,640.00	市场价	是	间接控股股东
上海粮油仓储有限公司	现代营销	仓库租赁		2017-1-1	2017-12-31	-971,105.64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蔡妙英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西侧第五格铺面, 16 平方米	84,002.40	2017-1-1	2017-12-31	3,714.29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蒋少琳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西侧第二格铺面, 32 平方米	168,004.80	2017-1-1	2017-12-31	18,285.72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林丹娜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西侧第四格铺面, 37 平方米	194,255.55	2017-1-1	2017-12-31	21,142.84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林泽荣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西侧第三格铺面, 32 平方米	168,004.80	2017-1-1	2017-12-31	18,285.72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吴杰锋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东侧四格铺面, 133 平方米	698,269.95	2017-1-1	2017-12-31	76,000.00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叶兴海	大华路 49 号 1 楼 101 号房全套, 132 平方米	1,092,510.29	2017-1-20	2018-1-19	100,320.00	市场价	否	
国药金石	郑树忠	华坞路 19 号主楼首层西侧	189,005.40	2017-1-1	2017-12-31	42,057.14	市场价	否	

		第一格铺面, 36 平方米							
汕头市工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国药金石	位于泰山路合仔围二围实用面积 7513 平方米, 连同 1600 平方米建筑物		2016-12-23	2017-12-22	-1,028,571.42	市场价	否	
赵茂发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产权赵茂发自有的厂房场地 2341 m ² 及场地上的附着物		2016-11-1	2017-10-31	-758,044.27	市场价	否	
汕头市工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共三家公司合租)	产权位于汕头市泰山路合仔围二围园处 1600 m ² 房屋连房屋所占土地 7513 m ²		2016-6-23	2017-12-22	-514,285.72	市场价	否	
汕头市工业房产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抗菌素有限公司	产权位于汕头市泰山路合仔围二围园处 1600 m ² 房屋连房屋所占土地 7513 m ²		2016-12-23	2017-12-22	-171,428.58	市场价	否	
现代哈森	河南江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用厂房	2,569,775.01	2014-7-1	2019-7-1	519,999.96	市场价	否	
现代哈森	常州市新力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用厂房	715,364.34	2013-7-1	2023-7-1	128,205.13	市场价	否	
商丘市新先锋药业有限公司	现代哈森	办公用厂房		2015-1-1	2016-12-31	-480,038.11	市场价	否	
致君坪山	国药一致	停车场		2017-5-1	2018-4-30	106,285.71	市场价	是	参股股东
国药致君	深圳市华方达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6,926,571.62	2008-2-18	2018-2-17	6,051,059.76	市场价	否	
国药致君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房屋租赁		2017-1-25	2020-1-24	10,317.46	市场价	否	
国药致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房屋租赁	54,488.00	2014-9-1	2019-8-31	13,440.00	市场价	否	

国药一致	国药致君	办公楼		2017-7-1	2018-6-30	-988,571.46	市场价	是	参股股东
国药中联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3号, 中联药业大楼	1,192,600.00	2017-1-15	2020-3-14	805,808.07	市场价	否	
国药中联	武汉汉森大药房	武汉市江汉区民主街14号	253,762.67	2017-1-1	2017-12-31	253,762.67	市场价	否	
郑路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51,600.00	市场价	否	
刘晓磊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1,640.00	市场价	否	
刘文平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3,200.00	市场价	否	
胡丽丽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8,960.00	市场价	否	
朱渝敏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35,400.00	市场价	否	
郑州莱茵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8,300.00	市场价	否	
李奕竺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56,700.00	市场价	否	
满海军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62,280.00	市场价	否	
曹子阳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3,200.00	市场价	否	
李福生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0,560.00	市场价	否	
王雨鑫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28,187.49	市场价	否	
王琴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39,600.00	市场价	否	
王宗琴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42,464.57	市场价	否	
李国奎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64,800.00	市场价	否	
常庆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28,800.00	市场价	否	
高建军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38,857.14	市场价	否	
侯旭彬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57,600.00	市场价	否	
于建成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7-1-1	2017-12-31	-33,600.00	市场价	否	
北京杰盛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一心	办事处租赁		2016-5-10	2018-5-9	-204,660.73	市场价	否	
长春通联网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	办公租赁		2017-1-1	2025-2-28	-1,635,082.78	市场价	否	

王文生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6-12-1	2017-12-1	-10,842.86	市场价	否	
宋晏龙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6-12-1	2017-12-1	-11,828.57	市场价	否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	办公租赁		2016-7-1	2017-6-30	-64,285.71	市场价	否	
贾儒	国药一心	办公租赁		2017-1-1	2017-6-30	-150,000.00	市场价	是	其他关联人
贾儒	国药一心	办公租赁		2017-1-1	2017-6-30	-125,000.00	市场价	是	其他关联人
董润宝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6-11-1	2017-11-1	-6,407.15	市场价	否	
李志森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6-10-15	2017-10-15	-8,871.43	市场价	否	
任志娟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7-10-15	2018-10-15	-1,875.00	市场价	否	
宋晏龙	国药一心	车库租赁		2017-12-1	2018-11-30	-985.71	市场价	否	
长春国家光电子产业基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	办公租赁		2014-8-17	2017-8-16	-202,380.98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新疆好美丽酒店有限公司	1866 平米	2,320,500.00	2009-7-18	2019-7-18	361,904.76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 平米	266,500.00	2016-9-10	2019-8-30	250,000.00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新疆好美丽酒店有限公司	618 平米	552,300.00	2011-1-15	2021-1-15	495,238.09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小商品超市（王新光）	45 平米	101,451.91	2017-1-1	2017-12-31	38,095.23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夏良斋牛肉面馆（王学栋）	50 平米	182,400.00	2017-4-1	2018-4-1	48,190.47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骆驼店（张育红）	50 平米	112,624.34	2017-5-1	2019-5-1	76,190.47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椒麻鸡店（肖雅雯）	销售公司平房	182,400.00	2017-4-1	2018-4-1	26,190.47	市场价	否	
国药新疆	付岩（餐厅）	销售公司平房 3 间	42,000.00	2017-7-1	2018-7-1	31,428.57	市场价	否	

国药一致	致君医贸	租用办公场所		2017-1-1	2018-6-30	-316,190.49	市场价	是	参股股东
盛佃兵	国药威奇达	办公房屋租赁		2014-1-1	2017-7-31	-298,401.83	市场价	否	
盛佃兵	国药威奇达	办公房屋租赁		2017-8-1	2029-7-31	-234,178.59	市场价	否	
盛佃兵	中抗制药	办公房屋租赁		2014-1-1	2017-7-31	-107,130.05	市场价	否	
盛佃兵	中抗制药	办公房屋租赁		2017-8-1	2029-7-31	-98,085.12	市场价	否	
卓明嘉业（北京）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药威奇达	办公房屋租赁		2016-6-20	2017-5-19	-315,368.55	市场价	否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 公司	国药威奇达	办公房屋租赁		2017-9-1	2017-12-31	-203,700.00	市场价	是	间接控股 股东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 公司	威奇达中抗	办公房屋租赁		2017-9-1	2017-12-31	-107,912.00	市场价	是	间接控股 股东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 公司	国工有限	办公房屋租赁		2017-9-1	2017-12-31	-274,977.48	市场价	是	间接控股 股东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青海康盛医药有限 责任公司	办公租房		2014-5-18	2019-12-15	35,9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青海康盛医药有限 责任公司	库房		2014-7-1	2019-7-1	150,0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杨伟锋	库房		2017-11-1	2018-2-1	200,0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西宁怡峰水暖建材 经营部（李焰峰）	办公租房		2017-5-10	2018-5-9	23,31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 集团有限公司	库房		2017-3-15	2023-3-14	65,435.76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西宁宏飞药业有限 公司	库房		2017-3-1	2020-2-28	200,0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 限公司	西宁宏飞药业有限 公司	办公租房		2017-3-1	2020-2-28	200,0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	康慧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租房		2016-12-22	2017-12-21	13,000.00	市场价	否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266,730.67	2017-7-1	2018-7-1	79,920.00	市场价	是	集团兄弟公司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办公租房	67,588.93	2017-10-1	2018-7-1	14,284.80	市场价	是	集团兄弟公司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78,729,422.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60,589,122.3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60,589,122.3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4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5月12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子公司现代海门、现代营销、现代哈森、国药三益相关资金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5.505亿元，担保期限均为18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现代营销提供担保金额为0元、为现代哈森提供担保金额为0元、为国药三益提供担保为0元。为现代海门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3,986.14万元。</p> <p>2、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十七次董事会和5月19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其4.3亿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9年。为减轻现代海门负债压力，2017年该笔贷款债务人变更为现代制药，该担保事项解除。</p> <p>3、2016年11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12月1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新纳入合并体系的子公司致君制药、致君坪山、致君医贸、国药威奇达、中抗制药相关流动资金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42.70亿元。其中为国药致君、致君坪山、致君医贸提供担保的期限为18个月，为国药威奇达和</p>

	<p>中抗制药的担保期限为3年。报告期末，致君制药担保金额为14,617.40万元、致君坪山担保金额为0元、致君医贸担保金额为0元、国药威奇达担保金额为79,846.88 万元、为威奇达中抗担保金额为2,708.49万元。</p> <p>4、2017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9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延长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为国药威奇达提供担保中部分金额的期限由三年延长至五年，担保总额不变；同意国药威奇达为威奇达中抗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亿元，期限为一年。报告期末，国药威奇达为威奇达中抗提供担保金额为4,900.00 万元。</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把扶贫捐赠工作作为一项专项工作主抓落实，报告期内建立完善了公司捐赠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捐赠行为。公司每年对对外捐赠进行规划并实施预算管理，在公司内部统筹及各级政府部门的指导下，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扶贫捐赠工作。

公司主要以如下形式开展精准帮困扶贫：点对点结对帮困直接向受益人捐赠；通过政府部门、慈善组织实施专项捐款捐物；通过爱心公益活动，由员工自发捐款捐物，实现社区结对助学、村镇结对帮困等。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实现捐赠精准帮困扶贫共计 15 笔，捐赠金额共计 88.38 万元。其中向教育事业捐赠 4.20 万元；向定点扶贫地区捐赠 79.40 万元；向医疗卫生事业捐赠 3.29 万元；其它捐赠 1.49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75.50
2.物资折款	12.88
二、分项投入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2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3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3.00
5.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3.29
8.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79.40
9.其他项目	
其中：9.1.项目个数（个）	2
9.2.投入金额	1.49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积极关注精准扶贫工作，通过规范管理制度、管控方式、实施路径使其系统化、常态化。对具体的扶贫帮困捐赠计划严格实行预算管理，强化落实跟踪，在充分维护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和义务。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企业社会责任视为义不容辞的第一责任，在企业快速发展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并坚信，履行社会责任是实现企业自身与利益相关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路径，有助于企业激发创新活力，增加凝聚力，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持“关爱生命、呵护健康”的企业理念，致力于通过负责任的生产运营，不断提升企业的经济、环境、社会综合价值创造力。严格依法诚信合规运营，打造优秀品牌，提供卓越服务，努力推进产业链上下游各方互利合作，实现和谐共赢；研发和生产出更为安全、有效、价廉的高品质药品，服务于人类对各类疾病的抵御、对身心健康的渴望、对生命质量的提升、对国家安全的维护；积极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完善职业发展通道，重视员工职业安全健康，营造和谐劳动关系；树立“低碳办公、绿色发展”理念，开展绿色公益，持续推进节能减排，加强环境管理和节能环保技术的应用；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参与社区共建，积极回馈社会。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并积极践行上市公司所应履行的社会责任，自觉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法规，并建立了完善的环保工作流程和内部管控体系，有效降低企业的环保风险。

基于原料药生产工艺的特性，子公司国药威奇达与威奇达中抗被列入国家级重点监控排污单位，根据环保部门的监控信息，报告期内上述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均在排放标准以内。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
国药威奇达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1个，废水总排口	255mg/l	281.61吨	无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	330吨/年
	氨氮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38mg/l	52.25吨	无		无
	二氧化硫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1个，锅炉烟囱排放口总排口	278mg/m ³	449.52吨	无	锅炉大气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451吨/年
	氮氧化物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215mg/m ³	305.22吨	无		无
威奇达中抗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1个，废水总排口	64.46mg/l	108.39吨	无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	180吨/年
	氨氮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9.77mg/l	16.42吨	无		28.5吨/年
	二氧化硫	处理后连续集中排放	1个，锅炉烟囱排放口总排口	286mg/m ³	274.98吨	无	锅炉大气排放标准	385吨/年

	氮氧化物	处理后连续 集中排放		267mg/m ³	256.26 吨	无	GB13271-2014	370 吨/年
--	------	---------------	--	----------------------	----------	---	--------------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预防和控制企业生产经营环保风险为核心，强化危废处置和环保“三同时”管理，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审核和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同时通过调研摸底、制度梳理、项目监督、风险排查、分级管理等举措，对各子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有效的监控与指导，确保年度环保目标的达成。

除国药威奇达与中抗制药以外，公司及下属公司均未被列入国家级重点监控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所有下属企业污染物排放达标，未发生各类环保污染事故，无行政处罚情况发生。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有关议案，拟发行的可转债总额为不超过20.35亿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未完成国资委的前置审批程序，有关预案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7,496,062		267,496,062	-691,496	534,300,628	534,300,628	48.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8,331,228		208,331,228	-691,496	415,970,960	415,970,960	37.49
3、其他内资持股			59,164,834		59,164,834		118,329,668	118,329,668	10.6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287,349		14,287,349		28,574,698	28,574,698	2.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877,485		44,877,485		89,754,970	89,754,970	8.0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7,733,402	100.00			287,733,402		287,733,402	575,466,804	51.85
1、人民币普通股	287,733,402	100.00			287,733,402		287,733,402	575,466,804	51.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87,733,402	100.00	267,496,062		555,229,464	-691,496	822,034,030	1,109,767,43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2号）。公司发行新股264,054,906股用于购买资产，发行新股3,441,156股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共计新增股份267,496,062股，并已于2017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的登记、锁定工作。公司股本总额从287,733,402股变更为555,229,464股。

(2) 权益分派

2017年5月12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555,229,4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10股。

2017年5月26日公司实施完成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总额由555,229,464股增加至1,110,458,928股。

(3) 股份回购并注销

2017年5月12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无偿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对象之一国药投资签署的协议，由于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公司将无偿回购国药投资持有的691,496股股份（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转增后股份）并注销。

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完成上述股份回购及注销事宜，公司股本总额由1,110,458,928股减少为1,109,767,432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287,733,402股增加至1,109,767,432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得公司2017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2,789,110	202,789,110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	0	172,837,064	172,837,064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韩雁林	0	0	85,274,446	85,274,446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0	33,462,474	33,462,474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28,574,698	28,574,698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0	6,882,312	6,882,312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杨时浩	0	0	1,776,140	1,776,140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黄春锦	0	0	464,658	464,658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刘淑华	0	0	437,414	437,414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陈茂棠	0	0	413,722	413,722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陈振华	0	0	408,036	408,036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林基雄	0	0	202,182	202,182	重组定向增	2020-3-9

					发新股锁定	
黄惠平	0	0	162,176	162,176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吴爱发	0	0	160,734	160,734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陈丹瑾	0	0	145,868	145,868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李彬阳	0	0	116,432	116,432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周素蓉	0	0	105,072	105,072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蔡东雷	0	0	88,090	88,090	重组定向增发新股锁定	2020-3-9
合计			534,300,628	534,300,62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3-7	29.06	267,496,062	2017-3-7	267,496,062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2 号）。公司以 29.06 元/股的发行价格发行 264,054,906 股股票用于购买资产，以 29.06 元/股的发行价格发行 3,441,156 股股票用于募资配套资金，该等股份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登记、锁定手续。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股本由 287,733,402 股变更为 555,229,464 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3 月 7 日，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发行的新股 267,496,062 股完成发行、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额从 287,733,402 股变更为 555,229,464 股。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总额由 555,229,464 股增加至 1,110,458,928 股。2017 年 11 月 29 日，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未能完成 2016 年度盈利预测承诺，根据有关协议，公司无偿回购了国药投资持有的 691,496 股股份并完成注销，公司股本总额由 1,110,458,928 股减少为 1,109,767,432 股。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上海医工院持股比例由期初的 41.62% 变更为期末的 21.58%，报告期末间接控股股东国药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59.06%。

上年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501,507.38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7,659.1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79%；本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517,059.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752,281.7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5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41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119,756,311	239,512,622	21.5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02,789,110	202,789,110	18.27	202,789,110	无	0	国有法人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2,837,064	172,837,064	15.57	172,837,064	无	0	国有法人
韩雁林	85,274,446	85,274,446	7.68	85,274,4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462,474	33,462,474	3.02	33,462,474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74,698	28,574,698	2.57	28,574,69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广慈医学高科技公司	6,260,000	12,520,000	1.13	0	无	0	国有法人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16,548	12,191,008	1.10	0	无	0	未知
上海高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807,678	7,615,356	0.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志英	7,524,421	7,524,421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239,512,622	人民币普通股	239,512,622				
上海广慈医学高科技公司	1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20,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2,191,008	人民币普通股	12,191,008				
上海高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7,615,356	人民币普通股	7,615,356				

徐志英	7,524,421	人民币普通股	7,524,421
中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436,472	人民币普通股	7,436,472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76,692	人民币普通股	6,676,6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00,316	人民币普通股	6,400,316
长信基金—宁波银行—永诚财产保险—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153,529	人民币普通股	6,153,5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80,314	人民币普通股	5,080,3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均隶属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长信基金—宁波银行—永诚财产保险—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同属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02,789,110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2,837,064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3	韩雁林	85,274,446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462,474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5	杭州潭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74,698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6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882,312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7	杨时浩	1,776,140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8	黄春锦	464,658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9	刘淑华	437,414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10	陈茂棠	413,722	2020-3-9	0	锁定期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均隶属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魏宝康
成立日期	1957-3-1
主要经营业务	医药产品的研发和工程化研究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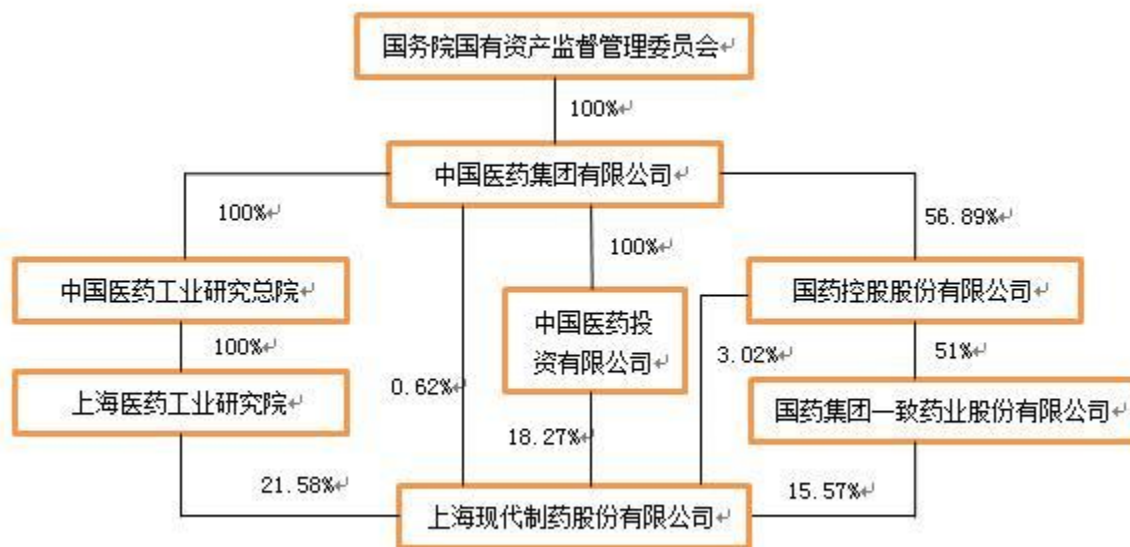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梁红军	1986-12-18	911100001000054823	95,561	药品、医疗器械产品销售；药品包装材料及医药工业产品研究、开发与咨询；医药仪器设备的销售；进出口业务；医药行业的投资及资产管理等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林兆雄	1986-8-2	91440300192188267U	42,812.6983	药品的销售、批发、药用包装材料及医药工业产品研究与开发、咨询等

情况说明	2017年3月7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登记工作,国药投资、国药一致成为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2017年5月26日公司实施完成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时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对国药投资持有的部分股份于2017年11月29日办理了回购注销。截至报告期末,国药投资直接持有公司202,789,11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8.27%;国药一致直接持有公司172,837,06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57%。国药投资、国药一致均直接或间接隶属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7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根据重组期间做出的各项承诺,法人股东国药集团、国药控股、杭州潭溪、国药一致、国药投资,以及自然人股东韩雁林、杨时浩、黄春锦、刘淑华、陈茂棠、陈振华、林基雄、黄惠平、吴爱发、陈丹瑾、李彬阳、周素蓉、蔡东雷本次获得的新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36个月内不得转让。

结合公司于2017年度实施完成的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及由于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公司无偿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的部分股份事宜,报告期末上述股东合计持有的534,300,628股份自2017年3月7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将于2020年3月9日全部解除限售。上述股东持有的限售股份明细数量可参见本章节“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部分。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斌	董事长	男	50	2016-11-18	2019-11-17						否
李智明	副董事长	男	56	2016-11-18	2019-11-17						是
刘存周	董事	男	74	2016-11-18	2019-11-17					24	否
章建辉	董事	男	73	2016-11-18	2019-11-17					24	否
杨军	董事	男	52	2018-02-28	2019-11-17						否
杨军	总裁	男	52	2018-01-12	2019-11-17						否
杨逢奇	董事	男	60	2018-02-28	2019-11-17						是
许定波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11-18	2019-11-17					24	否
邵蓉	独立董事	女	56	2016-11-18	2019-11-17					24	否
印春华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11-18	2019-11-17					24	否
梁红军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16-11-18	2019-11-17						是
杨逢奇	监事	男	60	2016-11-18	2018-02-28						是
杨文明	监事	男	55	2016-11-18	2019-11-17	10,100	15,200	5,100	①获得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10,100 股； ②二级市场减持 5,000 股。	119.70	否
贾志丹	监事	男	57	2018-02-28	2019-11-17						否
周斌	总裁	男	50	2017-04-20	2018-01-12					188.10	否
王述东	副总裁	男	57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李昊	财务总监	男	53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李显林	副总裁	男	53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崔昶昤	副总裁	女	53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龚忠	副总裁	男	54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邓宝军	副总裁	男	56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魏冬松	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男	45	2016-11-18	2019-11-17					119.70	否
贾志丹	董事、总裁	男	57	2016-11-18	2017-03-23					57.00	否
韩雁林	董事	男	55	2016-11-18	2017-07-21		85,274,446	85,274,446	①公司支付韩雁林先生 42,637,223 股用于购买其持有的国药威奇达 33% 股权和威奇达中抗 33% 股权； ②获得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42,637,223 股		否
合计	/	/	/	/	/	10,100	85,289,646	85,279,546	/	1,322.7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斌	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历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信息室主任、市场投资部部长、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裁。曾兼任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院长、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长；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生物技术集团董事长；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医药工业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智明	高级经济师、主管药师。历任新疆新特药民族药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期间兼任新疆自治区医药管理局组建集团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历任新疆药业集团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存周	在职研究生学历。历任哈药集团副总经理兼哈尔滨制药总厂厂长、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

	事（外部）、董事长（外部）。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中药有限公司董事。
章建辉	本科学历，执业药师、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历任济宁抗生素厂车间主任、厂长；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鲁抗医药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新华鲁抗集团公司总经理；香港盈天医药集团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副会长、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山东省医药行业协会顾问。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军	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营销师。历任中国医药工业公司办公室秘书、供销处副处长、综合计划部经理、制剂部兼中药部经理、经营业务总部副经理、市内营销总监并兼任医院部经理；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主任、主任、国际合作部主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杨逢奇	曾任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办主任、党委委员；国药控股有限公司行政部长、总经理助理、资产管理部部长、党委委员，兼任国控南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药材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监事。现任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许定波	美国明尼苏达大学会计学博士。曾任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北京大学兼职教授、明尼苏达大学客座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副院长，依视路会计学教席教授。
邵蓉	博士，教授，执业律师。曾任中国药科大学国际医药商学院教研室主任、副院长、院长。现任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兼任中国药学会理事、中国中药协会药物经济学专委会副主委、中国药品监督研究会理事、药品监管政策法规专委会副主委、药品监管人才培养研究专委会副主委、江苏药学会常务理事、江苏药学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
印春华	博士，曾任职武汉第四制药厂、南京国科公司，从事新药研发，军事医学科学院博士后研究出站。现任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国家新药评审专家。
韩雁林	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大同星火制药厂供销科科长、副厂长；山西同领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阿拉宾度同领（大同）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梁红军	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云南医药集团财务副总监；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药材公司财务总监；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文明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医疗器械工业公司质量标准处科员，对外合作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医疗器械工业公司总经理助理；原国家医药管理局医疗器械行政监督司司长助理兼医疗器械产品审查注册中心副主任；曾任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信息部主任、审计部主任、工会副主席、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职工监事；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国药医工总院监事、监事会主席；国药器材监事。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监事、工会主席；兼任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监事长。

贾志丹	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国务院特殊津贴享有者。曾任吉林大学生物工程公司经理；长春高斯达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长春力尔凡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省一心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被评为长春市特级劳动模范、吉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工作者、长春市突出贡献专家等。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药学会抗肿瘤药物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过程研究所客座研究员、四川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中国新药杂志》第五届编委会委员。
王述东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中国医药工业公司干部、国家医药管理局办公室秘书、副处长；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董事。
李昊	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化工二厂会计；北京民族饭店会计；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会计；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监事；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李显林	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沈阳第一制药厂中药车间工艺员、副主任，沈阳第一制药厂马氏总公司技术质量部长，沈阳第一制药厂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东北制药（沈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副总经理；兼任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崔昶聆	上海复旦大学化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硕士研究生。历任上海新亚药业有限公司工程师、副经理；Co-wealth 管理公司人事行政总监；上海新亚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中美上海施贵宝公司董事长、上海新先锋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工业发展与管理中心总监。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龚忠	本科、EMBA、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制剂室助理研究员，上海现代制药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嘉定生产基地经理助理、经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监事；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监事。
邓宝军	硕士研究生、EMBA，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水电八局职工医院内科医生、湖南医科大学员工、深圳市制药厂销售经理、市场部部长、营销部部长，深圳市制药厂厂长助理、营销总监、副厂长，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国药一致制药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国药一致副总经理，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国药致君营销中心（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监事。
魏冬松	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办公室秘书、主任助理；中国海外工程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经理；明天控股有限公司并购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北京德普德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美国西联国际控股公司北京代表处投资经理；北京瑞阳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香港伟俊基金投资经理。现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国药川抗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智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梁红军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杨逢奇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邵蓉	江苏当代国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
邵蓉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定波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定波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定波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定波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许定波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梁红军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规定及董事会的有关决议，相关董监高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对高管人员严格执行民主测评和年度述职考核制度；每年向高级管理人员制定相应的经营目标，进行严格的考核奖惩，实现"目标考核"，将其薪酬同公司的经营业绩直接挂钩，个人利益同公司的整体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为进一步建立健全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奖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修订，并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为共计人民币 1,322.70 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1,322.70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斌	总裁	离任	工作原因
杨军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杨军	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贾志丹	董事、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

韩雁林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杨逢奇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杨逢奇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贾志丹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1、2017年3月23日，公司董事、总裁贾志丹先生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总裁职务。

2、2017年4月20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周斌先生兼任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3、2017年7月21日，公司董事韩雁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

4、2018年1月12日，周斌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

5、2018年1月1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杨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5、2018年2月28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杨军先生、杨逢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贾志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分别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为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6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2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77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412
销售人员	2,149
技术人员	1,273
财务人员	204
行政人员	2,208
合计	14,2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4
硕士研究生	327
本科生	3,065
专科生	3,283
中专及以下	7,557
合计	14,2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现状继续完善与调整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开展定岗定编，综合考虑薪酬水平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加强季度考核和年度考核，让员工分享企业发展带来的红

利。同时，公司进一步细化薪酬政策相关工作，具体包括修订公司《薪酬福利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薪酬福利发放方式，继续探索员工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企业凝聚力。

通过不断对薪酬分配体系的探索，公司目前已初步形成符合公司现状的合理的薪酬政策及业绩挂钩型与效益分享型并存的薪酬体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继续坚持按需施教，务求实效的培训理念，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和员工岗位多样化、多层次、多类别的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实效性地开展培训计划，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新一年度将主要侧重实施以下工作：

1、加强管理团队培训：重点加强高管团队领导力建设，促进高管人员学习交流与团队融合，提升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及管理能力。加强战略思维、经营理念、敬业精神、职业素养培训，通过组织企业内训、参加各类会议及企业间工作交流等形式，开拓视野、提升领导力。

2、开展业务条线专业培训：行业的不断变化要求企业必须不断增强竞争力，根据需求对不同岗位开展专业培训是增强企业人才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之一。公司侧重开展专业培训，对于业务条线管理岗位员工，进行提升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培训；对于科研、技术人员，主要通过参加专职学习和行业交流提升其专业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拓宽培训渠道，开通网络培训平台，满足员工全方位、多层次、个性化的培训需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对于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在股东大会中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并公告，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了现场加网络投票的方式，保证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表达意见和诉求。同时公司还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与间接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根据证监会相关要求，公司每季度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的占用情况进行自查并上报上海证监局，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问题。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相关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专门委员会的成立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等相关法规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投资者回报：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制定有《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证在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则未来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017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55,488,371.60元，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10.76%，2015-2017三年累计分配现金红利214,234,702.34元，占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52.95%。

8、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完善：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通过规范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内控体系主要由三部分组成：董事会层面（决策层）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经营特点制定了规范性和约束性制度；总裁办公会层面（经营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制度及以市场为导向的价值链关系制定各项业务的《标准管理程序》；中层管理层面（执行层）按照《标准管理程序》要求及相关业务流程中各岗位说明书制定《标准操作程序》。

2017 年度，为适应新形势下的管理要求，公司的重点工作集中于管控水平提升和公司治理完善方面。通过打造“共享、联动、一体化”的高效扁平化管理平台，优化组织架构，升级管控模式，提高运营效率；通过制度的再梳理提升管控能力，优化管控流程，报告期内公司共修订各类管理制度 135 个，新增 65 个，废止 20 个，并在此基础上简化优化各类审批管理流程 24 项，全面提升了内部控制的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治理向着科学化、高效化、职能化进一步转变。在未来工作中，公司还将继续深化法人治理建设，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5-12	www.sse.com.cn	2017-5-13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9-4	www.sse.com.cn	2017-9-5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报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报告》、《关于拟无偿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账户注销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延长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根据权益分派实施结果调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拟实施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份并调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周斌	否	6	2	4	0	0	否	2
李智明	否	6	2	4	0	0	否	0
刘存周	否	6	1	4	1	0	否	2
章建辉	否	6	2	4	0	0	否	0

贾志丹	否	1	1	0	0	0	否	0
韩雁林	否	2	1	1	0	0	否	1
许定波	是	6	2	4	0	0	否	2
邵蓉	是	6	2	4	0	0	否	0
印春华	是	6	2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的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的职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考核标准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薪酬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基本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三) 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充分发表意见，对相关人选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及审议程序等进行了审核，同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升级战略发展规划、拟投资建设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优化调整“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等有关事项充分发表意见，认为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说明：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说明：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的劳动人事关系、社会保险体系均独立运行。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3、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说明：公司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未能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过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其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说明：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和行政管理体系，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和经营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完全分开，各自独立运作。

5、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说明：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部门和财务人员，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独立开立银行帐户。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0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与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重组通知》（国资改革[2010]252号）的要求，国药集团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医工院重组，上海医工院整体并入国药集团，现代制药也随之并入。由于现代制药与国药集团下属国药一致在头孢类系列产品方面存在部分近似情况，2010年9月，国药集团作出承诺：现代制药战略定位为以非头孢类，非青霉素类药物为主攻方向，研究和生产有特色的原料药和制剂，沿既有的产品路线，大力拓展其它市场。现代制药现有小规模头孢类品种将利用现有销售渠道维持自然销量，在未来5年内全面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在国药集团的统一部署和推动下，公司于2016年10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作为国药集团唯一的化学药工业平台，与国药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已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此外，为避免后续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国药集团、国药控股、国药一致、国药投资、上海医工院和医工总院分别就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依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及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对高管人员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兑现高管人员绩效薪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7年修订）》，将企业的经营发展目标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紧密联系在一起，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还将继续探索科学、有效、合理的考评制度，有效地将高管人员薪酬激励与公司业绩紧密关联。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并区分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将于2018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将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5370 号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账款、资产减值损失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人民币 1,167,606,684.26 元，坏账准备合计为人民币 52,629,986.64 元。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关注应收款项减值确认的影响。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请参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应收款项”，该业务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 应收账款”和“六、50 资产减值损失”。

2、审计应对

我们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测试了与维护账龄分析表相关信息系统自动控制。我们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我们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二）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现代制药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金额为人民币 1,965,480,632.32 元，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46,866,227.91 元。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根据存货近效期情况，考虑有关的供应商退换货条款以及近效期存货销售可能性的预测，确定存货的跌价准备。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复杂，因此我们关注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对贵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影响。该业务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8 存货”、“六、4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六、50 资产减值损失”。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存货跌价准备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期末存货清单，检查期末存货的有效期，监盘检查是否存在残次冷背的存货，复核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因收购子公司国药金石、国药威奇达、国药容生、青药集团、国药一心、国药三益、国工有限、国药新疆产生的商誉为人民币 430,559,905.1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3,695,624.50 元。管理层对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当出现事项或者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出现潜在减值迹象时，需要对商誉进行更加频繁的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

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关注商誉减值确认的影响。该业务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8 商誉”。

2、 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重大交易，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期末商誉清单，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利用估值专家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四、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建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海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哲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35,863,358.08	1,639,459,199.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81,991,955.60	1,197,259,180.67
应收账款	七、5	1,114,976,697.62	1,190,760,116.58
预付款项	七、6	150,760,816.27	225,903,262.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5,995,562.64	3,098,231.58
应收股利	七、8	22,313,510.80	16,192,645.89
其他应收款	七、9	179,341,593.34	130,277,909.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918,614,404.41	1,809,513,921.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0,065,708.82	124,559,415.75
流动资产合计		6,919,923,607.58	6,337,023,883.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4,812,983.77	14,812,983.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7,193,651.91	81,050,732.8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63,401,286.38	2,756,204.32
固定资产	七、19	6,552,881,877.45	6,742,571,808.75
在建工程	七、20	184,440,590.04	493,244,150.31
工程物资	七、21	7,019,506.53	11,151,114.9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650,944,525.88	708,258,150.63
开发支出	七、26	122,862,189.15	104,189,968.68
商誉	七、27	396,864,280.62	396,864,280.6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4,015,933.85	12,849,19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5,647,331.67	57,712,33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0,583,282.93	52,589,03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50,667,440.18	8,678,049,960.17
资产总计		15,170,591,047.76	15,015,073,843.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448,656,841.20	1,301,6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33		4,242,400.00
应付票据	七、34	383,613,894.29	605,933,405.50
应付账款	七、35	932,570,249.56	738,948,467.76
预收款项	七、36	170,165,352.56	135,645,27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73,354,890.18	177,205,900.64
应交税费	七、38	210,418,347.70	140,889,136.11
应付利息	七、39	7,196,872.97	2,211,301.39
应付股利	七、40	2,761,279.66	5,516,316.8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34,266,418.67	813,452,651.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23,557,473.54	783,643,823.3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864,646.63	1,889,381.01
流动负债合计		5,390,426,266.96	4,711,258,061.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726,815,111.04	2,849,704,444.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187,554,911.24	261,179,078.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14,091,061.50	17,757,011.00
专项应付款	七、49	2,043,251.00	3,093,251.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65,445,864.30	193,255,78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6,440,828.18	40,344,206.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2,391,027.26	3,365,333,778.30
负债合计		7,522,817,294.22	8,076,591,839.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109,767,432.00	287,733,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267,496,06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60,399,225.33	3,016,982,815.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40,926.33	-1,140,926.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70,296,864.35	153,615,017.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34,055,783.08	1,979,294,69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73,378,378.43	5,703,981,067.87
少数股东权益		1,474,395,375.11	1,234,500,93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7,773,753.54	6,938,482,00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70,591,047.76	15,015,073,843.45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880,619.12	250,664,166.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251,134.48	93,248,619.45
应收账款	十七、1	65,905,001.50	170,488,911.53
预付款项		2,145,424.99	3,428,341.46
应收利息		624,669.05	
应收股利		12,454,243.53	226,758,829.7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7,939,815.06	15,268,514.90
存货		99,761,651.74	112,188,047.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109,345.17	18,623.03
流动资产合计		1,315,071,904.64	872,064,053.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291,168,391.50	5,741,168,391.50
投资性房地产		450,171,410.62	350,523,206.44
固定资产		341,702,466.80	333,927,558.96
在建工程		19,979,868.97	79,706,400.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684,430.74	53,655,720.78
开发支出		45,931,641.50	47,368,937.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39,716.14	3,356,09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0,810.27	3,901,54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82,573.34	27,001,180.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30,561,309.88	6,648,609,039.83
资产总计		8,545,633,214.52	7,520,673,09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726,841.20	24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297,543.20	27,342,750.19
预收款项		2,790,341.96	2,634,556.30
应付职工薪酬		24,166,566.92	18,757,282.91
应交税费		5,072,738.27	16,724,725.96
应付利息		1,198,025.11	667,580.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0,437,320.11	293,596,636.3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86,015.27	557,442.92
流动负债合计		1,125,375,392.04	664,280,975.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4,000,000.00	2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30,207.84	584,224.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4,300.00	2,894,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6,604,507.84	273,478,524.00
负债合计		1,841,979,899.88	937,759,49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9,767,432.00	287,733,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267,496,06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02,608,510.23	4,858,865,56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9,450.00	-99,4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637,708.90	150,955,861.72
未分配利润		1,023,739,113.51	1,017,962,149.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3,653,314.64	6,582,913,59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45,633,214.52	7,520,673,093.81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17,753,726.31	9,125,774,773.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517,753,726.31	9,125,774,773.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20,514,434.93	8,231,244,687.6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826,644,246.27	5,826,835,701.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7,506,143.69	122,247,713.75
销售费用	七、63	1,489,877,203.44	1,009,501,560.53
管理费用	七、64	972,676,432.27	954,539,336.98
财务费用	七、65	271,295,991.63	258,726,329.3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2,514,417.63	59,394,045.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405,3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177,879.99	15,692,226.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63,783.98	15,689,849.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205,572.54	-9,433,039.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0,754,813.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6,377,557.22	898,383,972.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9,079,035.75	161,468,439.3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1,672,160.55	23,339,401.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3,784,432.42	1,036,513,010.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35,212,306.15	182,481,47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572,126.27	854,031,531.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572,126.27	854,031,531.27

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02,769,532.91	377,097,812.9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802,593.36	476,933,718.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8,572,126.27	854,031,53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5,802,593.36	476,933,71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769,532.91	377,097,812.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4648	0.42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4648	0.42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15,378,322.59元。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53,174,658.93	534,057,027.4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88,810,065.87	340,859,631.49
税金及附加		9,905,872.20	4,910,997.14
销售费用		49,238,423.57	5,251,274.03
管理费用		152,665,167.20	87,940,407.45

财务费用		23,106,209.48	19,534,577.13
资产减值损失		1,425,108.98	3,855,469.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30,785,067.94	317,628,38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7.77
其他收益		2,839,637.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648,517.05	389,321,700.60
加：营业外收入		130,583.67	16,802,196.18
减：营业外支出		382,380.72	554,807.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396,720.00	405,569,089.18
减：所得税费用		-5,421,751.77	17,426,175.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18,471.77	388,142,913.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18,471.77	388,142,913.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818,471.77	388,142,913.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07,242,897.86	7,321,889,803.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562,735.82	33,673,620.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49,890,027.68	257,626,22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9,695,661.36	7,613,189,64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8,669,920.46	3,644,860,498.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3,820,645.37	1,208,066,61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512,741.56	814,936,31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499,150,697.02	1,106,749,38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5,154,004.41	6,774,612,80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656.95	838,576,83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99,74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87,641.00	6,480,276.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5,719,453.33	312,180,657.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07,094.33	803,360,67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441,493.73	241,304,165.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55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1,917,728.66	74,606,10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59,222.39	867,910,27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52,128.06	-64,549,60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258,993.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37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42,405,993.90	3,267,667,863.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96,253,868.93	413,000,00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8,659,862.83	3,786,926,858.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2,834,486.06	3,158,208,085.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3,728,995.18	504,880,687.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7,956,662.01	37,069,670.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17,650,810.50	384,067,14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4,214,291.74	4,047,155,913.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54,428.91	-260,229,05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84,194.12	2,074,62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4	796,550,905.86	515,872,81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1,483,591,810.82	967,719,00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2,280,142,716.68	1,483,591,810.82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302,128.40	342,482,472.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659.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08,031.36	144,131,87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410,159.76	486,779,00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454,983.55	95,488,06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478,220.05	103,099,55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92,572.50	56,207,36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08,897.34	72,989,56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934,673.44	327,784,55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75,486.32	158,994,45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089,654.15	90,869,55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0.00	4,131.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00	197,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092,934.15	287,973,68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3,912,735.89	30,506,786.88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212,500.00	295,72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10,424.66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135,660.55	366,227,78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042,726.40	-78,254,09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79,993.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9,726,841.20	40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87,500,00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726,841.20	589,379,995.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40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68,381,509.32	37,927,32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00,00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381,509.32	528,427,32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345,331.88	60,952,670.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1,561,639.41	1,339,588.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216,452.39	143,032,61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664,166.73	107,631,55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880,619.12	250,664,166.73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3,016,982,815.49		-1,140,926.33		153,615,017.17		1,979,294,697.54	1,234,500,935.98	6,938,482,00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3,016,982,815.49		-1,140,926.33		153,615,017.17		1,979,294,697.54	1,234,500,935.98	6,938,482,00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034,030.00			-267,496,062.00	-456,583,590.16				16,681,847.18		354,761,085.54	239,894,439.13	709,291,74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5,802,593.36	302,769,532.91	818,572,126.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804,566.00			-267,496,062.00	98,645,873.84							326,531.01	98,280,908.85
1. 股东投入	266,804,566.00			-267,496,062.00	98,645,873.84							326,531.01	98,280,908.85

2017 年年度报告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681,847.18		-161,041,507.82		-63,201,624.79	-207,561,285.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81,847.18		-16,681,847.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359,660.64		-63,201,624.79	-207,561,285.4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5,229,464.00				-555,229,46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5,229,464.00				-555,229,46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1,109,767,432.00				2,560,399,225.33		-1,140,926.33	170,296,864.35		2,334,055,783.08		1,474,395,375.11	7,647,773,753.54

末余额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1,922,019,990.58		-1,140,926.33		114,800,725.82		1,555,561,940.62	1,907,534,653.63	5,786,509,78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733,402.00				1,922,019,990.58		-1,140,926.33		114,800,725.82		1,555,561,940.62	1,907,534,653.63	5,786,509,78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496,062.00	1,094,962,824.91			38,814,291.35		423,732,756.92	-673,033,717.65	1,151,972,21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933,718.37	377,097,812.90	854,031,53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496,062.00	2,050,619,706.61						-811,894,033.03	1,506,221,735.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496,062.00	3,903,711,483.56						-812,651,402.87	3,358,556,142.69	
2. 其他权益													

2017 年年度报告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53,091,776.95						757,369.84		-1,852,334,407.11
(三) 利润分配				-2,782,068.99			38,814,291.35		-53,200,961.45	-238,237,497.52		-255,406,23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38,814,291.35		-38,814,291.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2,068.99					-14,386,670.10	-238,237,497.52		-255,406,236.6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2,874,812.71								-952,874,812.7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52,874,812.71								-952,874,812.71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3,016,982,815.49		-1,140,926.33	153,615,017.17		1,979,294,697.54	1,234,500,935.98		6,938,482,003.85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4,858,865,569.38		-99,450.00		150,955,861.72	1,017,962,149.56	6,582,913,59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4,858,865,569.38		-99,450.00		150,955,861.72	1,017,962,149.56	6,582,913,59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034,030.00			-267,496,062.00	-456,257,059.15				16,681,847.18	5,776,963.95	120,739,71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818,471.77	166,818,47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804,566.00			-267,496,062.00	98,972,404.85						98,280,908.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6,804,566.00			-267,496,062.00	98,972,404.85						98,280,908.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681,847.18	-161,041,507.82	-144,359,660.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81,847.18	-16,681,847.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359,660.64	-144,359,660.64
3.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5,229,464.00				-555,229,46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5,229,464.00				-555,229,46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9,767,432.00				4,402,608,510.23		-99,450.00		167,637,708.90	1,023,739,113.51	6,703,653,314.6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10,192,412.83		-99,450.00		112,141,570.37	683,020,197.55	1,092,988,13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733,402.00				10,192,412.83		-99,450.00		112,141,570.37	683,020,197.55	1,092,988,13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496,062.00	4,848,673,156.55			38,814,291.35	334,941,952.01	5,489,925,461.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8,142,913.46	388,142,913.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496,062.00	4,848,673,156.55						5,116,169,218.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496,062.00	4,848,673,156.55						5,116,169,218.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814,291.35	-53,200,961.45	-14,386,670.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814,291.35	-38,814,291.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86,670.10	-14,386,670.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4,858,865,569.38		-99,450.00	150,955,861.72	1,017,962,149.56	6,582,913,594.66

法定代表人：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昊会计机构负责人：程晓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上海现代制药有限公司,始建于1996年。经财政部2000年11月11日财企(2000)546号文批复以及国家经贸委2000年12月1日国经贸企改(2000)1139号文批准,由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广慈医学高科技公司、上海高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华实医药研究开发中心做为发起人,由上海现代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419.194万元,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0)20263号《验资报告》。2000年12月20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登记注册。

2004年5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70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300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8,719.194万元,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4)第21598号《验资报告》,2004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资本。转增股份总额为4,359.597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公司股本达到13,078.791万元。

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资本,转增股份总额为13,078.791万股,每股面值1元。至此,本公司股本总额为26,157.582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万会业字(2006)第2383号《验资报告》。

根据2006年3月23日本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2.5股股票对价,共计1,237.50万股。

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261,575,820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1股并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26,157,582股。至此,本公司股份总额为287,733,402股,每股面值1元。上述增资已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万会业字(2008)第2275号《验资报告》。

2016年本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增10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新增子公司于2016年完成股权过户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年3月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根据本次发行结果,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87,733,402元增加至555,229,464元。

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7年3月21日总股本555,229,464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并派现金红利2.60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555,229,464股。至此,本公司股份总额为1,110,458,928股,每股面值1元。

2017年5月12日,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无偿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本公司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对象之一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由于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本公司无偿回购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91,496股股份(本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转增后股份)并注销。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完成上述股份回购及注销事宜,本公司股本总额由1,110,458,928股减少为1,109,767,432股。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换领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30459924R、证照编号为0000000020160215000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斌,住所上海市建陆路378号,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营业期限:1996年11月27日至不约定期限。

(2) 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经营范围为:药品,保健品制造,药用原辅料,制药机械批售,药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产:大蒜油软胶囊、卵磷脂软胶囊、深海鱼油软胶囊,自有设备租赁,

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特色原料药和中间体以及新型制剂类药物，原料药主要包括抗艾滋类系列原料药，以阿奇霉素、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头孢曲松钠为代表的抗生素系列原料药和中间体；制剂则主要以马来酸依那普利片、硝苯地平控释片为代表的心血管药物，以头孢呋辛酯、头孢呋辛钠为代表的抗感染药物，以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为代表的代谢及内分泌药物为主。

（4）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变动详见附注八、2。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

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300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信用证组合	不计提坏账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内部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信用证组合	信用证组合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5	0-5
1—2年	5-10	10
2—3年	10-30	10-30
3—4年	20-50	20-50
4—5年	20-80	20-80

5 年以上	20-100	20-1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测试，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

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如下所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9-50	0-5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9-50	0-5%	11.11%-1.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3%-5%	32.33%-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20	0-5%	50.00%-4.7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10
土地使用权	20-50
专利权	5-10
非专利技术	5-20
商标权	5-20
特许权	5-10
其他	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销售医药类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收益 80,754,813.31 元，增加营业利润 80,754,813.31 元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相关规定已做变更。	增加持续经营净利润 818,572,126.27 元
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已做变更。	上年资产处置收益-9,433,039.93元，减少上年营业外收入 710,380.81元，减少上年营业外支出 10,143,420.74元；本年资产处置收益 49,205,572.54元，减少本年营业外收入 49,474,874.39元，减少本年营业外支出 269,301.85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新疆金兴甘草制品有限公司	15%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	15%
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	15%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一心医药研发(北京)有限公司	1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15%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致君(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15%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15%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31001251, 发证时间 2017 年 11 月 23 日, 有效期三年), 于 2017 年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31002226, 发证时间 2017 年 9 月, 有效期三年), 自 2017 年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被认定为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641000142, 发证时间 2016 年 12 月 1 日, 有效期三年), 于 2016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子公司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通过四川省高新技术企业复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65100071, 有效期三年), 于 2016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通过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复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14000173, 有效期三年), 于 2017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文)规定,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7) 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其下属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金兴甘草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甘草”)在报告期内从事甘草粉出口业务, 享受出口退税率为 15%。

(8) 根据《转发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青财税字[2011]1974 号)、《青海省地方税务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备案管理办法》(青海省地方税务局[2012]2 号通告)及《青海省地方税务局生物科技产业园区地方税务分局关于下达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名单的通知》(青生园地税发[2012]166 号)的规定, 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及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当前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青海省鼓励类项目, 报告期内适用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9) 子公司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22000101),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其下属子公司国药一心医药研发(北京)有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 经与主管税务机关确认, 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 适用减按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并减按 5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10) 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复审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 发证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31 日。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44203118, 于 2017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1) 子公司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GR201641000121。于 2016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2) 子公司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通过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复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644003678, 有效期三年), 于 2016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3) 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被政府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644202459, 有效期三年), 于 2016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4) 子公司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为汕头市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44008226, 有效期 2017-12-11 至 2020-12-11), 于 2017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子公司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11008141。于 2017 年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7,779.90	73,655.37
银行存款	2,297,642,611.94	1,481,849,884.60
其他货币资金	138,102,966.24	157,535,659.35
合计	2,435,863,358.08	1,639,459,199.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1)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55,720,641.40 元。

(2)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9,196,679.73	1,022,789,180.67
商业承兑票据	92,795,275.87	174,470,000.00
合计	881,991,955.60	1,197,259,180.6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71,520.00
合计	15,671,520.00

备注：票据质押用于开具承兑汇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0,071,847.16	
合计	1,800,071,847.1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0,816,816.06	99.42	45,840,118.44		1,114,976,697.62	1,243,844,084.94	99.88	53,083,968.36		1,190,760,116.58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1,063,036,369.14	91.04	45,840,118.44	4.31	1,017,196,250.70	1,109,996,966.61	89.13	53,083,968.36	4.78	1,056,912,998.25
组合 2：按信用证组合的应收账款	97,780,446.92	8.37			97,780,446.92	133,847,118.33	10.75			133,847,11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9,868.20	0.58	6,789,868.20	100.00		1,523,497.07	0.12	1,523,497.07	100.00	
合计	1,167,606,684.26	/	52,629,986.64	/	1,114,976,697.62	1,245,367,582.01	/	54,607,465.43	/	1,190,760,116.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3,124,165.57	35,189,081.24	3.37
1 至 2 年	5,594,608.34	559,460.84	10.00
2 至 3 年	3,874,589.89	883,431.81	22.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54,658.73	1,071,730.69	49.74
4 至 5 年	345,119.22	193,265.07	56.00
5 年以上	7,943,227.39	7,943,148.79	100.00
合计	1,063,036,369.14	45,840,118.4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信用证组合	97,780,446.92		
合计	97,780,446.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798,394.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3,404.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①	否	62,667,000.00	1年以内	5.37	3,133,350.00
客户②	否	53,641,677.39	1年以内	4.59	2,682,083.87
客户③	否	48,170,122.40	1年以内	4.13	179,690.50
客户④	否	46,000,000.00	1年以内	3.94	2,300,000.00
客户⑤	否	23,353,230.80	1年以内	2.00	1,167,661.54
合计		233,832,030.59		20.03	9,462,785.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客户 1	2,789,892.71	-38,562.50
客户 2	1,312,033.48	
客户 3	898,073.81	
客户 4	827,660.00	-17,907.50
客户 5	58,132.80	
客户 6	694,742.40	
客户 7	28,367.40	
客户 8	136,636.00	
客户 9	123,120.00	
客户 10	281,017.40	
客户 11	750,324.00	
客户 12	229,880,000.00	-3,675,000.00
客户 13	33,282,859.91	
客户 14	76,851,039.30	
客户 15	37,336,000.00	
客户 16	62,299,823.48	
客户 17	32,728,928.09	
客户 18	27,621,349.22	
合计	507,900,000.00	-3,731,470.00

注: 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系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与银行签订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根据保理合同满足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的条件, 故本期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50,790.00 万元。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2,614,959.05	94.60	209,189,829.95	92.60
1 至 2 年	2,358,177.71	1.56	14,124,350.82	6.25
2 至 3 年	5,499,652.92	3.65	2,437,127.67	1.08
3 年以上	288,026.59	0.19	151,953.75	0.07
合计	150,760,816.27	100.00	225,903,262.1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①	6,000,000.00	1-2 年	尚未结算
合计		6,00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
单位①	非关联方	6,020,000.00	1 年以内	3.99
单位②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2 年	3.98
单位③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 年以内	2.65
单位④	非关联方	3,173,220.00	1 年以内	2.10
单位⑤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1.99
合计		22,193,220.00		14.71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995,562.64	3,098,231.58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5,995,562.64	3,098,231.5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22,313,510.80	16,192,645.89
合计	22,313,510.80	16,192,645.8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8,192,645.89	1-2年	尚未发放	否
合计	8,192,645.89	/	/	/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127,600.05	69.59	27,126,764.99	18.07	123,000,835.06	113,626,764.99	69.24	27,126,764.99	23.87	86,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012,088.93	28.74	6,227,330.65		55,784,758.28	42,938,572.50	26.16	3,968,449.20		38,970,123.30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62,012,088.93	28.74	6,227,330.65	10.04	55,784,758.28	42,938,572.50	26.16	3,968,449.20	9.24	38,970,12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09,039.20	1.67	3,053,039.20	84.59	556,000.00	7,551,282.03	4.60	2,743,495.90	36.33	4,807,786.13
合计	215,748,728.18	100.00	36,407,134.84	/	179,341,593.34	164,116,619.52	100.00	33,838,710.09	/	130,277,909.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汕头市濠江区企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	8,500,000.00			购地保证金, 可收回
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1,126,764.99	27,126,764.99	33.44	预计不能收回, 详见注释十四、2 或有事项
对赌协议子公司原股东补偿款	60,500,835.06			预计全部收回
合计	150,127,600.05	27,126,764.99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739,039.34	1,107,479.53	2.59
1 年以内小计	42,739,039.34	1,107,479.53	2.59
1 至 2 年	10,990,858.95	1,099,085.89	10.00
2 至 3 年	5,411,646.18	1,506,500.47	27.8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34,193.76	266,552.88	49.90
4 至 5 年	188,847.65	103,408.83	54.76
5 年以上	2,147,503.05	2,144,303.05	99.85
合计	62,012,088.93	6,227,330.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中 2-3 年 (含 3 年) 的余额大于上一年 1-2 年 (含 2 年) 的余额系 2-3 年的预付账款重分类到其他应收款中所致。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70,755.3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2,330.6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581,389.80	5,580,972.20
往来款	98,784,507.12	99,109,143.78
保证金及押金	32,414,784.09	49,992,308.49
出口退税	1,903,127.41	2,019,957.78
对赌协议补偿款	60,500,835.06	
中央储备资金	9,548,700.00	
其他	9,015,384.70	7,414,237.27
合计	215,748,728.18	164,116,619.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①	货款	81,126,764.99	3-4 年	37.60	27,126,764.99
单位②	补偿款	34,162,217.62	1 年以内	15.83	
单位③	补偿款	21,096,090.92	1 年以内	9.78	
单位④	保证金	8,500,000.00	5 年以上	3.94	
单位⑤	保证金	4,500,000.00	1-2 年	2.09	
合计	/	149,385,073.53	/	69.24	27,126,764.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3,195,568.90	8,052,487.09	665,143,081.81	707,758,438.83	11,241,768.98	696,516,669.85
在产品	525,168,940.08	2,619,382.17	522,549,557.91	478,500,870.17	426,278.83	478,074,591.34
库存商品	675,856,260.66	36,001,377.97	639,854,882.69	605,737,655.74	40,209,383.93	565,528,271.81
周转材料	48,572,046.54	192,980.67	48,379,065.87	33,141,890.85	76,891.51	33,064,999.34
委托加工物资	501,337.37		501,337.37	7,531,745.60		7,531,745.60
发出商品	36,208,356.38		36,208,356.38	25,494,903.29		25,494,903.29
其他	5,978,122.38		5,978,122.38	3,302,740.64		3,302,740.64
合计	1,965,480,632.31	46,866,227.90	1,918,614,404.41	1,861,468,245.12	51,954,323.25	1,809,513,921.8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241,768.98	5,890,450.58		9,079,732.47		8,052,487.09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原材料价格上升
在产品	426,278.83	2,619,382.17		426,278.83		2,619,382.17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40,209,383.93	36,606,348.49		40,814,354.45		36,001,377.97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销售价格上涨
周转材料	76,891.51	192,980.67		76,891.51		192,980.67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合计	51,954,323.25	45,309,161.91		50,397,257.26		46,866,227.90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1,104,174.28	37,229,984.40
预缴税金	28,840,069.79	7,059,464.11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80,000,000.00
待处理流动资产	103,864.75	269,967.24
其他	17,600.00	
合计	210,065,708.82	124,559,415.7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合计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15,009,025.57	196,041.80	14,812,983.7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3.63	
湖北天下明药业有限公司	6,312,983.77			6,312,983.77					0.63	
武汉新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12	
新疆和硕麻黄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96,041.80			196,041.80	196,041.80			196,041.80	2.73	
合计	15,009,025.57			15,009,025.57	196,041.80			196,041.8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96,041.80		196,041.8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96,041.80		196,041.8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国新创服医 疗纺织品应用科 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青海制药厂有限 公司	81,050,732.84			16,763,783.98			-14,120,864.91			83,693,651.91	
小计	81,050,732.84	3,500,000.00		16,763,783.98			-14,120,864.91			87,193,651.91	
合计	81,050,732.84	3,500,000.00		16,763,783.98			-14,120,864.91			87,193,651.91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057,046.16			21,057,046.16
2.本期增加金额	94,096,604.88			94,096,604.8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4,096,604.88			94,096,604.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5,153,651.04			115,153,651.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300,841.84			18,300,841.84
2.本期增加金额	33,451,522.82			33,451,522.82
(1) 计提或摊销	555,428.40			555,428.40
(2) 固定资产转入	32,896,094.42			32,896,094.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752,364.66			51,752,364.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401,286.38			63,401,286.38
2.期初账面价值	2,756,204.32			2,756,204.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38,708,538.79	4,718,221,445.27	65,087,485.89	315,430,675.97	997,182,156.72	9,734,630,302.64
2.本期增加金额	222,012,590.64	308,249,360.04	2,759,039.14	30,397,352.68	18,655,938.20	582,074,280.70
(1) 购置	57,919,787.86	63,940,055.90	2,759,039.14	25,426,621.20	3,524,915.00	153,570,419.1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4,092,802.78	244,309,304.14		4,970,731.48	15,131,023.20	428,503,861.60
3.本期减少金额	59,767,325.99	58,051,416.68	4,740,341.78	17,487,349.36	7,800,686.16	147,847,119.97
(1) 处置或报废	2,721,971.75	58,051,416.68	4,740,341.78	17,487,349.36	7,800,686.16	90,801,765.73
(2) 其他	57,045,354.24					57,045,354.24
4.期末余额	3,800,953,803.44	4,968,419,388.63	63,106,183.25	328,340,679.29	1,008,037,408.76	10,168,857,463.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4,283,098.33	1,762,509,074.79	39,742,831.17	194,960,019.17	337,111,220.11	2,948,606,243.57
2.本期增加金额	161,706,122.32	423,313,599.89	5,601,611.93	40,372,379.11	95,546,199.32	726,539,912.57
(1) 计提	161,706,122.32	423,313,599.89	5,601,611.93	40,372,379.11	95,546,199.32	726,539,912.57
3.本期减少金额	33,134,673.94	41,705,377.69	4,397,377.34	13,536,396.22	4,594,186.58	97,368,011.77
(1) 处置或报废	238,579.52	41,705,377.69	4,397,377.34	13,536,396.22	4,594,186.58	64,471,917.35
(2) 其他	32,896,094.42					32,896,094.42
4.期末余额	742,854,546.71	2,144,117,296.99	40,947,065.76	221,796,002.06	428,063,232.85	3,577,778,144.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655,354.34	32,858,539.52	974,354.58	513,423.97	450,577.91	43,452,250.3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167,192.24		86,967.59	648.94	5,254,808.77
(1) 处置或报废		5,167,192.24		86,967.59	648.94	5,254,808.77
4.期末余额	8,655,354.34	27,691,347.28	974,354.58	426,456.38	449,928.97	38,197,441.5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9,443,902.39	2,796,610,744.36	21,184,762.91	106,118,220.85	579,524,246.94	6,552,881,877.45
2.期初账面价值	3,015,770,086.12	2,922,853,830.96	24,370,300.14	119,957,232.83	659,620,358.70	6,742,571,808.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28,712,571.12	18,933,770.28	8,630,298.05	1,148,502.79	
通用设备	287,863.25	257,083.55	19,265.18	11,514.52	
合计	29,000,434.37	19,190,853.83	8,649,563.23	1,160,017.3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61,381,114.17	53,082,551.22		108,298,562.95
运输设备	1,006,104.23	688,864.32		317,239.91
通用设备	15,430,972.04	10,394,422.83		5,036,549.21
合计	177,818,190.44	64,165,838.37		113,652,352.07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3,401,286.38
合计	63,401,286.3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江兴路 1 号办公楼	2,507,419.85	正在办理中
威奇达未办妥产权房产	101,099,911.20	产权证尚未办下来
哈森工业园区房屋	111,058,180.64	新建厂房，正在办理中
合计	214,665,511.69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现代制药浦东基地在建工程	16,435,859.56		16,435,859.56	13,132,033.16		13,132,033.16
现代制药嘉定基地在建工程	179,991.46		179,991.46	35,042.74		35,042.74
现代制药南翔基地在建工程	1,177,777.78		1,177,777.78			

现代制药总部在建工程	88,638.67		88,638.67		
现代制药坪山基地一期	2,097,601.50		2,097,601.50	66,539,324.53	66,539,324.53
国药容生防空地下室				736,751.30	736,751.30
现代哈森医药工业园二期项目				27,874,715.48	27,874,715.48
现代哈森医药工业园项目	2,478,860.98		2,478,860.98	586,296.87	586,296.87
现代海门在安装设备	1,525,084.48		1,525,084.48		
国药川抗肽类合成实验室				1,123,696.00	1,123,696.00
国药川抗合成实验楼改造	1,094,492.90		1,094,492.90	99,056.60	99,056.60
国药川抗危险品、溶媒库改造	974,439.04		974,439.04	99,056.61	99,056.61
国药川抗发酵车间中试项目	122,641.51		122,641.51	122,641.51	122,641.51
国药川抗污水处理站	819,353.85		819,353.85		
国药川抗待安装设备	1,529,572.65		1,529,572.65	325,780.35	325,780.35
国药威奇达阿莫西林扩产项目				302,539.11	302,539.11
国药威奇达水气新增盐水系统,循环水系统				935,519.97	935,519.97
国药威奇达新建库房项目				463,266.64	463,266.64
国药威奇达锅炉烟气改造项目				6,159,799.93	6,159,799.93
国药威奇达中抗固废异味处理项目	14,401,252.54		14,401,252.54	14,401,252.54	14,401,252.54
国药威奇达菌丝干燥尾气处理系统运营计划	14,114,382.12		14,114,382.12		
国药威奇达新增三套热风炉系统运营计划	7,515,428.98		7,515,428.98	4,561,761.04	4,561,761.04
国药威奇达仓储 GMP 合规存放运营计划	2,379,148.94		2,379,148.94		
国药威奇达新增 280T/天配料置系统运营计划	1,988,768.79		1,988,768.79		
国药威奇达重液二萃降低母液排污苯乙酸含量项目运营计划	1,736,535.20		1,736,535.20		
国药威奇达其他运营计划及以前年度项目尾款	16,084,331.80		16,084,331.80	29,782,780.07	29,782,780.07
国药威奇达青霉素制剂车间项目	15,278,072.80		15,278,072.80	22,718,647.85	22,718,647.85
国药威奇达中水回用	16,681,965.90		16,681,965.90	47,293,600.00	47,293,600.00

国药威奇达固废异味处理	1,249,961.20		1,249,961.20	1,456,436.10		1,456,436.10
国药威奇达头孢粉针搬迁项目	31,961,912.83		31,961,912.83	33,416,642.34		33,416,642.34
国药威奇达 7ACA 提炼车间干燥出料系统干燥项目	350,796.59		350,796.59			
国药威奇达更新烟气连续在线监测设备及系统	297,000.00		297,000.00			
国药威奇达头孢曲松钠（非无菌粉）质量提高工艺技改	735,165.91		735,165.91			
国药威奇达新建综合原料药车间	542,411.69		542,411.69			
国药威奇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66,886.79		266,886.79			
国药威奇达光标对版与剔废系统项目	244,000.00		244,000.00			
国药威奇达车间技改项目				3,155,297.63		3,155,297.63
国药威奇达其他	9,644,984.36		9,644,984.36	8,041,128.28		8,041,128.28
国工有限廊坊分公司的综合原料药车间、危险化学品库扩建工程等	56,410.26		56,410.26	58,276,660.80		58,276,660.80
国药新疆塑瓶、软袋输液项目.	260,121.49		260,121.49	134,873,855.34		134,873,855.34
国药新疆新建中药材库项目	5,245,641.53		5,245,641.53	671,736.42		671,736.42
国药新疆废水处理工程	676,313.20		676,313.20			
国药新疆新型医疗纺织品物联网服务基地项目	68,970.55		68,970.55			
国药新疆金兴甘草废水处理工程	876,842.22		876,842.22			
国药致君粉针一车间进口胶塞清洗机	8,523,579.76		8,523,579.76	7,654,063.21		7,654,063.21
国药致君在安装设备	4,502,957.77		4,502,957.77	8,404,767.89		8,404,767.89
致君坪山美沙酮仓库改造项目	232,432.44		232,432.44			
合计	184,440,590.04		184,440,590.04	493,244,150.31		493,244,150.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现代制药浦东基地在建工程	60,478,611.45	13,132,033.16	15,994,780.78	12,690,954.38		16,435,859.56	87.17	87%				自有资金
现代制药嘉定基地在建工程	16,777,179.48	35,042.74	2,554,938.48	2,409,989.76		179,991.46	33.96	34%				自有资金
现代制药南翔基地在建工程	2,028,124.08		1,252,229.93	74,452.15		1,177,777.78	100.00	100%				自有资金
现代制药总部在建工程	5,777,000.00		469,057.75	380,419.08		88,638.67	100.00	100%				自有资金
现代制药坪山基地一期	631,370,000.00	66,539,324.53	21,354,206.34	85,795,929.37		2,097,601.50	99.70	100%	24,202,137.27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国药容生防空地下室	900,000.00	736,751.30	120,000.00	856,751.30			95.00	100%				自有资金
现代哈森医药工业园二期项目	70,890,000.00	27,874,715.48	5,627,615.68	33,502,331.16			47.00	100%				自有资金
现代哈森医药工业园项目	282,366,900.00	586,296.87	7,524,302.94	3,121,942.73	2,509,796.10	2,478,860.98	100.00	100%	8,496,428.00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现代海门在安装设备	1,393,644.16		1,393,644.16			1,393,644.16	100.00	100%				自有资金
现代海门厌氧设备	4,800,000.00		3,355,738.63	3,355,738.63			69.91	100%				自有资金
现代海门一期工程改造	1,906,300.00		1,906,300.00	1,906,300.00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川抗肽类合成实验室	1,500,000.00	1,123,696.00	341,071.85	1,464,767.85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川抗合成实验楼改造	1,750,000.00	99,056.60	995,436.30			1,094,492.90	80.00	80%				自有资金

国药川抗危险品、溶媒库改造	1,210,000.00	99,056.61	875,382.43			974,439.04	80.53	80%				自有资金
国药川抗污水处理站	950,000.00		819,353.85			819,353.85	95.00	95%				自有资金
国药川抗待安装设备	2,873,631.62	325,780.35	2,547,851.27	1,344,058.97		1,529,572.65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工有限廊坊分公司的综合原料药车间、危险化学品库扩建工程等	65,536,900.00	58,276,660.80	2,225,745.49	60,047,766.03	398,230.00	56,410.26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塑瓶、软袋输液项目	155,163,600.00	134,873,855.34	1,267,138.47	135,880,872.32		260,121.49	87.74	88%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新建中药材库项目	6,100,000.00	671,736.42	4,573,905.11			5,245,641.53	85.99	86%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废水处理工程	978,300.00		676,313.20			676,313.20	69.13	69%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新型医疗纺织品物联网服务基地项目	7,500,000.00		68,970.55			68,970.55	92.00	92%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金兴甘草废水处理工程	876,842.22		876,842.22			876,842.22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新疆泰昌蒸汽管道	657,584.18		657,584.18	657,584.18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致君粉针一车间进口胶塞清洗机	13,000,000.00	7,654,063.21	869,516.55			8,523,579.76	65.57	66%				自有资金
国药致君在安装设备	42,602,000.00	8,404,767.89	3,535,128.72	7,436,938.84		4,502,957.77	28.03	28%				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青霉素制剂车间项目	47,170,000.00	22,718,647.85	3,234,328.74	8,626,327.66	2,048,576.13	15,278,072.80	100.00	98%	2,185,864.94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车间技改项目	6,623,547.13	3,155,297.63	3,468,249.50	6,623,547.13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新增一台离心式冷水机组（制冷量 725 万大卡/小时）项目	3,467,400.00		2,591,678.03	2,591,678.03			75.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 FDA 曲松钠项目	2,560,000.00		2,379,219.75	2,379,219.75			93.00	100%				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中水回用	147,293,600.00	47,293,600.00	6,303,919.42	29,536,798.06	7,378,755.46	16,681,965.90	36.00	36%	1,549,177.33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固废异味处理	19,200,000.00	1,456,436.10	1,389,586.01	1,596,060.91		1,249,961.20	80.00	80%	931,140.68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国药威奇达头孢粉针搬迁项目		33,416,642.34		1,260,551.75	194,177.76	31,961,912.83			480,336.41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合计	1,605,701,164.32	428,473,461.22	101,250,036.33	403,540,980.04	12,529,535.45	113,652,982.06	/	/	37,845,084.6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	76,275.46	5,924,269.66
专用设备	6,943,231.07	5,226,845.30
合计	7,019,506.53	11,151,114.96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922,947.37	651,559,485.58	36,611,886.77	200,165,953.58	50,594,599.60	14,272,747.24	93,480,000.00	1,061,607,620.14
2.本期增加金额	9,629,943.23	446,026.23		3,566,391.21				13,642,360.67
(1)购置	979,311.87	446,026.23		3,566,391.21				4,991,729.3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8,650,631.36							8,650,63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6,689,386.83	801,886.77					17,491,273.60
(1)处置		8,038,755.47	801,886.77					8,840,642.24
(2)其他		8,650,631.36						8,650,631.36
4.期末余额	24,552,890.60	635,316,124.98	35,810,000.00	203,732,344.79	50,594,599.60	14,272,747.24	93,480,000.00	1,057,758,707.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949,221.76	84,123,200.33	32,005,947.78	104,469,503.46	47,954,894.30	8,196,921.73	66,647,777.78	353,347,467.14
2.本期增加金额	1,737,740.87	15,150,960.47	3,653,669.16	20,098,663.16	2,298,552.41	726,509.40	10,386,666.67	54,052,762.14
(1)计提	1,737,740.87	15,150,960.47	3,653,669.16	20,098,663.16	2,298,552.41	726,509.40	10,386,666.67	54,052,762.14
3.本期减少金额			588,050.32					588,050.32
(1)处置			588,050.32					588,050.32
4.期末余额	11,686,962.63	99,274,160.80	35,071,566.62	124,568,166.62	50,253,446.71	8,923,431.13	77,034,444.45	406,812,178.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2.37							2,002.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02.37							2,002.3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63,925.60	536,041,964.18	738,433.38	79,164,178.17	341,152.89	5,349,316.11	16,445,555.55	650,944,525.88
2.期初账面价值	4,971,723.24	567,436,285.25	4,605,938.99	95,696,450.12	2,639,705.30	6,075,825.51	26,832,222.22	708,258,150.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费用化支出		308,535,494.09			308,535,494.09	
资本化支出	104,189,968.68	29,302,704.62			10,630,484.15	122,862,189.15
合计	104,189,968.68	337,838,198.71			319,165,978.24	122,862,189.15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资本化支出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琥珀酸甲波尼龙	4,785,144.98	已申报
埃索美拉唑镁	1,187,104.87	获得临床批件
琥珀酸泼尼松龙	2,204,788.84	待工艺验证
盐酸奈必洛尔原料药开发	292,163.46	待工艺验证
利奈唑胺片开发	2,751,285.21	获得临床批件
利奈唑胺原料药开发	2,495,459.77	获得临床批件
盐酸左米那普仑缓释胶囊开发	1,485,025.86	获得临床批件
盐酸左米那普仑原料药开发	1,485,026.01	获得临床批件
阿哌沙班片开发	1,379,503.08	获得临床批件
阿哌沙班原料药开发	1,379,503.26	获得临床批件
盐酸昂丹司琼膜开发	821,221.63	获得临床批件
替格瑞洛片开发	1,586,288.02	中试研究
替格瑞洛原料药开发	1,585,394.96	完成工艺验证
沙格列汀原料药开发	755,295.06	待工艺验证
盐酸普拉格雷原料药开发	801,585.80	完成中试
奥美沙坦酯片开发	697,183.62	获得临床批件
奥美沙坦酯原料药开发	709,998.51	评审中
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药开发	1,787,275.50	补正
依折麦布片开发	1,913,205.01	获得临床批件
依折麦布原料药开发	1,922,746.19	获得临床批件
磷酸西格列汀片开发	1,674,520.46	评审中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开发	1,532,985.86	评审中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开发	679,810.07	获得临床批件
达格列净片开发	1,702,626.50	获得临床批件
达格列净原料药开发	1,711,971.48	获得临床批件
吡格列酮二甲双胍控释片开发	1,228,306.94	获得临床批件
盐酸奥昔布宁透皮凝胶开发	2,175,790.66	获得临床批件
孟鲁司特钠口溶膜开发	1,976,347.76	获得临床批件
琥珀酸曲格列汀片开发	612,041.01	中试完成
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开发	612,041.12	中试完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甲泼尼龙片	1,790,865.67	中试完成
甲泼尼龙片（分散片）	400,000.00	中试完成
甘油磷酸胆碱注射液	900,000.00	中试完成
托法替尼片	3,476,650.00	中试完成
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临床研究	13,027,749.58	临床研究
依维莫司原料及片剂	6,571,771.67	中试研究
骨化三醇原料及软胶囊	1,208,717.04	中试研究
埃索美拉唑镁胶囊（微丸）	301,984.95	获得临床批件
奥拉西坦胶囊	142,672.15	获得临床批件
胡黄	5,487,371.41	获得临床批件
紫杉醇	1,456,310.67	正在进行 100 支工艺研究
伊立替康脂质体	7,679,245.07	放大工艺研究
AEZ-108 多肽	6,977,061.02	获得临床批件
吉非替尼	534,324.94	获得临床批件
厄洛替尼	20,534.04	获得临床批件
曲氟尿苷	6,171,573.65	获得临床批件
恩替卡韦颗粒	5,681,359.44	临床重新启动
雷美替胺片	2,198,915.21	中试阶段
盐酸右美托咪定	2,716,106.97	已申报
雷美替胺	1,534,848.60	中试完成
罂粟碱浓缩物纯化制备产业平台	3,000,000.00	已申报
盐酸氢吗啡酮原料药	1,389,997.58	中试研究
咪达唑仑注射液	1,166,012.23	已申报
咪达唑仑	248,983.24	已申报
利奈唑胺	4,716.98	中试完成
盐酸右美托咪定注射液	632,341.80	已申报
富马酸喹硫平	214,314.48	已申报
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	924,121.18	中试研究
利奈唑胺注射液	2,423.08	中试完成
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	997,194.40	中试完成
利奈唑胺注射液	38.46	已申报
头孢地尼干混悬剂	19.56	获得临床批件
阿托伐他汀钙片	62,780.70	获得临床批件
阿卡波糖片	9,541.88	获得临床批件
合计	122,862,189.15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74,795,545.34			74,795,545.34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85,741,143.81			85,741,143.81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2,237,846.07			2,237,846.07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2,580,645.91			2,580,645.91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834,605.11			43,834,605.11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67,483,212.01			167,483,212.01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42,405,798.32			42,405,798.32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11,481,108.55			11,481,108.55
合计	430,559,905.12			430,559,905.1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2,622,595.95			2,622,595.95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9,591,920.00			19,591,920.00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11,481,108.55			11,481,108.55
合计	33,695,624.50			33,695,624.5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期期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其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以分摊的商誉账面价值为限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公司本期对相应子公司预计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所采用的折现率为分别为 11.29%、10.24%、10.62%、1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代制药建筑物修缮	3,356,094.62	22,051.28	338,429.76		3,039,716.14
国药容生土地租赁费	2,598,689.69		221,165.16		2,377,524.53
国药中联苗木费		325,000.00	45,138.89		279,861.11
国药中联 GMP 车间改造	3,001,819.81		750,454.80		2,251,365.01
国药威奇达房屋租赁		23,625,375.05	202,368.86		23,423,006.19

款					
国药威奇达预付高可靠性供电电费		9,066,666.83	1,279,999.92		7,786,666.91
青药集团厂房装修改造	817,247.84		25,539.00		791,708.84
国药金石车间土建修缮工程	153,721.64		35,876.26		117,845.38
国药金石无菌原料车间净化工程	1,581,843.56		299,709.78		1,282,133.78
国药金石仓库工程设计费	106,900.85		48,543.72		58,357.13
国药一心研发部门装修		389,189.20	40,540.50		348,648.70
国药一心综合事务部装修		979,586.10	102,040.20		877,545.90
国药三益厂区改造	1,084,157.59	709,065.29	697,138.81		1,096,084.07
致君坪山 60mlPET 口服液瓶模具	148,717.95		30,769.20		117,948.75
致君坪山美沙酮 5L 瓶盖模具		205,128.21	37,606.80		167,521.41
合计	12,849,193.55	35,322,061.96	4,155,321.66		44,015,933.85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276,881.23	17,550,806.73	99,096,940.76	17,364,477.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7,120,311.84	1,780,077.96	10,806,636.64	2,701,659.16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4,242,400.00	636,360.00
应付职工薪酬	48,379,827.76	7,796,620.84	39,215,927.42	6,390,317.23
递延收益及一年内到期的销售积分	50,190,516.53	7,528,577.48	70,010,051.73	10,501,507.76
预提费用	349,725,371.88	60,748,747.96	95,348,584.44	17,317,786.34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970,002.80	242,500.70	11,200,906.19	2,800,226.55
合计	556,662,912.04	95,647,331.67	329,921,447.18	57,712,334.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国药容生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3,536,459.00	12,530,468.85	89,253,035.27	13,387,955.29
青药集团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118,858.00	1,817,828.70	12,859,411.20	1,928,911.68
国药金石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173,764.47	4,676,064.67	34,253,365.72	5,138,004.86
国药一心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481,752.40	6,822,262.86	59,705,692.73	8,955,853.91
国药三益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2,376,812.40	10,594,203.10	43,733,922.04	10,933,480.51
合计	214,687,646.27	36,440,828.18	239,805,426.96	40,344,206.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976,831.41	87,099,992.51
可抵扣亏损	342,642,872.09	251,280,830.65
合计	396,619,703.50	338,380,823.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2,422,073.14	
2018	4,330,592.48	5,216,842.29	
2019	28,834,855.21	27,375,373.93	
2020	66,589,125.96	68,229,243.93	
2021	130,072,942.26	138,037,297.36	
2022	112,815,356.18		
合计	342,642,872.09	251,280,830.65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9,984,725.60	25,423,048.30
预付设备款	9,397,925.67	10,335,569.33
技术转让费		5,200,000.00
售后融资租回递延资产	1,200,631.66	2,329,702.52
待抵扣增值税		234,050.05
预付高可靠性供电电费		9,066,666.83
合计	30,583,282.93	52,589,037.03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22,000,000.00
保证借款	720,930,000.00	965,680,000.00
信用借款	678,726,841.20	299,000,000.00
合计	1,448,656,841.20	1,301,68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4,242,400.00
合计		4,242,400.00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59,900.00	636,473.29
银行承兑汇票	382,953,994.29	605,296,932.21
合计	383,613,894.29	605,933,405.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99,189,180.78	120,196,374.31
应付采购货款	833,381,068.78	618,752,093.45
合计	932,570,249.56	738,948,467.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0,165,352.56	135,645,277.36
合计	170,165,352.56	135,645,277.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630,830.23	1,157,980,672.37	1,158,618,391.24	161,993,11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71,468.41	121,690,785.47	124,736,501.56	7,825,752.32
三、辞退福利	1,060,757.00	1,794,986.29	1,817,411.29	1,038,332.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642,845.00	2,570,230.91	2,715,381.41	2,497,694.50
合计	177,205,900.64	1,284,036,675.04	1,287,887,685.50	173,354,890.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046,225.43	985,240,272.77	978,196,010.38	118,090,487.82
二、职工福利费	2,942,215.89	65,911,834.06	67,413,785.72	1,440,264.23
三、社会保险费	1,156,701.31	52,965,543.77	53,102,790.26	1,019,454.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4,834.60	44,528,434.95	44,658,913.11	654,356.44
工伤保险费	291,227.31	5,014,050.05	5,017,401.84	287,875.52
生育保险费	80,639.40	3,423,058.77	3,426,475.31	77,222.86
四、住房公积金	10,740.00	34,913,679.00	34,643,240.00	281,1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474,947.60	17,338,520.41	23,651,742.52	41,161,725.4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610,822.36	1,610,822.36	
合计	162,630,830.23	1,157,980,672.37	1,158,618,391.24	161,993,111.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86,407.22	112,523,339.77	115,267,199.37	6,442,547.62
2、失业保险费	1,344,005.28	3,656,282.31	4,060,937.34	939,350.25
3、企业年金缴费	341,055.91	5,511,163.39	5,408,364.85	443,854.45
合计	10,871,468.41	121,690,785.47	124,736,501.56	7,825,75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1,817,411.29	1,038,332.00
合计	1,817,411.29	1,038,332.00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264,929.64	69,423,441.32
消费税		
营业税	166,840.00	166,840.00
企业所得税	64,874,960.50	54,724,783.78
个人所得税	4,655,204.10	2,913,879.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9,019.85	4,638,183.86
土地使用税	1,997,151.93	1,837,339.81
房产税	7,616,642.67	1,230,304.87
教育费附加	6,849,781.97	4,603,099.23
其他	353,817.04	1,351,263.52
合计	210,418,347.70	140,889,136.11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403,290.00	1,587,599.75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4,624.64	573,804.2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利息	2,748,958.33	49,897.44
合计	7,196,872.97	2,211,301.3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761,279.66	5,516,316.89
合计	2,761,279.66	5,516,316.8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尚未支付。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91,279,455.76	292,806,626.74
专项基金	62,697,000.00	49,296,000.00
保证金、押金、质保金	72,806,489.58	76,595,050.30
预提销售服务费	514,756,912.19	274,675,744.15
代收、代缴款项	9,390,796.42	4,660,381.18
应付水电气费	8,137,087.44	8,508,312.98
应付租赁费	17,955,182.63	7,062,751.42
应付运输费	12,626,120.52	10,517,083.69
应付维修费	13,668,494.08	14,975,465.26
出口未认证进项税	20,995,228.83	15,167,342.34
其他	62,882,135.27	59,187,893.21
保理款	147,071,515.95	
合计	1,134,266,418.67	813,452,651.2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集团专项基金	39,950,000.00	尚未结算
养老互助金	5,101,280.00	对方未催收
销售合作款	4,646,783.00	对方未催收
保证金、押金	6,984,555.10	尚未结算
往来款	45,443,673.20	尚未结算
出口佣金	11,682,882.28	尚未结算
合计	113,809,173.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0,889,333.36	555,405,333.3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1,330,940.18	224,248,990.01
1年内到期的产品促销积分	1,337,200.00	3,989,500.00
合计	923,557,473.54	783,643,823.37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待转销项税额	3,862,736.63	1,889,381.01
设备采购款	1,910.00	
合计	3,864,646.63	1,889,381.0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54,000,000.00	116,204,444.40	3.698%~3.915%
抵押借款	211,000,000.00	394,000,000.00	4.665%~5.23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0	1,731,000,000.00	4.665%~6.600%
信用借款	661,815,111.04	608,500,000.00	4.000%~7.700%
合计	1,726,815,111.04	2,849,704,444.40	/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款	185,394,911.24	208,766,078.65
预收搬迁补偿款-大同市土地储备中心		50,253,000.0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科研拨款	2,160,000.00	2,160,000.00
合计	187,554,911.24	261,179,078.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4,091,061.50	17,757,011.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4,091,061.50	17,757,011.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0,399,856.00	-25,225,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95,718.76	2,066,724.00
1.当期服务成本		
2.过去服务成本		-714,587.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668,071.77	3,440,687.02
4、利息净额	-572,353.01	-659,376.02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2,715,381.24	2,758,420.00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2,715,381.24	2,758,420.00
五、期末余额	-16,588,756.00	-20,399,856.0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0,399,856.00	25,225,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95,718.76	-2,066,724.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2,715,381.24	-2,758,420.00
五、期末余额	16,588,756.00	20,399,856.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部分职工提供其他长期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依赖的重大精算假设及有关敏感性分析

精算估计的重大假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注1）	4.00%	3.00%
死亡率	注2	注2
预计平均寿命	50.12	48.88
薪酬的预期增长率		

注1：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收益率确定。

注2：预计死亡率采用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业年金生命表（CLA 2000-2003）相关数据计算。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安置补偿款	1,076,251.00			1,076,251.00	
瞪羚项目政府补助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300,000.00			300,000.00	
企业信息化重点项目资助	52,000.00			52,000.00	
ERP系统建设资金	435,000.00			435,000.00	

合计	3,093,251.00		1,050,000.00	2,043,251.00	/
----	--------------	--	--------------	--------------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6,728,945.30	11,850,000.00	34,361,607.14	164,217,338.16	政府补助拨款
产品促销积分	6,526,841.70		5,298,315.56	1,228,526.14	产品促销
合计	193,255,787.00	11,850,000.00	39,659,922.70	165,445,864.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哈森家园公租房中央补助专项资金（市梁园区房地产管理局哈森家园项目款）	16,687,212.72		935,731.56			15,751,481.16	与资产相关
国家基本药物生产基地项目拨款	14,765,333.38		783,999.96			13,981,333.42	与资产相关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原料药及中间体	15,840,000.00		1,920,000.00			13,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塑瓶、非PVC膜软袋输液项目	13,550,000.00		994,264.76			12,555,735.2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提取辅助生殖药物产业化项目	9,347,500.00					9,347,5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返还购买土地分摊收益（购地补贴1）	8,386,971.59		187,070.04			8,199,901.55	与资产相关
11万变电站投资资金	10,742,468.00		2,685,617.00			8,056,851.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闵行区）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临床研究	3,100,000.00	4,000,000.00				7,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哈森工业园项目款（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购地补贴2）	6,964,584.05		151,404.00			6,813,180.05	与资产相关
头孢固体制剂国际化发展项目（深圳市）	9,376,826.72		4,378,382.99			4,998,443.73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新型头孢菌素制剂工程实验室提升		5,000,000.00	311,628.50			4,688,371.50	与资产相关
GMP改造拨款	5,083,999.91		656,000.04			4,427,999.87	与资产相关
煤改气”工业生产锅炉补贴	4,800,000.00		413,167.93			4,386,832.07	与资产相关
心血管系统靶向药物	5,376,044.69		1,048,376.95			4,327,667.74	与资产相关

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心血管系统靶向药物研发和产业化项目补助收入	4,314,390.62					4,314,390.62	与资产相关
中联办公大楼建设的补助款	4,017,900.42		210,545.04			3,807,355.38	与资产相关
地产中药材提取物 GMP 建设项目	1,291,250.00	1,210,000.00	27,220.24			2,474,029.76	与资产相关
奈必洛尔生产线建设补贴	2,700,000.00		3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头孢粉针剂欧盟 EU GMP 认证项目	3,091,825.86		723,966.48			2,367,859.38	与资产相关
廊坊麻醉药品制剂工程	2,520,000.00		432,000.00			2,088,000.00	与收益相关
奥曲肽及注射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2,416,666.46		500,000.04			1,916,666.42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支付的中小企业扶持基金	2,100,000.00		3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闵行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扶持项目-棘白菌素类抗真菌药物卡泊芬净的产业化开发	1,725,000.00					1,7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抗肿瘤新产品及生产线建设拨款	1,865,199.92		233,150.04			1,632,049.88	与资产相关
普伐他汀等降血脂药物的技术改造和关键技术研究	1,590,000.00					1,5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医药研发制造基地二期专项扶持资金	2,234,980.93		821,319.96			1,413,660.97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深圳市)	2,209,614.67		898,741.70			1,310,872.97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头孢菌素工程实验室专项扶持资金	2,130,295.97		916,044.60			1,214,251.37	与资产相关
专利到期药物盐酸奈必洛尔的技术再创新	1,210,800.00					1,210,800.00	与收益相关
塑瓶、软袋输液项目生产线专项资金(自治区经信委技改专项)	1,200,000.00		95,132.34			1,104,867.66	与资产相关
黄酮生产线补助	1,162,500.23		77,499.96			1,085,000.27	与资产相关
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两个注射剂车间 GMP 改造项目)	1,074,757.12		151,731.49			923,025.63	与资产相关
利伐沙班原料及片剂项目	860,000.00					8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收入	895,194.20		73,077.00			822,117.20	与资产相关
上海药物合成工艺过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基本药物生产基地一期工程	849,999.88		50,000.04			799,999.84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海门市工业企业设备投入财政扶持项目		900,000.00	180,000.00			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成药生产线升级建设项目	700,000.04		99,999.96			600,000.08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9,747,627.92	740,000.00	8,632,534.52		-5,173,000.00	6,682,093.4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6,728,945.30	11,850,000.00	29,188,607.14		-5,173,000.00	164,217,338.16	/
----	----------------	---------------	---------------	--	---------------	----------------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7,733,402.00	267,496,062.00		555,229,464.00	-691,496.00	822,034,030.00	1,109,767,432.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模拟发行股份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合计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267,496,062.00		

注：期初其他权益工具系上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需发行股份支付收购价款及募集配套资金应发行的股份总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发行手续，故财务账面已按实际发行股份减少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07,452,525.76	98,972,404.85	555,555,995.01	2,550,868,935.60
其他资本公积	9,530,289.73			9,530,289.73
合计	3,016,982,815.49	98,972,404.85	555,555,995.01	2,560,399,225.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变动，其中（1）子公司未实现对赌协议导致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0,500,835.06元；（2）重大资产重组中的坪山基地经营性资产最终转让价款确定，调整增加

相应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7,690,179.31元；（3）由于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本公司无偿回购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691,496股股份（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转增后股份）并注销，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91,496元；（4）重组标的之一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未能完成2016年度盈利预测承诺，本公司无偿回购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691,496股股份（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转增后股份）并注销，回购股份对应的2016年度现金分红部分无偿赠送本公司，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9,894.48元。（5）本期减少的555,229,464.00元，其为经被审计单位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55,229,464股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555,229,464股增加至1,110,458,928股，故导致资本公积减少555,229,464.0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17年5月12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6）本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增资，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其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26,531.01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0,926.33						-1,140,926.33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140,926.33						-1,140,926.3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40,926.33						-1,140,926.33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3,615,017.17	16,681,847.18		170,296,864.3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3,615,017.17	16,681,847.18	170,296,864.3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法定盈余公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9,294,697.54	1,555,561,940.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9,294,697.54	1,555,561,940.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802,593.36	476,933,718.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681,847.18	38,814,291.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359,660.64	14,386,670.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4,055,783.08	1,979,294,697.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35,102,142.85	4,709,963,698.16	8,728,561,450.93	5,469,194,106.24
其他业务	182,651,583.46	116,680,548.11	397,213,322.42	357,641,595.24
合计	8,517,753,726.31	4,826,644,246.27	9,125,774,773.35	5,826,835,701.4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18,462.68	1,228,148.94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894,874.97	40,015,823.22	1%、5%、7%
教育费附加	39,799,203.51	33,488,709.55	5%
资源税			

房产税	27,778,026.81	24,521,906.31	12%、1.2%
土地使用税	15,620,886.47	14,216,953.00	各区域适用税率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852,743.03	4,735,759.10	法定税率
其他税费	3,541,946.22	4,040,413.63	
合计	137,506,143.69	122,247,713.7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288,630.50	494,484.44
运输费	68,844,107.55	89,098,088.28
装卸费	845,196.67	754,442.47
仓储保管费	1,724,396.27	2,695,100.88
保险费	1,922,016.01	3,256,261.26
展览费	2,868,255.58	10,074,577.80
广告费	47,543,085.96	61,382,279.89
销售服务费	1,015,017,410.36	446,605,139.37
职工薪酬	252,294,469.30	221,390,772.65
业务经费	19,907,653.86	79,761,146.04
折旧费	1,077,887.76	1,382,497.87
修理费	56,985.76	23,674.97
样品及产品损耗	531,225.21	778,934.63
差旅费	23,219,853.33	29,406,728.25
进出口商品佣金	1,250,059.37	2,649,152.94
办公费	8,045,638.77	6,106,432.19
招标费	893,447.33	627,923.01
检验费	896,194.71	69,287.19
无形资产摊销	10,386,666.67	10,386,666.67
业务招待费	1,646,512.13	2,063,336.40
租赁费	2,010,781.79	2,523,141.01
劳动保护费	155,676.92	105,550.26
出口信用证通知费		90,035.06
报关、运单、港杂费	3,006,689.05	3,296,747.79
物料消耗	1,555,409.35	3,228,766.15
信保费		1,851,065.39
会务费	6,795,809.67	7,480,006.72
其他	17,093,143.56	21,919,320.95
合计	1,489,877,203.44	1,009,501,560.53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0,535,639.23	302,161,552.02
保险费	6,469,370.00	7,296,902.11
折旧费	95,798,007.78	74,068,960.38

修理费	37,988,432.09	39,042,279.55
无形资产摊销	40,483,630.41	44,972,530.18
存货盘亏	473,394.20	1,621,432.89
业务招待费	3,798,050.07	2,982,366.14
差旅费	9,588,828.12	7,682,270.46
办公费	11,346,884.86	10,124,535.73
会议费	2,316,581.83	657,310.33
诉讼费	3,900,988.02	236,451.7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1,778,841.53	12,621,663.34
咨询费	8,737,613.71	6,413,026.95
研究与开发费	319,165,978.24	340,334,453.46
技术转让费		90,774.65
董事会费	68,333.84	18,486.08
排污费	799,248.72	689,978.87
租赁费	17,353,083.07	14,594,634.92
水电气费	13,210,926.04	12,709,061.77
重组费		13,000,000.00
停工损失	5,828,284.43	8,969,786.78
交通费	1,960,191.45	4,604,581.76
车辆使用费	3,298,003.84	3,552,013.24
绿化费	3,032,379.11	2,559,491.82
警卫消防费	1,803,624.69	1,912,450.61
物业管理费	1,566,903.06	1,705,418.05
物料消耗	1,818,569.43	1,507,855.63
技术服务费	3,487,612.22	1,476,076.53
低值易耗品	1,410,539.40	1,370,330.85
安全生产费	2,197,114.97	1,237,965.33
长期待摊费用	1,504,043.57	498,129.83
其他	20,955,334.34	33,826,565.01
合计	972,676,432.27	954,539,336.9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3,691,966.26	291,452,802.70
利息收入	-20,908,223.31	-17,229,742.84
汇兑损益	30,446,644.30	-29,424,486.14
其他	8,065,604.38	13,927,755.63
合计	271,295,991.63	258,726,329.35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72,361.19	11,527,603.7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442,056.44	46,907,763.8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8,678.0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2,514,417.63	59,394,045.58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05,3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405,300.0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63,783.98	15,689,849.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7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4,096.0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9,177,879.99	15,692,226.78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5,606.39	796,937.95	125,606.39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868,900.00	144,949,853.40	8,868,900.00
盘盈利得		599,797.58	
废品收入	15,817,214.24		15,817,214.24
罚款收入	1,041,772.09		1,041,772.09
其他	3,225,543.03	15,121,850.46	3,225,543.03
合计	29,079,035.75	161,468,439.39	29,079,035.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海门市财政局科技奖励	120,000.00	15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突出贡献奖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市级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培育入库奖金	987,4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名牌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春市财政局科技厅基金项目拨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丘华商国际文化城大棚改项目征收指挥部征收补偿款		71,481,8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东镇财政拨款		6,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到期药物盐酸奈必洛尔的技术再创新		6,619,75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贡献补贴收入		5,991,200.00	与收益相关
坪山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专项资金项目		4,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丘市梁园区会计管理中心税收奖励资金		4,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11 万变电站建设费用补贴		2,685,617.00	与资产相关
头孢固体制剂国际化发展项目(深圳市)		2,365,552.53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政策资金		1,97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内外专利申请补贴		1,956,811.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原料药及中间体项目政府补贴		1,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税返回款		1,901,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然提取辅助生殖药物产业化项目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教育费附加专项拨款		1,530,623.73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三次创业”产业政策项目资金（乌苯美司）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县财政局科技局科拨款		939,645.67	与收益相关
哈森家园公租房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935,731.56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头孢菌素工程实验室专项扶持资金		916,044.60	与资产相关
国家基本药物生产基地项目拨款		914,666.62	与资产相关
FSH 技术攻关项目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医药研发制造基地二期专项扶持资金		821,319.96	与资产相关
无病毒污染的高纯度尿促卵泡素工艺开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743,957.1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分摊		7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头孢粉针制剂欧盟 EU GMP 认证项目		723,966.48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PKI2014-E019）		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摊 GMP 改造拨款		656,000.04	与资产相关
利伐沙班原料及片剂项目		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期项目(铝塑包装线)		608,900.38	与资产相关
中药新药青羌颗粒的临床前研究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设备投入财政补助		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心血管系统靶向药物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516,488.64	与资产相关
摊奥曲肽及注射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尿促卵泡素原料药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财政局 2016 年生物产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1,500.00	14,051,778.0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68,900.00	144,949,853.40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72,108.32	1,834,203.39	2,272,108.32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83,781.33	314,044.74	883,781.33
非常损失	46,495.57		46,495.57
其他	18,469,775.33	21,191,152.92	18,469,775.33
合计	21,672,160.55	23,339,401.05	21,672,160.55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050,681.17	208,719,737.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838,375.02	-26,238,257.77
合计	135,212,306.15	182,481,479.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3,784,432.42	1,036,513,010.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3,067,664.86	155,476,951.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476,105.30	1,739,590.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52,002.69	14,511,910.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22,462.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212,518.70	-11,078,606.4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4,921,767.87	-1,230,678.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261.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776,994.05	27,467,222.26
其他	-29,865,704.54	-330,186.30
所得税费用	135,212,306.15	182,481,47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285,106.17	47,140,125.82
利息收入	19,580,612.06	11,293,544.34
往来款	15,916,623.33	43,690,725.81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60,000,000.00	
其他收入	27,240,774.57	6,150,871.39
承兑汇票保证金	119,420,623.26	137,817,347.51
其他	35,446,288.29	11,533,608.25
合计	349,890,027.68	257,626,223.1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及业务经费	830,708,785.86	463,972,287.04
办公费	15,414,664.48	16,230,967.92
运输费	79,518,798.19	90,429,075.01
广告费	54,680,940.78	61,382,279.89
展览费	10,292,804.21	10,074,577.80
租赁费	16,070,031.33	12,702,887.73
差旅费	25,415,574.60	29,406,728.25
其他付现费用	391,302,960.75	323,248,837.58
往来款	30,776,710.55	53,047,056.13
其他	44,969,426.27	46,254,684.25
合计	1,499,150,697.02	1,106,749,381.6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及利息收入		210,698,857.47
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101,481,800.00
子公司尽调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	15,719,453.33	
合计	25,719,453.33	312,180,657.4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款		64,551,309.95
支付拆迁补偿款		10,054,800.00
子公司尽调保证金及资金占用费	10,020,424.66	
远期结售汇亏损	1,828,304.00	
委贷手续费	69,000.00	
合计	11,917,728.66	74,606,109.9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配套募集资金保证金		87,500,002.41
收融资租赁款	54,6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	39,913,868.93	
收关联方借款	1,740,000.00	5,500,000.00
合计	96,253,868.93	413,000,002.4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配套募集资金保证金		87,500,002.41
支付融资租赁款、手续费、保证金等	220,567,203.58	254,239,538.46
归还关联方借款	25,990,000.00	40,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支付的现金	65,212,500.00	
其他	5,881,106.92	2,327,600.00
合计	317,650,810.50	384,067,140.87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8,572,126.27	854,031,531.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514,417.63	250,742.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9,991,435.39	662,901,518.96
无形资产摊销	54,052,762.14	61,574,51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5,321.66	2,399,44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05,572.54	10,470,305.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6,501.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5,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376,160.38	285,113,155.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77,879.99	-15,692,22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34,996.96	-15,129,20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03,378.07	-8,796,931.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012,387.20	132,542,022.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52,500.07	-633,489,88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1,214,646.24	-500,003,454.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656.95	838,576,838.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0,142,716.68	1,483,591,810.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3,591,810.82	967,719,000.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550,905.86	515,872,810.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0,142,716.68	1,483,591,810.82
其中：库存现金	117,779.90	73,65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0,024,533.18	1,471,849,88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3.60	11,668,270.8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0,142,716.68	1,483,591,810.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5,720,641.4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671,52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票据
固定资产	548,016,684.25	贷款抵押及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67,813,084.95	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510,000,000.00	国药容生股权质押借款
合计	1,297,221,930.60	/

注：本公司将对全资子公司国药容生的长期股权投资质押用于借款，此处将该部分作为受到限制的资产进行披露，合并层面该长期股权投资已被抵消。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4,588,553.03
其中：美元	9,975,945.43	6.5342	65,184,822.63
欧元	2,486,924.42	7.8023	19,403,730.40
应收账款			303,534,822.48
其中：美元	45,873,645.50	6.5342	299,747,574.43
欧元	485,401.49	7.8023	3,787,248.05
应付账款			51,362.08
美元	7,860.50	6.5342	51,362.0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耐药性艾滋病病毒治疗药物的研究和开发	147,000.00	其他收益	147,000.00
阿奇霉素片等仿制药的质量一致性评价研究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高东镇财政拨款	1,80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0
新型心脑血管药物的研究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青羌颗粒新药开发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2017 年第 1 期专利专项资助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县财政局科技局科拨款	1,235,149.00	其他收益	1,235,149.00
企业优惠补助资金	254,502.00	其他收益	254,502.00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费	278,776.00	其他收益	278,776.00
2016 年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政策资金	7,887,000.00	其他收益	7,887,000.00

商丘市梁园区政府税收奖励	4,505,900.00	其他收益	4,505,900.00
分摊房管局哈森家园项目资金	935,731.56	其他收益	935,731.56
财政局返还购买土地分摊收益	187,070.04	其他收益	187,070.04
哈森工业园项目款（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151,404.00	其他收益	151,404.00
国家基本药物生产基地项目款	783,999.96	其他收益	783,999.96
瞪羚企业项目补助经费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5,341.00	其他收益	135,341.00
新型原料药及中间体	1,920,000.00	其他收益	1,920,000.00
奈必洛尔生产线建设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免疫抑制剂他克莫司原料与制剂产品研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武汉市稳岗补贴	474,600.00	其他收益	474,600.00
品牌培育项目资金	2,165,100.00	其他收益	2,165,100.00
锅炉拆迁补偿款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40,000.00	其他收益	340,000.00
新型头孢菌素工程实验室专项扶持资金	916,044.60	其他收益	916,044.60
医药研发制造基地二期专项扶持资金	821,319.96	其他收益	821,319.96
固二车间建设项目款(胶囊填充机)	135,451.32	其他收益	135,451.32
头孢粉针制剂欧盟EU GMP 认证项目	723,966.48	其他收益	723,966.48
头孢固体制剂国际化发展项目(深圳市)	4,378,382.99	其他收益	4,378,382.99
固体车间技改补助收入	324,217.56	其他收益	324,217.56
埃索美拉唑镁肠溶微丸产业化研究开发项目	730,737.40	其他收益	730,737.40
心血管系统靶向药物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048,376.95	其他收益	1,048,376.95
节能减排项目(深圳市)	898,741.70	其他收益	898,741.70
节能减排项目(龙华新区)	122,000.02	其他收益	122,000.02
地氯雷他定糖浆等 54 个项目	4,287,000.00	其他收益	4,287,000.00
头孢曲松钠世界卫生组织 WHO-PQ 国际认证项目资助款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款	1,650,000.00	其他收益	1,650,000.00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金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节能改造与能源监测项目资助款	680,000.00	其他收益	680,000.00
瑞普拉生项目集团资助款	960,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第二批资助	2,642,000.00	其他收益	2,642,000.00
产业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资助	3,430,000.00	其他收益	3,430,000.00
头孢固体制剂国际化发展项目款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深圳市科学技术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财政补助收入	942,545.04	其他收益	942,545.04
牛栏山镇政府税收扶持金	697,794.11	其他收益	697,794.11
吸纳就业补贴	273,015.98	其他收益	273,015.98
环保奖补资金	941,000.00	其他收益	941,000.00
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两个	151,731.49	其他收益	151,731.49

注射剂车间 GMP 改造项目)			
“煤改气”工业生产锅炉补贴	413,167.93	其他收益	413,167.93
塑瓶、非 PVC 膜软袋输液项目	994,264.76	其他收益	994,264.76
生产中药、民族药等产品的三个口服制剂车间 GMP 认证项目	205,164.08	其他收益	205,164.08
山萇蓂麝香膏药学研究剩余项目补助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环境保护局双阳分局燃煤小锅炉淘汰改造补贴款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16 年度鸠江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	1,802,400.00	其他收益	1,802,400.0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安徽省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资金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关于加快推进芜湖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补助项目	142,000.00	其他收益	142,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第二批企业资助授权款	519,000.00	其他收益	519,000.00
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补助款	660,100.00	其他收益	660,100.00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规财处转拨戒毒药物维持治疗补助款	980,100.00	其他收益	980,100.00
变电站建设费用补贴	2,685,617.00	其他收益	2,685,617.00
其他	5,966,101.10	其他收益	5,966,101.10
海门市财政局科技奖励	12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
2016 年突出贡献奖	6,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0
收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费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财政局市级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高新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高新企业培育入库奖金	987,400.00	营业外收入	987,400.00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名牌奖励资金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科技厅基金项目拨款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其他	161,500.00	营业外收入	161,500.00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闵行区）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临床研究	7,100,000.00	递延收益	
深圳新型头孢菌素制剂工程实验室提升	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11,628.50
地产中药材提取物 GMP 建设项目	2,501,25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7,220.24
2015 年海门市工业企业设备投入财政扶持项目	9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80,000.00
2016 年集群经费第一期	3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8,328.32
其他	4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3,822.2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9,474,874.39	710,380.8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269,301.85	-10,143,420.74
合计	49,205,572.54	-9,433,039.93

(2)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0,754,813.31	
合计	80,754,813.3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七、7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现代海门	江苏海门	江苏海门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设立
现代营销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贸易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容生	河南武陟	河南武陟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中联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医药制造	96.94737		96.94737%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川抗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医药制造	72.00		7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伟生物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	55.00		55.00%	设立
现代哈森	河南商丘	河南商丘	医药制造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威奇达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工有限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新疆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医药制造	55.00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药集团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医药制造	52.92		52.92%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金石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医药制造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一心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三益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药致君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致君坪山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制造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致君医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医药贸易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主要经营地与注册地一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药中联	3.05263%	3.05263%	-1,491,904.71		6,177,872.20
国药川抗	28.00%	28.00%	6,574,517.47		24,585,281.45
天伟生物	45.00%	45.00%	69,942,740.29	22,500,000.00	291,111,396.98
现代哈森	49.00%	49.00%	25,180,505.70	3,738,733.90	112,971,427.62
国药新疆	45.00%	45.00%	2,630,581.50		213,266,882.24
青药集团	47.08%	47.08%	11,565,038.39	11,079,852.33	110,764,519.99
国药一心	49.00%	49.00%	46,047,788.59	25,883,038.56	294,836,438.57
国药三益	49.00%	49.00%	-221,967.85		31,958,470.50
国药致君	49.00%	49.00%	116,222,509.13		291,042,921.21

致君坪山	49.00%	49.00%	21,598,846.02		68,686,750.43
致君医贸	49.00%	49.00%	1,477,322.29		7,676,142.6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药中联	202,435,934.25	409,948,187.61	612,384,121.86	181,045,365.21	228,960,079.85	410,005,445.06	224,542,408.26	413,355,148.89	637,897,557.15	124,060,157.75	322,403,625.42	446,463,783.17
国药川抗	71,987,748.06	47,165,685.49	119,153,433.55	31,147,185.28	201,671.68	31,348,856.96	61,554,541.48	34,704,206.11	96,258,747.59	31,684,590.53	250,000.00	31,934,590.53
天伟生物	553,034,175.15	140,088,987.73	693,123,162.88	25,886,447.36	20,322,500.00	46,208,947.36	461,075,359.20	139,279,923.10	600,355,282.30	42,546,878.53	16,322,500.00	58,869,378.53
现代哈森	257,118,422.73	324,811,152.92	581,929,575.65	274,957,301.23	76,418,340.50	351,375,641.73	212,846,634.59	335,359,104.93	548,205,739.52	276,489,994.37	84,920,529.18	361,410,523.55
国药新疆	268,474,099.99	290,449,487.37	558,923,587.36	83,918,622.69	24,740,299.18	108,658,921.87	244,545,572.79	297,992,155.34	542,537,728.13	72,166,731.19	25,351,640.64	97,518,371.83
青药集团	116,728,235.90	165,039,794.40	281,768,030.30	43,231,750.77	4,130,953.81	47,362,704.58	96,020,347.93	162,910,327.16	258,930,675.09	20,821,166.29	4,709,536.71	25,530,703.00
国药一心	351,783,372.66	353,836,964.13	705,620,336.79	87,896,776.26	16,016,543.04	103,913,319.30	264,351,465.72	376,754,077.81	641,105,543.53	60,472,562.10	20,078,515.01	80,551,077.11
国药三益	57,851,054.72	95,103,471.30	152,954,526.02	77,138,954.55	10,594,203.10	87,733,157.65	49,867,321.39	100,757,791.37	150,625,112.76	74,017,268.27	10,933,480.51	84,950,748.78
国药致君	932,859,067.11	313,204,003.03	1,246,063,070.14	623,252,398.32	28,845,526.50	652,097,924.82	647,352,537.76	340,740,521.83	988,093,059.59	581,555,084.23	49,761,624.19	631,316,708.42
致君坪山	251,199,660.62	25,797,853.59	276,997,514.21	136,433,033.08	387,439.44	136,820,472.52	178,390,175.66	12,787,410.34	191,177,586.00	94,531,542.90	548,279.00	95,079,821.90
致君医贸	46,567,326.37	2,397,808.86	48,965,135.23	33,299,537.92		33,299,537.92	40,017,799.71	1,738,612.51	41,756,412.22	29,105,758.35		29,105,758.3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药中联	267,612,701.86	-39,055,097.18	-39,055,097.18	-5,010,565.79	209,867,357.12	-59,620,339.28	-59,620,339.28	-22,519,987.52
国药川抗	214,510,874.98	23,480,419.53	23,480,419.53	16,216,497.20	169,053,346.44	18,911,530.62	18,911,530.62	18,716,435.95
天伟生物	339,295,581.93	155,428,311.75	155,428,311.75	204,270,676.43	392,900,195.53	156,948,060.47	156,948,060.47	191,313,636.09
现代哈森	563,255,208.85	51,388,787.14	51,388,787.14	49,603,836.89	515,668,823.35	28,259,515.53	28,259,515.53	30,789,181.65
国药新疆	160,419,590.85	5,245,309.19	5,245,309.19	83,491,835.33	152,244,812.66	12,679,791.97	12,679,791.97	2,098,549.54
青药集团	86,525,756.40	24,539,449.48	24,539,449.48	11,947,486.87	80,596,388.73	25,173,142.15	25,173,142.15	4,516,593.66
国药一心	380,551,485.84	93,975,078.75	93,975,078.75	90,113,034.67	345,148,099.08	101,776,285.54	101,776,285.54	112,261,855.32
国药三益	81,694,841.79	-452,995.61	-452,995.61	6,951,610.74	68,669,308.69	-8,464,707.38	-8,464,707.38	6,894,273.83
国药致君	1,244,330,047.58	237,188,794.15	237,188,794.15	450,439,812.53	1,140,318,765.04	231,482,272.75	231,482,272.75	283,054,687.99
致君坪山	343,546,478.46	44,079,277.59	44,079,277.59	57,642,314.65	260,519,964.46	45,165,280.19	45,165,280.19	49,436,041.11
致君医贸	92,721,241.80	3,014,943.44	3,014,943.44	-475,016.10	86,977,532.51	2,973,569.53	2,973,569.53	15,331,660.5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对子公司国药中联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国药中联持股比例由 96.16% 增加至 96.94737%。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国药中联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5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0,000,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9,673,468.99
差额	326,531.01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326,531.0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海制药厂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医药制造	45.16		45.16%	是	权益法
国新创服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卫生材料开发应用	35.00		35.00%	是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海制药厂	国新创服	青海制药厂	国新创服
流动资产	227,834,685.83	9,970,480.61	198,168,254.95	970.00
非流动资产	53,735,347.85	207,929.89	56,660,567.61	3,030.00
资产合计	281,570,033.68	10,178,410.50	254,828,822.56	4,000.00
流动负债	92,263,080.83	178,410.50	71,034,214.85	4,000.00
非流动负债	3,980,000.00		4,320,000.00	
负债合计	96,243,080.83	178,410.50	75,354,214.85	4,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5,326,952.85	10,000,000.00	179,474,607.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3,693,651.91	3,500,000.00	81,050,732.8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3,693,651.91	3,500,000.00	81,050,732.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35,167,859.10		222,276,817.48	
净利润	37,120,867.98		34,742,803.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120,867.98		34,742,803.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000,000.00		5,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435,863,358.08		2,435,863,358.08
应收票据			881,991,955.60		881,991,955.60
应收账款			1,114,976,697.62		1,114,976,697.62
应收利息			5,995,562.64		5,995,562.64
其他应收款			179,341,593.34		179,341,593.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12,983.77	14,812,983.77
合计			4,618,169,167.28	14,812,983.77	4,632,982,151.05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639,459,199.32		1,639,459,199.32
应收票据			1,197,259,180.67		1,197,259,180.67
应收账款			1,190,760,116.58		1,190,760,116.58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3,098,231.58		3,098,231.58
其他应收款			130,277,909.43		130,277,909.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12,983.77	14,812,983.77
合计			4,160,854,637.58	14,812,983.77	4,175,667,621.35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48,656,841.20	1,448,656,841.2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3,613,894.29	383,613,894.29
应付账款		932,570,249.56	932,570,249.56
应付利息		7,196,872.97	7,196,872.97
其他应付款		1,134,266,418.67	1,134,266,418.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3,557,473.54	923,557,473.54
长期借款		1,726,815,111.04	1,726,815,111.04
长期应付款		187,554,911.24	187,554,911.24
合计		6,744,231,772.51	6,744,231,772.51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01,680,000.00	1,301,68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242,400.00	4,242,400.00
应付票据		605,933,405.50	605,933,405.50
应付账款		738,948,467.76	738,948,467.76
应付利息		2,211,301.39	2,211,301.39
其他应付款		813,452,651.27	813,452,65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3,643,823.37	783,643,823.37
长期借款		2,849,704,444.40	2,849,704,444.40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长期应付款		261,179,078.65	261,179,078.65
合计		7,360,995,572.34	7,360,995,572.34

2.信用风险

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比较分散，因此在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公司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或其他适当时间段
应收票据	881,991,955.60	881,991,955.60			
应收利息	5,995,562.64	5,995,562.64			
其他应收款	179,341,593.34	179,341,593.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12,983.77	14,812,983.77			
合计	1,084,185,792.29	1,084,185,792.29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或其他适当时间段
应收票据	1,197,259,180.67	1,197,259,180.67			
应收利息	3,098,231.58	3,098,231.58			
其他应收款	130,277,909.43	130,277,909.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12,983.77	14,812,983.77			
合计	1,345,448,305.45	1,345,448,305.45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逾期但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可变利率债务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利率风险的影响。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故因汇率变动产生的汇率风险较小。

5. 资本管理

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7年度和2016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仅有“附注七、33.衍生金融负债”所披露的内容，该项金融负债系子公司国药威奇达于2014年当时外汇汇率下跌时，为了降低汇兑损益而同银行签定了外汇买卖合同，双方对将来要交易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等达成协议。衍生金融负债对本公司报表的影响主要受汇率变动的风险，该事项汇率变动的风险分析见“附注十、4、（2）汇率风险”的披露。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上海市	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	53,692.00	21.58	21.5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法人代表：魏宝康；公司类型：全民所有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425002562F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参股股东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其他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其他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开元控股公司	其他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丰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健康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集团联营企业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间接控股股东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集团联营企业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集团联营企业
 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开元控股公司：三级子公司小股东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集团联营企业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113.77	49,572.65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9,667.94	96,239.31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73,124.79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商品	6,142,703.46	77,727,138.86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900.0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采购商品	1,800,000.00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603,589.89	66,251,512.37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60,000.00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采购商品	4,226,495.73	42,735.02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127,232.16	41,899,672.46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06,666.67	2,361,333.3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服务	332,175.10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538,460.54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86,887.05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接受服务	531,762.51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169.80	47,169.80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7,287.46	7,016,701.8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接受劳务	1,066,510.50	23,234.72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25,667.82	247,072.45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8,000.01	533,007.73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470,441.51	3,447,024.53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0,000.0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接受劳务	5,151,394.36	2,227,000.10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7,547.17	582,075.46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1,941.76	192,170.88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207.54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433.96	24,264.15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000.00	532,380.93
北京丰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198.57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2.68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5,358.14
国药集团健康产业研究院	采购商品		6,837.61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采购商品		169,811.32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0,755.55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55.26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2,364.58
国药集团健康产业研究院	接受劳务		3,000.00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2,758.49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12,531.08	6,491,261.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27,236.73	156,857.24
北京丰盛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358.97	54,025.61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96,054.54	2,026,418.44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52,675.88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506,837.6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5,508,251.35	395,253,147.55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7,948.72	
黑龙江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28.21	16,666.67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952,791.86	12,718,205.22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4,968,633.50	66,035,907.93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37,100.87	563,403.80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47,767.56	7,282,051.49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33,333.34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179.52	7,179.52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94.87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6,122,449.15	110,531,343.24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82.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医工总院	现代制药	股权托管	2015-7-1	2018-6-30	协议价	
国药投资	国药新疆	其他资产托管	2015-8-27	2017-8-31	协议价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以下简称“医工总院”）签署《托管协议》，医工总院将控股子公司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制药”）交由本公司进行委托管理，托管期限为三年。委托期满，若宜宾制药托管期内不出现经营性亏损，则医工总院按照以下方案支付托管费：a.一次性支付 1,000.00 万元托管费用；b.委托期间宜宾制药若未发生经营性亏损并实现盈利，以宜宾制药三年托管期间实现的经审计后的累计净利润数的 30.00% 作为奖励，并于三年托管期到期之日起 3 个月内支付上述奖励费。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与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建筑物委托管理协议，由国药新疆代为管理该资产，原值为 321.68 万元，每年支付其 14,623.00 元管理费。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青海宝鉴堂国药有限公司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房屋	2017-7-1	2018-7-1	市场价	94,204.8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停车场	2017-5-1	2018-4-30	市场价	106,285.71	70,857.1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7-9-1	2017-12-31	市场价	203,700.00	
中国医药集团有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	房屋	2017-9-1	2017-12-31	市场价	107,912.00	

限公司	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医药集团有 限公司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 司	房屋	2017-9-1	2017-12-31	市场价	274,977.48	
国药集团一致药 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 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7-7-1	2018-6-30	市场价	988,571.46	1,295,523.84
国药集团一致药 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 限公司	房屋	2017-7-1	2018-6-30	市场价	316,190.49	
中国医药工业研 究总院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房屋	2015-8-1	2030-7-31	市场价	11,446,640.00	7,473,905.1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国药威奇达	100,000,000.00	2017-4-20	2018-4-20	否
国药威奇达	100,000,000.00	2017-10-20	2018-10-19	否
国药威奇达	20,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4	否
国药威奇达	28,000,000.00	2017-7-1	2018-6-30	否
国药威奇达	30,000,000.00	2017-9-12	2018-9-11	否
国药威奇达	11,991,000.00	2017-7-1	2018-6-30	否
国药威奇达	200,000,000.00	2017-12-28	2018-12-27	否
国药威奇达	200,000,000.00	2016-12-27	2018-12-27	否
国药威奇达	108,477,800.00	2016-5-27	2021-5-26	否
国药威奇达	133,000,000.00	2016-11-9	2017-10-24	是
国药威奇达	40,000,000.00	2016-12-9	2017-12-4	是
国药威奇达	16,740,000.00	2016-12-19	2017-12-4	是
国药威奇达	130,000,000.00	2017-1-11	2017-12-7	是
国药威奇达	50,000,000.00	2016-11-7	2017-9-4	是
国药威奇达	100,000,000.00	2017-2-17	2017-12-20	是
国药威奇达	100,000,000.00	2017-4-1	2017-12-20	是
国药威奇达	19,953,000.00	2017-8-11	2017-12-8	是
国药威奇达	78,972,152.70	2017-9-12	2017-12-29	是
国药威奇达	300,000,000.00	2016-12-27	2017-12-8	是
威奇达中抗	20,000,000.00	2017-9-12	2018-9-12	否
威奇达中抗	7,084,900.00	2017-7-1	2018-6-30	否
国药致君	144,385,976.25	2017-3-7	2018-6-25	否
国药致君	1,788,001.70	2017-3-7	2018-6-25	否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3-29	2018-3-29	否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8-23	2018-8-23	否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11-24	2018-11-24	否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7-7-7	2018-7-7	否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7-7-28	2018-7-28	否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7-9-30	2018-9-30	否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7-12-29	2018-12-29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15	2017-12-15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6-5	2018-6-5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2	2018-12-2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5	2018-12-5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6	2018-12-6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7	2018-12-7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8	2018-12-8	否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2-9	2018-12-9	否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11-24	2018-11-24	否
现代海门	29,931,444.40	2017-7-1	2018-6-30	否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6-11-4	2017-11-4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6-12-9	2017-12-9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6-8-17	2017-8-13	是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6-6-17	2017-6-2	是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6-6-27	2017-6-21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7-10-30	2017-12-6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2	2017-12-2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5	2017-12-5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6	2017-12-6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7	2017-12-7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6-12-8	2017-12-8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2-3	2018-2-3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10	2017-12-29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12	2017-12-29	是
现代海门	9,990,000.00	2017-1-6	2017-12-29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	2012-5-22	2017-4-30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	2012-5-22	2017-10-31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	2012-5-23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	2012-5-24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6,000,000.00	2012-5-25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2,000,000.00	2012-6-6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8,000,000.00	2012-6-6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2,000,000.00	2012-8-31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6,000,000.00	2012-8-31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2,000,000.00	2012-8-31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8,000,000.00	2012-10-31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2,000,000.00	2012-10-31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8,000,000.00	2012-11-28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2,000,000.00	2012-11-28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9,000,000.00	2013-1-30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31,000,000.00	2013-1-30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3-3-28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3-3-28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0,000,000.00	2013-3-28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30,000,000.00	2013-5-30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15,000,000.00	2013-6-26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5,000,000.00	2013-6-26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20,000,000.00	2013-9-30	2017-12-31	是
现代海门	30,000,000.00	2014-1-18	2017-12-31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266,000,000.00	2014-6-5	2024-5-25	否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120,000,000.00	2016-3-31	2021-5-26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3-10	2018-3-9	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1-15	2017-1-14	是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3-18	2017-3-17	是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7-1-11	2019-1-1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1-4	2017-11-4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2-9	2017-12-9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3-29	2018-3-29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8-17	2017-8-13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8-23	2018-8-23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24	2018-11-24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9-22	2018-9-7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12-27	2018-12-27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5-27	2021-5-26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5-12	2018-5-11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10-31	2017-11-23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0-31	2017-11-23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6-9	2018-6-9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6-12-27	2017-12-27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20,000,000.00	2014-8-20	2017-8-19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10,000,000.00	2014-12-16	2017-12-16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0-31	2017-11-2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0.00	2017-3-30	不定期	
拆出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30	2017-12-29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990,000.00	2017-1-1	2017-12-3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25,000,000.00	2016-8-18	2017-8-3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50,000,000.00	2016-7-5	2017-7-4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02.70	1,158.7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316,344.00		102,478.57	
应收账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88,434,912.29	2,955,349.69	76,457,744.47	2,809,837.98
应收账款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821,400.00	41,070.00		
应收账款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187,200.00	9,360.00
应收账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478,098.50	123,904.93
其他应收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738,136.56	536,906.83	6,187,747.79	309,387.39
其他应收款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80,000.00	4,000.00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1,840,000.00	92,000.00	1,840,000.00	92,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350,546.00	17,527.30
其他应收款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			246,972.20	12,348.61

	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35,241.88	
预付款项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20,940.17			
预付款项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439.08		515,453.87	
预付款项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21,560.00			
预付款项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4,650,000.00			
预付款项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149,744.07			
预付款项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1,779,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7,024,576.65		2,815,600.00	
预付款项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333,478.36			
预付款项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3,961.82	
预付款项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23,900.00	
预付款项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4,180,085.00	
预付款项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233,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30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	
应收票据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5,876.20			
应收股利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22,313,510.80		16,192,645.8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535,000.00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1,987,287.46	7,620,333.29
应付账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10,658.96	615,319.74
应付账款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480,000.00	
应付账款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257,124.00	3,382,282.56
应付账款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71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427,483.62	14,652,117.31
应付账款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69.34
其他应付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4,034,115.62	191,089,103.76
其他应付款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24,517.20	28,042.00
其他应付款	国药器械青海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606,000.00	1,726,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3,1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43,596,640.00	43,77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1,673,877.25	4,518,318.8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9,706,771.5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4,016,800.00	4,151,6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950,752.81	1,568,820.87
其他应付款	国药工业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116,977.74
预收款项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467,833.23	7,088,818.61
预收款项	四川康达欣医药有限公司	28,176.00	
预收款项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760,000.00	
预收款项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3,210.00
预收款项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63.57
应付利息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8,944.58	72,500.00
应付股利	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开元控股公司		61,279.66
长期应付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160,000.00	2,160,000.00
长期应付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6,817,342.75	139,629,078.80
专项应付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
专项应付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3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360,000,000.00
短期借款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75,000,000.00
货币资金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2,052,958.50	113,511,207.36
长期借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48,500,000.00	448,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701,20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2,622,93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

(2) 未决诉讼

2014年3月，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简称“现代营销”）与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宽景公司”）签订代理进口协议，为其代理进口大宗化工产品。2015年12月22日，现代营销向公司汇报了代理宽景公司进口的16笔货物货权发生灭失的情况。后续公司了解到以上16笔货权在未经现代营销批准、未取得宽景公司货款的情况下被宽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黄程私自转移至宽景公司的关联公司博威石化（香港）有限公司，并拒绝透露货物及资金的情况，造成了存货的灭失。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宽景公司81,126,764.99元。2015年5月上海市公安经侦总队已对黄程等相关人员以涉嫌合同诈骗罪予以立案、侦查，并对涉案主要人员的财产进行了冻结。根据上海市丁孙黄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综合黄程被查封的资产情况考虑，认为可追回的有效资产金额约为5,400.00万元，其余27,126,764.99元公司计提相关减值，最终以司法机关认定及追回的金额为准。

黄程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批分院批准，已由公安机关执行逮捕，公安机关已于2017年1月26日将黄程合同诈骗一案移送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审查起诉。通过公安机关的侦查及其委托的司法审计，黄程诈骗一案所得资金的去向线索已查证在案，其相关资产已被公安机关查控，公安机关此次查控黄程资产新增其张家港三套房屋。于2017年6月19日法院开庭受理，并完成了举证、质证，法庭辩论。

根据上海市丁孙黄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鉴于目前黄程合同诈骗一案的司法进程呈现良好态势，并结合黄程有关资产中不动产的升值及其家属有帮其退赃的意愿，可追回的有效受偿资金将高于原先的预期，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不变。

截至报告日，该案件一审已判决，判决当事人黄程及宽景公司合同诈骗罪，违法所得予以追缴并发还现代营销，不足部分责令退赔。该判决为一审判决。2018年3月20日，被告人黄程不服本次判决结果，已提起上诉。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2018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109,767,4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送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55,488,371.6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5,488,371.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5,488,371.6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诉讼案件的一审刑事判决

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有关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前法定代表人黄程合同诈骗一案，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3月6日依法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

（一）被告单位张家港保税区宽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犯合同诈骗罪，处罚金人民币八百万元；（罚金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缴纳。）

（二）被告人黄程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六百万元。（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即自2016年12月2日起至2030年10月25日止。罚金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缴纳。）

（三）违法所得予以追缴并发还被害单位，不足部分责令退赔。

由于本次刑事案件判决结果为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本公司暂无法预计该判决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2018年3月20日，被告人黄程不服本次判决结果，已提起上诉。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附注五、32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

本公司本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以及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详见附注七、20。

(2) 外币折算

本公司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30,446,644.30 元。

(3) 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3,401,286.38	2,756,204.32
合计	63,401,286.38	2,756,204.32

(2)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情况

1) 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专用设备	161,381,114.17	53,082,551.22		1,445,441,192.31	546,904,320.99	
运输设备	1,006,104.23	688,864.32		1,339,766.66	807,263.37	
通用设备	15,430,972.04	10,394,422.83		8,950,221.93	4,852,320.79	
合计	177,818,190.44	64,165,838.37		1,455,731,180.90	552,563,905.15	

2) 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4,390,244.0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82,266,748.0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73,779,013.94
3 年以上	33,118,254.64
合计	283,554,260.60

注：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6,828,409.18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05,543.14	100.00	1,900,541.64		65,905,001.50	173,651,195.65	100.00	3,162,284.12		170,488,911.53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14,464,329.61	21.33	1,900,541.64	13.14	12,563,787.97	40,990,421.40	23.61	3,162,284.12	7.71	37,828,137.28
组合 2: 内部关联方组合	53,341,213.53	78.67			53,341,213.53	132,660,774.25	76.39			132,660,774.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805,543.14	/	1,900,541.64	/	65,905,001.50	173,651,195.65	/	3,162,284.12	/	170,488,911.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899,024.14	594,951.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899,024.14	594,951.21	5.00
1 至 2 年	1,174,697.05	117,469.70	10.00
2 至 3 年	74,883.00	14,976.6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2,548.80	111,274.40	50.00
4 至 5 年	62,613.79	31,306.90	50.00
5 年以上	1,030,562.83	1,030,562.83	100.00
合计	14,464,329.61	1,900,541.64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内部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内部关联方组合	53,341,213.53		
合计	53,341,213.5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61,742.4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龄	是否关联	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①	52,271,351.98	77.09	1 年以内	是	
单位②	4,320,000.00	6.37	1 年以内	否	216,000.00
单位③	3,787,248.05	5.59	1 年以内	否	189,362.40
单位④	1,069,861.55	1.58	1 年以内	否	53,493.08
单位⑤	1,033,195.03	1.52	1 年以内	否	51,659.75
合计	62,481,656.61	92.15			510,515.2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500,835.06	46.79			60,500,835.0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797,470.46	53.21	1,358,490.46		67,438,980.00	15,781,870.79	100.00	513,355.89		15,268,514.90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特征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17,177,389.75	13.29	1,358,490.46	7.91	15,818,899.29	7,254,253.88	45.97	513,355.89	7.08	6,740,897.99
组合2: 按内部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51,620,080.71	39.92			51,620,080.71	8,527,616.91	54.03			8,527,61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9,298,305.52	/	1,358,490.46	/	127,939,815.06	15,781,870.79	/	513,355.89	/	15,268,514.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①	34,162,217.62			子公司对赌协议原股东补偿款不计提坏账
单位②	21,096,090.92			子公司对赌协议原股东补偿款不计提坏账
单位③	441,632.23			子公司对赌协议原股东补偿款不计提坏账
单位④	424,646.11			子公司对赌协议原股东补偿款不计提坏账
单位⑤	4,376,248.18			子公司对赌协议原股东补偿款不计提坏账
合计	60,500,835.06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11,758.07	520,587.9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411,758.07	520,587.90	5.00
1 至 2 年	6,392,637.79	639,263.78	10.00
2 至 3 年	160,693.89	32,138.78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9,600.00	44,800.00	50.00
4 至 5 年	2,000.00	1,000.00	50.00
5 年以上	120,700.00	120,700.00	100.00
合计	17,177,389.75	1,358,490.46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部关联方组合	51,620,080.71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51,620,080.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5,134.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1,500.00	27,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2,415,830.00	2,532,533.89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51,604,080.71	4,014,865.35
应收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款	4,447,747.79	4,447,747.79
应收固定资产租金	669,958.07	4,512,751.56
其他	99,653.89	246,972.20
中央储备资金	9,548,700.00	
对赌协议补偿款	60,500,835.06	
合计	129,298,305.52	15,781,870.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①	补偿款	34,162,217.62	1 年以内	26.42	
单位②	往来款	24,990,000.00	1 年以内	19.33	
单位③	补偿款	21,096,090.92	1 年以内	16.32	
单位④	往来款	15,694,503.49	1 年以内	12.14	
单位⑤	往来款	6,181,342.70	1 年以内、1-2 年	4.78	
合计	/	102,124,154.73	/	78.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91,168,391.50		6,291,168,391.50	5,741,168,391.50		5,741,168,391.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291,168,391.50		6,291,168,391.50	5,741,168,391.50		5,741,168,391.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77,035,633.75			77,035,633.75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800,000,000.00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260,467,305.97	50,000,000.00		310,467,305.97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9,165,920.62			9,165,920.62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3,463,210.59			13,463,210.59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21,913,680.41			21,913,680.41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1,884,528,261.21			1,884,528,261.21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453,009,641.11			453,009,641.11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349,294,615.19			349,294,615.19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234,587,514.65			234,587,514.65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6,098,398.19			166,098,398.19		
国药集团三益药	35,095,400.07			35,095,400.07		

业（芜湖）有限公司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601,213,892.04			601,213,892.04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385,907,225.16			385,907,225.16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44,323,744.18			44,323,744.18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7,618,706.69			7,618,706.69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387,445,241.67			387,445,241.67	
合计	5,741,168,391.50	550,000,000.00		6,291,168,391.5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5,484,781.98	258,526,704.71	529,725,979.18	336,021,448.16
其他业务	27,689,876.95	30,283,361.16	4,331,048.22	4,838,183.33
合计	553,174,658.93	288,810,065.87	534,057,027.40	340,859,631.4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785,067.94	317,628,387.6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30,785,067.94	317,628,387.6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059,070.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055,11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4,096.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4,477.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0,009,949.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361,665.39	
合计	89,841,140.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8	0.4648	0.4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5	0.3838	0.38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35,863,358.08	1,639,459,199.32	48.58	主要系公司持续盈利，本期应收账款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50,760,816.27	225,903,262.19	-33.26	主要系公司本期末较上期末公司预付货款减少。
应收利息	5,995,562.64	3,098,231.58	93.52	主要系本期公司应收通知存款利息余额增加。
应收股利	22,313,510.80	16,192,645.89	37.80	主要系本期公司应收投资单位股利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9,341,593.34	130,277,909.43	37.66	主要系部分子公司未完成业绩要求，原股东需进行业绩补偿款而增加其他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210,065,708.82	124,559,415.75	68.65	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口多，使得待认证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金余额较多。
投资性房地产	63,401,286.38	2,756,204.32	2,200.31	主要系本期公司出租房屋建筑物给第三方所致。
在建工程	184,440,590.04	493,244,150.31	-62.61	主要系公司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物资	7,019,506.53	11,151,114.96	-37.05	主要系规定工程项目减少，随之工程物资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	44,015,933.85	12,849,193.55	242.56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长期待摊租赁费。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647,331.67	57,712,334.71	65.73	主要系本期末预提尚未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83,282.93	52,589,037.03	-41.84	主要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本期转入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期末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4,242,4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结售汇已全部到期，导致衍生金融负债减少。
应付票据	383,613,894.29	605,933,405.50	-36.69	主要系公司年末的票据已到期，用增加的短期借款归还了敞口。
应交税费	210,418,347.70	140,889,136.11	49.35	主要系本期因“两票制”影响，销售收入增加，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等其他各项税费增加。
应付利息	7,196,872.97	2,211,301.39	225.46	主要系本期计提年末最后 10 天的带息负债利息增加。

报表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应付股利	2,761,279.66	5,516,316.89	-49.94	主要系本期已支付部分应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期末应付未付股利减少。
其他应付款	1,134,266,418.67	813,452,651.27	39.44	主要系两票制导致应付未付销售服务费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864,646.63	1,889,381.01	104.55	主要系子公司将尚未开票确认的技术服务收入和应交税费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长期借款	1,726,815,111.04	2,849,704,444.40	-39.40	主要系本期归还了长期负债和融资租赁借款，增加了短期负债。
专项应付款	2,043,251.00	3,093,251.00	-33.94	主要系子公司专款专用项目已使用完成结转至当期损益。
股本	1,109,767,432.00	287,733,402.00	285.69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以及本期完成股份发行后总股本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267,496,062.00	-100.00	主要系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应发行股份在本期完成实际发行，相应股份计入股本科目。
销售费用	1,489,877,203.44	1,009,501,560.53	47.59	主要系本期因“两票制”影响，销售服务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2,514,417.63	59,394,045.58	-62.09	主要系本期控压“两金”及“两降一减”工作展开，应收账款、存货等余额减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随之下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05,3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结售汇已全部到期，相应损益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49,205,572.54	-9,433,039.93	621.63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利得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079,035.75	161,468,439.39	-81.99	主要系按照最新会计政策规定，将公司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款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41,656.95	838,576,838.24	176.0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回款比例增加，加之购买商品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7.82%，带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52,128.06	-64,549,601.63	-114.95	①工程、设备投入金额减少，②原国控体系子公司本年脱离现金池体系。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54,428.91	-260,229,055.20	-428.59	①报告期内公司筹资净额减少，②公司去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周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